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贾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在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龙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该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详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专项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重大风险提示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第十二部分“重大风险提示”，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0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财务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方园林/本公司/公司	指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朝阳区国资委	指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资公司	指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曾用名）
朝汇鑫	指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盈润汇民	指	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东方利禾	指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东方易地	指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北京易地斯埃东方环境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曾用名）
东方丽邦	指	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东方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名源龙盛建设有限公司（曾用名）
东方环境建设	指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湖北顺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
东方生态工程	指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中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
环境投资	指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环保	指	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
北京苗联网	指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金源铜业	指	杭州富阳金源铜业有限公司、富阳市金源铜业有限公司（曾用名）
中山环保	指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中山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
上海立源	指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上海立源水处理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
南通九洲	指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绿嘉	指	杭州绿嘉净水剂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聚润	指	山东聚润环境有限公司
深圳洁驰	指	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盈天	指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曾用名）
华飞兴达	指	北京华飞兴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锐恒	指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东方瑞龙	指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宁夏莱德	指	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屹立铜业	指	江西省屹立铜业有限公司
临汾德兴军	指	临汾市德兴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兰州利源	指	兰州市利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东方复地	指	北京东方复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中业筑建	指	中业筑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临安东方	指	杭州临安东方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瑞华	指	重庆瑞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文旅资产	指	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方园林	股票代码	00231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园林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Orient Landscape& Environ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Orient Landscap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贾莹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6 层 6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6 层 601 号（现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曾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313 室（曾用）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东方园林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5		
公司网址	www.orientlandscape.com		
电子信箱	orientlandscape@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莹	关易辰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7 层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104 号楼 7 层
电话	010-59388886	010-59388886
传真	010-59388885	010-59388885
电子信箱	orientlandscape@163.com	orientlandscape@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2116928R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最新的经营范围为：水污染治理；研究、开发、种植、销售、养护园林植物；园林环境景观的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销售建筑材料、园林机械设备、体育用品、花卉、日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

	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玩具、文具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技术开发；投资与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汽车尾气治理；烟气治理；废气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噪声、光污染治理；辐射污染治理；地质灾害治理；固体废弃物污染治理；出租办公用房；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游览景区管理；社会经济咨询；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运动项目除外）；承办展览展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调查；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旅游信息咨询；旅游资源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制作；电脑动画设计；技术咨询；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以下项目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林木育苗、花卉种植；测绘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测绘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9年8月2日，国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朝汇鑫与公司股东何巧女、唐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何巧女、唐凯向朝汇鑫转让其持有的134,273,101股东方园林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并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将其持有的除上述拟转让股份外的451,157,617股东方园林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6.8%）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朝汇鑫。2019年9月30日，上述股份完成过户手续，朝汇鑫持有公司5%股权，拥有表决权比例为21.80%，盈润汇民持有公司5%股权，拥有表决权比例为5%，二者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合计拥有表决权比例为26.80%，朝汇鑫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朝阳区国资委。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闫宏江、崔亚兵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569,158,990.38	3,408,578,497.33	3,408,578,497.33	-83.30%	10,486,627,571.98	10,486,627,57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82,973,431.64	-5,817,047,624.77	-5,815,973,680.49	12.60%	-1,158,373,779.68	-1,158,373,779.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066,685,019. 44	- 5,730,346,259. 97	- 5,729,272,315. 69	11.56%	- 1,161,320,748. 54	- 1,161,320,748. 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51,724,959.17	- 271,903,170.46	- 271,903,170.46	7.42%	754,543,825.83	754,543,825.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9	-2.17	-2.17	12.90%	-0.43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9	-2.17	-2.17	12.90%	-0.43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69%	-74.45%	-74.43%	-140.26%	-10.24%	-10.2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6,189,223,576 .52	40,772,549,705 .46	40,785,636,656 .56	-11.27%	45,211,849,259 .05	45,211,849,259 .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96,858,337.04	4,905,142,170. 33	4,906,216,114. 61	-104.01%	10,721,498,870 .18	10,721,498,870 .1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69,158,990.38	3,408,578,497.33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47,323,642.00	114,185,225.41	主要为租金收入、材料收入、景区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21,835,348.38	3,294,393,271.92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08,540,537.70	819,048,146.44	431,861,075.36	-1,190,290,76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7,340,923.21	-499,686,429.89	-926,127,643.26	-3,129,818,43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924,803.56	-495,059,932.42	-920,417,317.99	-3,112,282,96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34,256.44	-88,111,929.34	-98,351,808.78	97,573,035.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544,227.28	-35,101,597.54	-2,983,071.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863,920.31	12,050,199.31	21,605,972.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5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871,737.84	
债务重组损益	1,995,96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98,392.66	-68,284,821.95	-9,870,910.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10,894.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283.15	6,116,621.82	-1,916,251.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00,394.42	-10,751,477.20	7,932,116.68	

合计	-16,288,412.20	-86,701,364.80	2,946,968.86	--
----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政策环境

1、生态治理行业

习近平主席高度重视水环境保护和水生态治理。2023 年 6 月，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通过决定，将 8 月 15 日设立为全国生态日。2023 年 7 月，中央政治局会议部署下半年经济工作，明确提出解决政府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同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在北京召开。习近平主席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今后 5 年是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深入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把建设美丽中国摆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突出位置，推动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美丽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2023 年 12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中指出，建设美丽中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目标。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实现了由重点整治到系统治理、由被动应对到主动作为、由全球环境治理参与者到引领者、由实践探索到科学理论指导的重大转变，美丽中国建设迈出重大步伐。到 2027 年，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国家生态安全有效保障，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形成一批实践样板，美丽中国建设成效显著。文件进一步明确，要因地制宜开展内源污染治理和生态修复，基本消除城乡黑臭水体并形成长效机制。建立水生态考核机制，加强水源涵养区和生态缓冲带保护修复，强化水资源统一调度，保障河湖生态流量。

在业务模式上，公募 REITs 和 EOD 试点模式渐趋成熟。2021 年 6 月，首批公募 REITs 试点正式启动，环境保护作为基建 REITs 聚焦的七大领域之一，可减少生态环保企业对传统债务融资方式的依赖，对盘活存量资产有重要意义。2023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部门联合印发了《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EOD）项目实施导则（试行）》，文件强调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利用市场化手段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生态环境部正会同有关部门积极探索 EOD 模式创新，通过市场化、多元化方式，促进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EOD 模式将生态环境治理作为产业开发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治理成效为产业开发带来增量效益，并依靠产业收益反哺生态环境治理的投入。EOD 试点模式探索已经基本成熟，项目管理也越来越规范。

2、环保危废行业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污染物治理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污染物治理作出重要指示。2020 年审议修订的新《固废法》和新《危废名录》，加大了对工业固废、危废处置等的监管力度和处罚力度，使危废产业更加规范健康发展。2021 年 9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本次危废评估方案推动政府和部门落实监管责任，以省级组织为主，明确评估指标和评估效果，提升企业违规成本，危废监管严格化趋势持续。2022 年 5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新污染物治理行动方案》，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新污染物治理领域，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新污染物治理的信贷支持力度；新污染物治理按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2023 年 5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危险废物重大工程建设总体实施方案（2023-2025 年）》，强调要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健全完善危险废物生态环境风险防控技术支撑体系，加快补齐特殊类别危险废物处置能力短板，着力提升危险废物生态环境风险防控和利用处置能力，兼顾提升新污染物、新兴固体废物等环境治理能力，推动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维护生态环境安全，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努力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近几年，国家加强了对危险废弃物的监管，同时强化了针对违法违规情形的处罚力度。2023 年 5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生态环境行政处罚办法》，进一步扩大了处罚范围，完善了处罚种类和行政处罚裁量权的规定，深入规范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的实施、监督。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中也强调，要加快“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推进新污染物治理行动；要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严防新增污染，逐步解决长期积累的土壤和地下水严重污染问题。依法加强建设用地用途变更和污染地块风险管控的联动监管，推动大型污染场地风险管控和修复。

3、循环经济行业

发展循环经济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大战略。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构建资源循环型产业体系和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对保障国家资源安全，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大意义。

根据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到 2025 年，主要资源产出率比 2020 年提高约 20%，单位 GDP 能源消耗、用水量比 2020 年分别降低 13.5%、16%左右，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达到 60%，废纸利用量达到 6000 万吨，废钢利用量达到 3.2 亿吨，再生有色金属产量达到 2000 万吨，其中再生铜、再生铝和再生铅产量分别达到 400 万吨、1150 万吨、290 万吨，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产值达到 5 万亿元。2024 年 1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发布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提出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健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完善农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2024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提出到 2025 年，初步建成覆盖各领域、各环节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尾矿、粉煤灰、煤矸石、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建筑垃圾、秸秆等大宗固体废弃物年利用量达到 40 亿吨。废钢铁、废铜、废铝、废铅、废锌、废纸、废塑料、废橡胶、废玻璃等主要再生资源年利用量达到 4.5 亿吨。

发展循环经济也是积极响应联合国号召，解决全球环境问题的重要途径。联合国环境大会续会在 2022 年 3 月通过《终止塑料污染的决议（草案）》，旨在推动全球治理塑料污染，将恢复生态系统、保护生物多样性、资源效率、消费和生产模式、气候减缓和适应、创造就业和减少贫困列为优先事项。发展循环经济有助于解决全球塑料污染问题，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护生态环境。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修订完成，将进一步推动我国循环经济迈上新的台阶。

（二）竞争优势及市场地位

公司凭借在生态修复领域深厚的积淀和环保处置、服务领域全面扎实的专业能力，在水生态修复、工业危废处置领域享有较高的美誉度。公司创新性地提出了水资源管理、水污染治理修复、水景观建设的“三位一体”生态综合治理理念，并将其结合于公司三大主业，提升公司的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同时，公司以科技创新作为驱动力，将更多、更高效的工业固废资源化、产品化的科研成果，应用于生态环境建设。公司生态工程、环保工厂运营及循环经济产业融合发展，形成了集规划设计、技术研发、工程建

设、投资运营为一体的生态价值提升产业链，在水环境综合治理、固废危废处置、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改善生态环境、助力产业提升、促进就业等方面做出贡献。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拥有 400 余项生态修复与水环境治理专利，并掌握 130 余项危废处理技术专利，存在较强的综合技术体系创新优势。400 余个生态、环保及循环经济项目遍及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公司在京津冀、长三角经济区、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区等国家战略发展区域打造了 80 多个标杆项目，助力中国核心城市带绿色发展。

（三）行业资质类型及有效期

公司名称	资质类别	资质名称	资质等级	审批单位	有效期
东方园林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1.03.04 至 2027.02.25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8.12.07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朝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4.12.31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喷泉水景设计施工	甲壹级	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喷泉水景委员会	2024.07.17
	体系认证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5.03.2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2025.03.29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2027.03.15
	东方利禾	规划设计	城乡规划资质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04.03
		水利行业（河道整治）	乙级		
		环境工程（水污染防治工程）	乙级	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	2025.07.10
		环境工程（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工程）	乙级		2026.03.05
		环境工程（污染修复工程）	乙级		2025.02.24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乙级		2025.10.26
		市政行业（环境卫生工程）	乙级		2028.12.29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	乙级		2028.12.29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	乙级		2028.12.29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施工劳务	-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7.03.10	
东方丽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12.3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绍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12.31
东方生态工程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6.30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壹级		
东方环境建设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06.30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贰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壹级		
中山环保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	甲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8.12.22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	乙级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06.05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	乙级		2028.12.0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贰级		2028.11.21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8.12.05
		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24.12.31
		建筑工程施工	叁级		2024.12.31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丙级		2024.12.31
安全生产许可证	建筑施工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12.12	
上海立源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叁级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2026.03.09
天津绿碳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天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06.30
东方环境科技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施工劳务	-	合肥市城乡建设局	2026.10.20
华飞兴达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2021.04.06 至 2027.04.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石油天然气钻井废弃泥浆处理：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技术和设备的研发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安全生产许可证	石油天然气钻井及钻井废弃泥浆处理	-	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2022.04.20 至 2025.4.19
	中国环境服务认证证书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设施运营服务（钻井泥浆废弃物处理处置	-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2022.07.22 至 2025.07.21

		设施)			
四川锐恒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HW08 废矿物油 (代码 900-210-08、900-214-08、900-217-08、900-249-08	-	四川省生态环境厅	2024.3.1 至 2025.2.28
	排污许可证	污染物排放	-	德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1.12.30 至 2026.12.29
东方瑞龙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低水平放射性固体废物贮存	-	国家核安全局	2019.04 至 2029.04
	1000t/a 等离子体减容处理设施建造	减容建造许可证	-	国家核安全局	2020.05.18 至 2025.05.17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评定	交通运输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等级证明	-	河北陆航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022.06.06 至 2025.06.05
	质量、环境、健康三体系认证	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1.07.19 至 2024.07.1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2021.07.19 至 2024.07.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2021.07.19 至 2024.07.18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		2021.07.19 至 2024.07.18
屹立铜业	排污许可证	铜冶炼	-	上饶市环境保护局	2021.11 至 2026.11
南通九洲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 (HW02), 废药物、药品 (HW03), 农药废物 (HW04), 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5), 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HW06) 等	-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2020.09 至 2025.08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填埋处置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含氰废物(HW07)、表面处理废物(HW17)、焚烧处理残渣(HW18)等	-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2023.10 至 2028.9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小微收集医药废物 (HW02)、废药物、药品 (HW03)、农药废物 (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 (HW05)、废有机溶剂与含有机溶剂废物 (HW06)、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HW08)、油/水 (HW09) 等	-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2023.04 至 2026.03
	排污许可证	危险废物治理	-	南通市生态环境局	2022.01 至 2027.01

江苏盈天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废有机溶剂、预处理废矿物油	-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01 至 2025.01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焚烧处置医药废物(HW02), 废药物、药品(HW03), 农药废物(HW04)等	-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2024.02 至 2025.01
	安全生产许可证	危险化学品生产	-	江苏省应急管理厅	2023.01.20 至 2026.01.19
	排污许可证	危险废物治理,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09.20 至 2027.09.19
宁夏莱德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HW08 废矿物油、HW09 油/水或乳化液等	-	宁夏回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2022.01.27 至 2027.01.26
	排污许可证	污染物排放	-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2022.08.23 至 2028.08.22
	用水权证	生活用水、工业用水	-	吴忠市红寺堡水务局	2022.8.19 至 2025.8.19
绍兴绿嘉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表面处理废物、废酸、废碱	-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2024.03 至 2029.03
	排污许可证	危险废物治理	-	杭州市萧山区环境保护局	2020.04 至 2026.04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 公司继续按照“生态做精, 环保做强, 循环经济做优”的战略方向, 突出科创引领, 以科技创造环境之美, 继续围绕“无废城市”和“美丽乡村”建设持续推进业务转型, 致力于提供城乡高质量发展全套解决方案, 积极拓展产业运营新业务, 增强三大业务板块的核心竞争优势。其中, 生态业务板块主要业务类型包括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园林和全域旅游等, 环保业务板块主要业务类型为工业危废处置业务, 循环经济业务板块主要业务类型为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

1、生态建设业务:

公司立足水资源、水环境、水景观“三位一体+智慧水务”的理念, 联合旗下设计子公司、生态研究院、水处理公司等, 向客户提供全流程的水生态优化服务。在此基础上, 公司紧跟行业政策, 牢牢抓住生态文化旅游、乡村振兴等行业的发展机会, 发挥平台优势, 聚焦一二三产相融合、农文旅相结合的综合项目, 培育休闲农业、创意产业、文化旅游等新业态。具体模式主要为通过 EPC、PPP 或 EOD 等模式参与地方政府海绵城市建设、河道修复、生态农业、乡村污水处理等一二三产融合项目。

EPC 即设计施工一体化, 通常情况下公司与政府先签署框架协议, 经过法定招投标程序后, 对预计工程总金额及包含的多个单项景观工程内容、总工期等进行约定, 在单项景观工程具体落地、实施时, 双方再签署基于此框架协议下的单项工程合同, 并对此单项工程的金额、施工内容、工期等进行约定。

PPP 模式是指政府与社会资本之间，为了合作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是为了提供某种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彼此之间形成一种伙伴式的合作关系，并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的顺利完成，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通常情况下，由公司作为社会资本方，和政府共同设立项目公司（SPV），并通过项目公司实现对 PPP 项目的投资、融资、运营等功能。

EOD 模式是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为基础，以特色产业运营为支撑，以区域综合开发为载体，采取产业链延伸、联合经营、组合开发等方式，推动公益性较强、收益性较差的生态环境治理项目与收益较好的关联产业有效融合，统筹推进，一体化实施，将生态环境治理带来的经济价值内部化，是一种创新性的项目组织实施方式。

2、固废处置业务：

固废处置业务主要类型为工业危废处置业务。

公司主要通过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和驻场服务等模式为产废企业提供工业危废综合处置服务。

无害化是指通过焚烧、填埋、物化等手段，对危险废弃物进行减量、彻底的形变或与环境彻底隔离等方式，以消除其对环境的危害。公司根据工业废弃物的种类、数量等向产废企业收取处置费。

资源化是指通过熔炼、萃取、提纯等工艺，提取含贵金属的电镀污泥、废电路板、废矿物油、废有机溶剂等工业废弃物中的有价资源回收利用的手段。公司从产废企业获取工业废弃物作为原料，并通过资源化提取其中的有价资源，并向下游客户销售。

驻场服务是指在产废企业生产线安装处置回收装置，实现生产线上的危险废弃物处置或回收利用，能够实现为产废企业节省新料投入、产生部分循环收益并减少危废运输费用等效用。公司通过收取服务费、销售已回收的有价资源等模式获取收益。

3、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

公司从 2020 年开始逐步布局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主要通过“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的闭环经济模式，实现区域的低碳、循环发展。公司充分利用产业税收优惠政策发展工业废弃物循环再生业务，正由传统业务模式向自产综合利用模式转型，加强智慧化平台合作，整合资源，探索再生资源行业平台运营新模式。

（二）公司融资结构

融资途径	期限	融资余额（亿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成本区间
银行贷款	一年以内（含一年）	12.67	2.15%-7.5%
	一年以上	20.70	
保债计划	一年以内（含一年）	0	5%-6%
	一年以上	12.00	
债权融资	一年以内（含一年）	0	5.5%-7%
	一年以上	9.75	
信托融资	一年以内（含一年）	17.49	6%-7.7%
	一年以上	8.51	
融资租赁	一年以内（含一年）	1.25	5%-6.9%
	一年以上	0.24	
其它	一年以内（含一年）	41.47	3.5%-4.7%
	一年以上	69.00	
合计		193.08	——

（三）质量控制体系与安全生产制度

为提高公司安全管理水平、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体系等，公司制定并发布了《东方园林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东方园林安全环保责任制管理规定》《东方园林安全教育培训管理规定》《东方园林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与治理管理规定》《东方园林特种作业安全管理规定》《东方园林特种设备安全管理规定》《东方园林生产安全事故管理规定》等 30 多项安全生产管理规定，为公司安全生产提供了制度保障。在充分分析危险源的基础上，制定了《东方园林应急预案》，在地方政府应急管理部门进行备案，并根据应急预案组织应急演练。公司认真贯彻落实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报告期内顺利通过认证机构的审核，为公司各项安全环保工作提供了保障。

在经营活动中，公司及分支机构及时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定期组织安全生产会议。结合周期性、季节性的生产特点，重点加强运行工厂、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工作，多次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高危作业隐患排查、汛期雨季专项检查、冬季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等。公司定期开展“质量月”活动，不忘初心谋匠心，创新赋能高质量，将质量意识深植于心。活动涵盖了一系列讲座、知识竞赛、实践分享会以及优秀项目展示等内容；特别邀请行业专家进行授课和指导，通过活动，全方位提升员工的质量管理技能和意识，形成全员关注质量、重视质量的良好氛围，在追求卓越品质的道路上更进一步。组织开展应急疏散演练。演练增强了员工的安全意识与紧急疏散能力，检验和提高公司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理水平。

通过日常安全管理和专项安全生产活动，公司有效推进安全文化向纵深发展，报告期内，未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生态业务的核心技术优势

东方园林在水环境治理领域经过多年的实践和研究积累，已拥有数百项生态修复与水环境治理专利等，为公司业务的发展和 innovation 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持。自 2013 年起，公司创新性地提出了水资源管理、水生态治理、水景观建设的“三位一体”生态综合治理理念，以先进的修复技术为基础、以综合性的水域与市政规划为前提，率先布局水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从而在国家碧水保卫战占据先发优势。公司深耕环保领域水务行业，随着时代的更迭及科学技术的发展，不断从全局思维、技术创新、科技纳新等多个方面提升自身研发能力，以顺应新时代环保水务行业市场需求。在污水处理厂既定的传统模式上，建设与管理并重，利用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将新一代的信息技术运用到水务综合管理体系当中，与时俱进推进智慧水务工作。这些探索和实践为公司由传统景观工程建设向以水环境综合治理为主的生态修复业务的转型夯实了基础，使公司快速成为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的先行者和龙头企业。

2、危废处置的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联合创新、引进吸收等方式形成了覆盖各类业务的实用危废处置技术，可提供市政、石油、化工、印染、电子工业等多个领域的危废固废处理、资源化利用及放射性废物处置服务构建起了系统性的危废处置技术体系，能处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绝大多数危废品类。凭借各子公司的综合运营、协同处置，以及积累的专业化处置能力和经营管理经验，公司已具备在全国范围内实施危废综合处理的能力。公司不断加强技术创新能力，公司研究院与国内多所著名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开展联合研发，科研创新覆盖等离子、热解、多膛炉、回转窑、高频微波等多个核心技术领域，为公司环保项目提高产能，技术升级迭代带来助力。

3、完善的设计规划优势

公司已具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等多项设计、施工、环境治理资质、多项生态修复与水环境治理专利、多项固危废处理技术专利。拥有涵盖城市规划、旅游、景观、建筑等数百人的设计研发团队，搭建了完善的设计规划体系，形成水利、环保、园林跨专业跨领域融合的综合设计服务能力，承建的项目多次获得北京市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优秀园林绿化工程奖金奖、艾景奖十佳设计奖等奖项。

4、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优势

东方园林经过多年发展，为提高专业服务能力，公司逐步延伸产业链，利用先进的规划运营理念及核心技术应用，优化完善业务和收入结构，将生态、环保、循环经济三大业务板块彼此关联、相互协同，形成了一个专业化、系统化的业务体系，能够为生态环保领域提供全面的综合服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已形成具备集研发、施工、招商、运营“四位一体”的专业完善的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体系，拥有领先的设计规划能力，良好的项目实施能力，全生命周期的投资运营管理能力，形成可复制的产业商业模式。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5.69 亿元，净利润亏损 50.8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亏 12.60%。三大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一）生态建设业务

公司积极发挥在生态业务全产业链服务的竞争优势，联合政府与其它社会资本方，深度探索一二三产融合项目，并开拓一带一路海外市场。2023 年，公司与京东科技集团、台安县政府、麻江县政府等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受邀参加中国-蒙古国经贸合作论坛，生态业务项目拓展实现新突破。公司 2023 年全年项目中标及合同签订金额超 40 亿元。

然而，由于 2019-2022 年新增订单获取不足，而 2023 年新中标订单产值转化具有周期性，当期转化率较低，导致了 2023 年生态业务整体规模收缩。此外，为加速回款，促进项目尽快达到回款条件，公司 2023 年重点推动存量项目结算，项目结算扣减 2023 年度营业收入约 19 亿元，但结算工作为后续回款奠定了基础。

（二）工业废弃物循环销售业务

公司工业废弃物销售业务过去主要以废钢回收为主，客户为国内中大型钢铁厂，近年来受废钢价格倒挂的影响，下游需求减少。公司根据整体资金风险和战略调整方向，控制该业务规模，因此营业收入出现下降。截至目前，江西拆解项目已经建设完工，已获取“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资质”，正有序推进投产运营工作。正式投产后，预计该拆解厂能实现循环再生业务高附加值转换，提升公司盈利能力。2023 年工业废弃物销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5.54 亿元。

（三）固废处置业务

近年来受该行业处置能力饱和、市场竞争激烈、处置价格下跌及上游产废企业缩量减产等因素叠加影响，公司始终秉持稳健运营策略，主要依托已成熟运营的危废处置工厂，不断提升管理和把控成本，营业收入和盈利相对稳定。2023 年该板块业务收入约 3.49 亿元。

此外，由于公司各项费用占营收的比重仍较高，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按账龄计提减值准备的项目已进入计提比例较高的期间，两项减值计提对利润侵蚀较大，导致净利润出现了较大亏损。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69,158,990.38	100%	3,408,578,497.33	100%	-83.30%
分行业					
工程建设	-1,426,608,593.77	-250.66%	476,292,430.16	13.97%	-399.52%
产品销售	2,434,471.67	0.43%	2,071,399.36	0.06%	17.53%
环保业务	1,903,588,440.37	334.46%	2,784,631,839.62	81.69%	-31.64%
设计规划	16,266,699.43	2.86%	31,198,352.78	0.92%	-47.86%
苗木销售	26,154,330.68	4.60%	199,250.00	0.01%	13,026.39%
其他业务收入	47,323,642.00	8.31%	114,185,225.41	3.35%	-58.56%
分产品					
市政园林	-332,251,740.97	-58.38%	133,407,687.27	3.91%	-349.05%
水环境综合治理	-806,560,173.02	-141.71%	127,846,305.66	3.75%	-730.88%
全域旅游	-287,796,679.78	-50.57%	215,038,437.23	6.31%	-233.83%
设备安装及销售	2,434,471.67	0.43%	2,071,399.36	0.06%	17.53%
固废处置	349,322,044.22	61.38%	410,121,768.06	12.03%	-14.82%
工业废弃物销售	1,554,266,396.15	273.08%	2,374,510,071.56	69.66%	-34.54%
设计及规划	16,266,699.43	2.86%	31,198,352.78	0.92%	-47.86%
苗木销售	26,154,330.68	4.60%	199,250.00	0.01%	13,026.39%
其他业务收入	47,323,642.00	8.31%	114,185,225.41	3.35%	-58.56%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48,674,030.58	113.97%	1,467,473,586.69	43.05%	-55.80%
西北及西南地区	57,937,725.59	10.18%	1,022,133,005.51	29.99%	-94.33%
华北及东北地区	-24,338,341.33	-4.28%	225,789,905.82	6.62%	-110.78%
华中及华南地区	-113,114,424.46	-19.87%	693,181,999.31	20.34%	-116.32%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569,158,990.38	100.00%	3,408,578,497.33	100.00%	-83.3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程建设	-1,426,608,593.77	393,807,847.36	-127.60%	-399.52%	-67.84%	29.46%
环保业务	1,903,588,440.37	1,880,728,964.34	1.20%	-31.64%	-32.59%	1.39%
分产品						
市政园林	-332,251,740.97	140,181,252.65	-142.19%	-349.05%	-70.13%	109.58%
水环境综合治理	-806,560,173.02	234,543,863.19	-129.08%	-730.88%	-58.60%	214.06%
全域旅游	-287,796,679.78	19,082,731.52	-106.63%	-233.83%	-89.88%	-118.95%
固废处置	349,322,044.22	272,448,307.55	22.01%	-14.82%	-16.81%	1.86%
工业废弃物销售	1,554,266,396.15	1,608,280,656.79	-3.48%	-34.54%	-34.68%	0.22%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48,674,030.58	1,364,637,032.30	-110.37%	-55.80%	-3.89%	-113.61%
西北及西南地区	57,937,725.59	329,278,829.70	-468.33%	-94.33%	-79.19%	-413.55%
华中及华南地区	-113,114,424.46	399,842,217.19	-453.48%	-116.32%	-53.17%	-430.32%
分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	569,158,990.38	2,420,565,320.98	-325.29%	-83.30%	-43.04%	-300.6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完工（已竣工验收）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模式	项目数量	项目金额	验收情况	收入确认情况	结算情况	回款情况
PPP 业务模式	29.00	3,224,855,312.05	公司设立经营督导组，负责对结算项目进行管理、跟踪。项目最终验收后，根据取得的项目审核定案表、评审报告、验收单等，与账面累计已确认数据进行对比。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公司财务部根据最终验收情况进行最终结算相关的账务处理。	公司的工程项目主要通过 PPP 及 EPC 模式开展，根据工程的过程认量和最终结算来确认应收账款，公司收款模式主要为 7-2-1（即过程中已完成工程量的 70%，最终结算收 20%，结算 1 年或 2 年后收 10%）、6-2-2（同上）、5-3-2（同上）。
EPC 及其他模式	46.00	4,472,693,352.13	公司设立经营督导组，负责对结算项目进行管理、跟踪。项目最终验收后，根据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项目最终验收通过后，公司财务部根据最终验收情况进行最终结算相关的账务处	公司的工程项目主要通过 PPP 及 EPC 模式开展，根据工程的过程认量和最终结算

			取得的项目审核定案表、评审报告、验收单等，与账面累计已确认数据进行对比。	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理。	来确认应收账款，公司收款模式主要为 7-2-1（即过程中收已完成工程量的 70%，最终结算收 20%，结算 1 年或 2 年后收 10%）、6-2-2（同上）、5-3-2（同上）。
--	--	--	--------------------------------------	---------------	----	--

重大项目	业务模式	特许经营（如适用）	运营期限（如适用）	收入来源及归属（如适用）	保底运营量（如适用）	投资收益的保障措施（如适用）
绵阳某项目	EPC					
南召某项目	PPP	不适用	13 年	政府付费	无	政府付费

报告期内未完工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模式	项目数量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收入	未完工部分金额
PPP 业务模式	125.00	39,416,355,401.84	27,325,456,811.38	12,090,898,590.46
EPC 及其他模式	188.00	21,898,260,606.01	18,033,183,681.19	3,865,076,924.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及合同资产中已完工未结算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已完工未结算的余额
33,140,550,066.29	12,192,761,326.48		35,901,656,933.27	9,431,654,459.50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建设	劳务	302,314,223.20	12.49%	608,371,472.77	14.32%	-50.31%
工程建设及苗木销售	苗木	-32,512,993.07	-1.34%	141,209,376.53	3.32%	-123.02%
工程建设	材料	62,930,528.52	2.60%	193,785,582.81	4.56%	-67.53%
工程建设	机械及土方	-46,562,283.94	-1.92%	49,238,865.35	1.16%	-194.56%
工程建设	经费及其他	182,054,782.96	7.52%	231,948,590.54	5.46%	-21.51%
设计规划	人力成本	18,007,113.65	0.74%	29,552,234.10	0.70%	-39.07%
设计规划	其他成本	16,801,710.88	0.69%	20,452,208.90	0.48%	-17.85%
环保业务	人工	37,046,885.57	1.53%	42,182,273.20	0.99%	-12.17%
环保业务	折旧	60,332,154.62	2.49%	68,687,112.03	1.62%	-12.16%
环保业务	能源	31,025,242.17	1.28%	37,709,958.14	0.89%	-17.73%
环保业务	材料	1,680,725,405.31	69.44%	2,559,736,305.69	60.24%	-34.34%

环保业务	其他	71,599,276.67	2.96%	81,473,451.98	1.92%	-12.12%
其他业务	劳务、材料等成本	36,803,274.44	1.52%	184,986,188.72	4.34%	-80.10%
合计		2,420,565,320.98	100.00%	4,249,333,620.76	100.00%	-43.04%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湘潭碧泉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凤凰全域东方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众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龙陵县东园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东方醇谷农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双东朝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苏东方尧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的注销。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41,503,385.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47.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江苏某有限公司	357,814,460.56	62.87%
2	山东某有限公司	168,098,874.57	29.53%
3	佛山市某有限公司	110,965,031.93	19.50%
4	江苏某有限公司	103,175,763.34	18.13%
5	四川某公园管理处	101,449,255.22	17.82%
合计	--	841,503,385.62	147.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0,170,734.1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2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	--------	-----------

1	蔡某	48,520,940.66	2.00%
2	黄石某有限公司	32,110,981.92	1.33%
3	河南某有限公司内乡分公司	26,154,514.13	1.08%
4	南召某合作社	22,088,052.26	0.91%
5	四川某有限公司	21,296,245.17	0.88%
合计	--	150,170,734.14	6.2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2,326,152.20	53,456,822.39	-39.53%	主要为公司对管理架构进行优化改革，同时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开支，销售费用得到了较好的控制。
管理费用	552,590,551.93	550,345,349.37	0.41%	
财务费用	979,958,220.42	951,941,104.87	2.94%	
研发费用	85,167,176.03	111,010,770.79	-23.2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生态安全的城市景观水体物理-化学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	该项目立足于我国水体污染治理需求以及我司在景观水体治理和生态修复的工程项目的现实需求，以可持续发展和循环经济为基本原则，旨在开发出基于混凝-气浮除藻及生物基吸附脱氮固磷技术的景观水体联合治理方案。通过系统化解决方案及工程示范经验，建成景观水体混凝气浮-生物基吸附耦合治理技术和产业化体系，为我国水体污染治理及“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强技术支撑。	项目结题，完成基于混凝-气浮除藻及生物基吸附脱氮固磷技术联合治理景观水体方案的开发，形成具有高效性和可实施性的景观水体总有机污染物去除技术体系，并形成知识产权。	开发出一套基于混凝气浮-生物基吸附耦合技术的景观水体治理方案，并依据“三位一体”理念构建混凝气浮-生物基吸附耦合技术和生态滤池技术联合处理技术体系，形成景观水体治理从技术到工艺的全流程利用方案，在高效资源化利用生态滤池剩余污泥的同时能够消纳其他工业固体废弃物，以废治废。	针对景观水体中各类有机污染物造成的不同危害，形成具有高效性和可实施性的景观水体总有机污染物去除技术体系，为公司在生态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修复工程方面提供理论和实践基础。
北方地区化学-工程-植物相协同的防风固沙体系研究与示范	以北方地区荒漠化治理及植被恢复为目的，构建出化学-工程-植物联合固沙体系，利用固沙植物、废弃物作为化学固沙和工程固沙的原材料，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	已完成广泛的调研工作及采样分析工作，根据北方地区沙区特征确定固沙技术和固沙材料，初步构建了化学-工程-植物联合固沙体系，已申报相应知识产权。	以本公司防风固沙技术需求为出发点，结合公司防风固沙项目，开展适用于北方地区防风固沙技术的研究和示范推广，形成系统化防风固沙体系，达到可持续固沙	该项目的研发可以为公司提供一套系统化、资源化的防风固沙技术方法，为我在北方地区的防风固沙工程提供理论与技术支撑，提高公司在相关领域的竞争力。

	达到高效、可持续防风固沙的同时，产生较高的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为北方地区防风固沙提供理论依据和技术支持。		的目的，实现效益最大化，为北方地区风沙治理提供技术示范。	
退役风电叶片在城市景观中的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	立足于公司园林景观设计中主对退役风电叶片进行资源化利用，以退役风电叶片为原材料，将其再利用再加工应用到园林景观、市政、基础设施、文娱、边坡防护、水土流失等领域，不仅可以解决风电行业不断增加的退役风电叶片处置难题，还可以实现退役风电叶片的资源化再利用。	已完成退役风电叶片循环再利用产品设计，包括座椅类、娱乐设施类、园林景观类等，并形成知识产权；设计的退役风电叶片循环再利用产品，并在北京温榆河公园项目进行示范推广。	以风电叶片作为原材料替代传统园林景观业务所应用的建材、文娱设施和园林设施等，降低工程项目中传统建筑材料用量，实现项目原料端节能减碳；应用退役风电叶片叶尖、叶中和叶根不同位置生产退役风电叶片边坡护坡，解决水土流失等问题。	该技术的研究有利于公司不断扩大退役风电叶片在园林景观设计和公园建设项目中的应用，一定程度上替代传统园林景观业务中所应用的建材、文娱设施和园林设施等，降低公司使用传统园林建设材料的成本，而且在园林景观行业也将起到一定的示范引领作用。
新型除磷技术的研究	单独依靠生物除磷难以满足国家对排水中磷含量愈加严格的控制标准。本项目通过开发新的除磷剂及相应的除磷沉淀池，达到高效、低成本除磷的目的。	已结题，完成了新的除磷剂的开发及相应使其效果能发挥到最大的除磷沉淀池的研发，并已完成相应的规范化图纸。	开发出的低成本，高标准新型化学除磷工艺，城镇污水处理后，出水中总磷浓度可满足城镇污水一级A标准。申报相应知识产权。	有利于提升公司在高含磷污水处理、污水厂提标改造等领域的竞争力。
ZH-HB202303 污水深度处理精密过滤器的研发	精密过滤器是污水处理常用的一种深度处理设备，传统的精密过滤器滤网容易积累绒毛、毛发等杂质，容易产生水垢，水垢附着在筛网上，容易造成筛网的堵塞，从而影响污水处理的效果和速度。 为了克服现有技术的不足，特申请立项，提出“污水深度处理精密过滤器的研发”。	已完成技术的改进，验证产品实施效果；完善相关资料整理归档与提交，项目结题。	1、通过在设备内设置气管及吹气嘴，能够对筛网内进行吹气，去除筛网上粘连的绒毛、毛发等杂质； 2、通过在设备内设置高压喷头，防止筛网产生水垢； 3、通过 PLC 与相关传感器配合实现异常状况发生时自动停机。	该项目研发出的新产品可进行大规模生产，并协调相关市场部做好市场推广，加大市场规模。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
一种太阳能再生盐酸蚀刻液回收电解铜系统研发	目前盐酸蚀刻液回收一般采用离子膜电解法，该方法通过离子交换膜分隔成多个阳极室和多个阴极室，通过电解把失效的酸性蚀刻液中高浓度的铜离子转移到阴极室，从而电解沉积回收铜，但该方法阳极区有大量有毒的氯气产生，要求完全吸收比较困难，会造成二次污染，因此我司决定研发一种太阳能再	已完成前期资料收集和方法构建，形成一种太阳能再生盐酸蚀刻液回收电解铜系统从技术到工艺的全流程利用方案，采购相应材料开展实验探究，确定最佳参数，并进行中试实验，最后进行产品生产。	开发出一套太阳能再生盐酸蚀刻液回收电解铜系统设备。通过一套完备的、系统化解决方案及工程示范经验，利用聚丙烯腈和二甲基硅烷的混合物作为外壳制备核壳结构纳米碳纤维材料作为盐酸蚀刻液再生与铜回收电解工艺的阳极板，避免了氯气产生，同时电解铜的纯度可以达到 99.68-99.91%，形成	结合公司酸性蚀刻液处理项目，开展太阳能再生盐酸蚀刻液回收电解铜系统的研究和示范推广。

	生盐酸蚀刻液回收电解铜系统，不会产生氯气，实现保证绿色环保的同时且可以得到高纯度的电解铜。		产业化体系。申报相应知识产权。	
基于石油石化油气钻采过程中清洁化生产的设备设施研究与应用	为构建石油石化钻采作业过程中的清洁化生产提供环保切智能设备设施；将钻采废弃物从源头减量化、过程中无害化、终端资源化。	已完成油气钻采过程中部分工艺段的设备设施提升与示范性应用，已申报相应知识产权。	探索出一套完整的油气钻采清洁化生产设备设施，改变现有生产设备对环境的破坏，保护钻井周边的水土不受到污染，提高清洁化生产效率。	填补公司环保板块在石油石化油气开采领域环保产业服务的空白。助力公司环保服务向全产业链推进。
危险废溶剂中聚乙二醇的绿色循环开发与利用	对有机废溶剂中排放的废聚乙二醇回收进行高效、低成本的处理开发研究。选择合适的精馏工艺、精馏设备、活性炭选型，提高溶剂聚乙二醇的产量和质量。	已完成前期资料收集和实验方法的开发。通过活性炭脱色，过滤和蒸馏。回收利用得到高纯度聚乙二醇产品并进行可重复性研发实验及产品评价实验论证。	提高溶剂聚乙二醇的产量和质量，使得回收的聚乙二醇纯度 $\geq 99.5\%$ ，水分 $\leq 500\text{ppm}$ ，色度 $\leq 30\text{Hazen}$	开发符合要求的产品，结合公司现有的蒸精馏技术，实现行业内领先。
重金属处理的聚氯化铁制备技术研发	重金属废水处理技术中，聚氯化铁制备技术因其高效、稳定和等优点被广泛应用。然而，现有的聚氯化铁制备技术存在反应时间长、能耗高、环境污染等问题。因此，研发一种新型、高效、节能的聚氯化铁制备技术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应用价值。	已完成前期资料收集和技术改进，优化反应条件，缩短 30% 以上反应时间，形成核心技术。同时已申报相应知识产权。	通过优化反应条件和催化剂，成功实现了聚氯化铁的高效制备，大大降低了能耗和成本，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	该技术的研发成功，将为重金属废水处理提供一种新型、高效、节能的聚氯化铁制备技术，能够缩减公司制备成本，同时对于促进环保产业的发展，保护生态环境具有重要的意义。
铝盐混合絮凝剂制备工艺研发	在铝盐混合絮凝剂的制备过程中，关键步骤包括铝盐的选择、混合比例的控制、反应条件的优化等。通过精心选择具有不同特性的铝盐，并调整它们的混合比例，可以实现絮凝剂性能的优化。同时，反应条件的控制也至关重要，包括温度、pH 值、搅拌速度等，这些因素都会影响最终产品的性能。基于此，通过该项目优化制备技术，实现性能提升和产业化覆盖。	已完成前期资料收集和技术改进，优化铝盐混合絮凝剂制备工艺，在温和反应的条件下进行，形成核心技术。同时已申报相应知识产权。	该技术利用含磷酸废酸中的磷制备出磷酸铁，并将制备磷酸铁所产生的废硫酸与其他危废配伍，进行协同处理，制得铝盐絮凝剂。	该项目采用的铝盐混合絮凝剂制备工艺，该方法反应条件温和，适合工业化生产，同时能够显著提高絮凝效果，降低制备成本，具有很高的市场应用价值。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60	435	-17.2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21%	13.69%	-0.4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253	271	-6.64%
硕士	22	32	-31.25%
博士及以上	1	3	-66.67%
本科以下	84	129	-34.8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岁以下	43	51	-15.69%
30~40岁	182	248	-26.61%
40岁以上	135	136	-0.74%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年	2022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94,293,766.09	113,240,149.91	-16.7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57%	3.32%	13.2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9,126,590.06	2,229,379.12	309.3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9.68%	1.97%	7.71%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度公司加大了项目的资本化投入，根据资本化条件和研发进度，有三个项目同时进入了资本化阶段，项目数量增加，故资本化总金额较上年增加。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7,904,871.08	5,864,276,056.43	-3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9,629,830.25	6,136,179,226.89	-36.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24,959.17	-271,903,170.46	7.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96,239.05	119,661,695.02	-23.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527,147.67	401,316,939.04	-4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30,908.62	-281,655,244.02	4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64,897,064.54	6,775,487,906.60	3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7,996,796.70	6,716,894,221.81	3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900,267.84	58,593,684.79	184.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55,599.93	-494,964,729.62	54.0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49.40%，主要为公司对外投资事项较上期减少。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08 亿元，主要为公司融资净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54.07%，主要为公司投资、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亏损 51.84 亿元，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主要为（1）公司 2023 年结算扣减冲减当期营业收入金额较大；（2）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3）公司存量有息负债导致利息费用金额较大。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9,239,535.74	0.19%	主要为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1,469,557,891.55	29.78%	主要为计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减值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2,247,526.90	-0.05%	主要为非经常性收益产生。	否
营业外支出	17,312,142.18	-0.35%	主要为非经常性损失产生。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548,851,666.08	1.52%	727,206,209.21	1.78%	-0.26%	
应收账款	6,273,565,904.30	17.34%	7,775,398,433.24	19.06%	-1.72%	
合同资产	9,444,580,554.69	26.10%	12,210,130,325.94	29.94%	-3.84%	
存货	353,701,901.61	0.98%	425,900,023.36	1.04%	-0.06%	
投资性房地产	6,522,182.38	0.02%	6,736,859.80	0.02%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15,437,760.23	0.60%	214,687,207.44	0.53%	0.07%	
固定资产	1,354,492,983.14	3.74%	1,256,758,501.35	3.08%	0.66%	
在建工程	547,528,286.23	1.51%	580,157,660.53	1.42%	0.09%	
使用权资产	22,584,479.53	0.06%	45,478,367.00	0.11%	-0.05%	
短期借款	309,769,151.40	0.86%	2,085,704,675.63	5.11%	-4.25%	
合同负债	662,748,959.08	1.83%	834,203,690.61	2.05%	-0.22%	
长期借款	5,023,902,871.77	13.88%	4,353,867,722.84	10.68%	3.20%	

租赁负债	19,210,964.62	0.05%	49,365,481.63	0.12%	-0.07%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8,088,711.29		23,155,844.00		6,690,864.80			551,623,732.09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883,407,645.04				21,574,038.34	68,926,000.00	696,889,960.00	7,139,165,723.38
金融资产小计	8,451,496,356.33		23,155,844.00		28,264,903.14	68,926,000.00	696,889,960.00	7,690,789,455.47
上述合计	8,451,496,356.33		23,155,844.00		28,264,903.14	68,926,000.00	696,889,960.00	7,690,789,455.47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主要为报告期内将湘潭碧泉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凤凰全域东方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众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龙陵县东园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东方尧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调整至长期股权投资科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8,653,726.11	358,653,726.11	担保/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履约保证金存款及法院诉讼冻结等
固定资产	793,493,189.25	634,193,443.69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查封
无形资产	34,872,058.29	28,161,080.13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7,123,048,601.22	4,223,445,732.81	质押、反担保	借款质押、反担保
合同资产	108,754,976.14	108,754,976.14	质押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297,679.66	6,522,182.38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84,104,443.16	184,104,443.16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850,000.00	400,850,000.00	质押/冻结	借款质押、法院诉讼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9,819,166.25	4,606,919,061.32	质押	借款质押
股权	1,342,006,860.86	1,342,006,860.86	质押/冻结	借款质押、法院诉讼冻结
合计	15,036,900,700.94	11,893,611,506.60		

注：上表中应收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期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中含有 88,657.63 万元的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往来余额，已在合并层面抵销。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70,204,844.87	698,438,695.66	-18.3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长期专注于生态环保领域，积极响应国家战略号召，认真贯彻落实生态文明思想，保护资源生态环境，打造了一批优质的生态环保项目，打响了生态环保领域的品牌美誉，奠定了坚实的行业地位，为新时代中国绿色发展做出了一定贡献。

2023 年 11 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召开，会议明确了建设美丽中国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目标，要锚定 2035 年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持续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守牢安全底线，健全保障体系，推动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展望未来，在美丽中国加快建设的进程中，公司所处的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发展机遇。

1、生态建设业务

从生态环境上看，我国还没有跨越高污染、高风险的发展阶段，一些突出的环境问题还没有根本解决，经济发展与环境承载之间的矛盾仍然较大。随着经济社会逐渐恢复到常态化运行，在一系列稳增长政策的作用下，《“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布局的重点项目将加快实施，为公司在生态工程和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带来广阔市场。

2023 年，生态环境部先后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黑臭水体整治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等文件，对各地黑臭水体整治、农村污水处理等工作提出了明确的工作方向和治理要求，打开了行业需求空间。

2023 年 2 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指出，要着力推动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等重大工程项目实施；开展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预储备项目清单编制试点，研究出台金融支持生态环保项目政策与措施，跟踪指导并规范实施 EOD 项目，持续加大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项目监督力度，为生态建设业务开展提供了政策思路和资金支持。

2023 年 7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要求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完善拖欠账款常态化预防和清理机制。相信在中国经济回升向好的背景下，生态建设领域公司应收账款压力将会有所减缓，生态建设行业也将步入健康发展新阶段。

2、固废处置业务

当前，国家正在扎实推进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净土保卫战和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推进受污染耕地集中的县级行政区土壤重金属污染源应查尽查、分阶段治理；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与监督指导，强化农业面源污染调查和监测评估；启动新污染物治理试点工程等。根据《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到 2025 年底，建立健全源头严防、过程严管、后果严惩的危险废物监管体系，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充分保障，技术和运营水平进一步提升。

在环保政策驱动下，一方面有利于公司现有危废处置等业务进一步拓展市场，发挥技术优势，形成规模优势；另一方面有利于公司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如土壤修复、新污染物防治等。

3、工业废弃物循环利用业务

发展循环经济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途径，有助于经济可持续发展。2024 年 3 月，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大力发展低碳经济，推动废弃物循环利用产业发展，为循环经济产业发展提供了重要机遇。

截至 2023 年底，国内汽车保有量约 3.4 亿辆，冰箱、洗衣机等主要品类保有量超过 30 亿台，循环经济市场需求天花板较高，国家需要建立健全回收利用体系，提升资源循环利用的效率和水平。

2024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意见》要求到 2025 年，初步建成覆盖各领域、各环节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主要废弃物循环利用取得积极进展。废钢铁、废铜、废纸、废塑料等主要再生资源年利用量达到 4.5 亿吨，循环资源利用产业年产值达到 5 万亿元。《意见》还要求各地细化目标任务，确保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见效，该意见的落实，将加速释放循环经济市场空间，为公司循环经济业务板块的可持续增长注入发展动力。

（二）经营计划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公司第八届董监高推进公司转型升级、化解风险、实现健康发展的关键年份。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科学决策、协调好经营工作的同时，将继续督促管理团队在以下方面持续发力：

（一）生态建设业务方面：依托控股股东资源优势和公司生态领域的经验，积极参与国内生态项目建设，并加快拓展海外市场业务，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国内市场方面，抓住北京市《北京绿隔地区公园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2023 年-2025 年）》的市场机会，参与到新增郊野公园、休闲公园、环状绿化带、造林绿化的建设和现有公园配套服务设施的升级改造中，为朝阳区花园城市示范区的建设贡献力量；同时，对回款条件好的外省市项目，加强和央国企的合作，争取更多的业务机会；海外业务方面，积极推进绿色利雅得计划、萨拉曼国家公园项目以及沙特 2030 年世博会项目等项目落地。

（二）环保业务方面：围绕聚焦业务方向、恢复盈利能力、资产处置三方面开展工作。聚焦业务方向，深耕在废矿物油资源化、含油污泥无害化、油田环保技术服务等方向上的业务；以成本控制为基础，积极开拓市场，挖潜增效，努力恢复运营工厂的盈利能力；推动在建、停工、管理存在纠纷的项目进行股权转让、资产处置，精简业务方向，回收部分资金。

（三）循环经济业务方面：响应国家推动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号召，聚焦废旧汽车、新能源电池、报废家电等细分领域，整合已运营项目所在地回收网络，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积极发挥江西高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在报废汽车拆解、废旧轮胎裂解及废旧电池梯次利用中的实践，逐步向高附加值业务模式转换，以提升盈利能力。

（四）资产负债表改善方面：针对存续债务余额较大、财务费用居高不下的情况，积极寻求减免利息、豁免债务等化债方案，降低总负债规模。梳理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加快存量项目竣工结算，加强应收账款清欠力度，回笼资金，提高资产质量。

（五）内控管理方面：建立健全制度体系、内控机制、考核机制，进一步落实降本增效要求，制定并落实成本效益优化方案。合法合规地推进会计核算、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提升上市公司内部治理规范化水平。

十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市场、行业及业务模式风险

1、宏观经济形势

2023 年全球经济两极分化现象较为突出，全球前两大经济体美国和中国经济表现超乎市场预期，但欧洲等一些国家经济在央行紧缩货币政策的抑制下出现衰退迹象。虽然美联储继续收紧货币政策且引发银行业危机，但美国经济在美国政府积极财政政策和地缘政治机遇的支持下展现出超强韧性。2023 年全年美国经济增速达到 2.5%，较 2022 年加快 0.6 个百分点。2023 年是我国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着力扩大内需。2023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达 1,260,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35.6 万亿元，比上年多 3.4 万亿元。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 378.1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5%。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性难以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从金融视角看，当前我们经济运行的外部环境面临着高度不确定性，可以概括为两个两难困境。其一是发达国家再次面临着物价稳定和金融稳定的两难选择；其二是美欧中心国家和外围发展中国家不平衡的问题更加突出。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研究中心主任丁志杰说，当前我国经济运行好转主要是恢复性的，内生动力还不强，需求仍然不足，经济转型升级面临新的阻力。但是我国经济长期向好，高质量发展的趋势没有改变。

2、行业风险

截至 2022 年，我国城镇化率已超过 65%，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制定的目标，与此相关的房地产行业进入新的阶段。房地产市场是地方政府收入的重要来源，地方政府收支因此受到较大影响，加之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相当一部分地方政府减少了市政园林建设的投资，同时也影响了公司的收款进度。在公司生态板块的存量订单中，主要业务模式为 PPP，地方政府是主要的业务合作伙伴。2014 年 9 月 23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14 年第 43 号文《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明确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新增政府债务；2017 年 4 月，六部委联合发文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明确禁止国务院批准限额外的一切地方政府举借债务，特别强调不得以任何方式承诺回购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不得以任何方式承担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损失，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社会资本方承诺最低收益，不得对有限合伙制基金等任何股权投资方式额外附加条款变相举债。上述因素限制了地方政府采用 PPP 模式落地政府公共服务，带来一定的行业政策风险。另外结算进度放缓等风险对存货、应收账款、收入等指标及其对应节点都不同

程度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未来受地方政府财政收入限制，行业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存在如订单规模增长速度放缓、订单落地速度放缓、工程工期延长、应收账款回收等风险。

3、业务模式风险

传统模式风险：市政园林项目的传统模式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公司市政园林工程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存货结算和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造成存货无法按时结算和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按时回收的风险。公司工程项目运作的一般周期为 1-3 年左右，相对较长，部分项目长达 3-5 年，项目周期的长度也对公司业务模式及收款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针对上述带来的存货减值风险和账款回收风险，公司已根据公司制度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来降低存货减值风险，同时公司也将严格执行应收账款减值政策并控制相关风险。

PPP 模式风险：PPP 模式更强调的是一种公司的合伙协调机制，目的在于发挥共同利益的最大化，以便与政府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有利于后期回款。但这种模式依然存在一定风险，一方面，我国 PPP 模式处于起步阶段，PPP 模式发展的政策环境、信用环境还有待完善，同时，PPP 项目落地受政策颁布进度，政策支持力度等的直接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另一方面，PPP 项目一般项目周期较长，往往跨越几届政府，存在一定履约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二）收入确认风险

1、收入确认风险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参与项目投标、项目承接、项目实施、项目结算、项目竣工验收、项目决算、项目移交等环节。综上所述，按照履约进度的收入确认和项目结算无严格对应关系。针对上述收入风险，公司从谨慎性出发采取措施及时规避。对于已完工项目，公司每年根据未来结算额与账面累计收入孰低的原则来进行账务处理。

2、客户结算与收入确认金额的差异

从项目结算来看，由于公司承接的项目通常为政府财政资金投入，结算体系较为复杂，结算流程和结算时间较长，项目的最终结算需经监理单位审计、第三方审计、财政部门审计确认等过程。2023年，公司为尽快促使项目达到回款条件，推动客户进行项目回购和付费，促进公司现金回流，公司加快了对项目的竣工及结算管理，对重点项目加大结算力度。由于诸多原因导致部分 PPP 项目未能按合同约定完成投资 and 全周期运营，在项目结算过程中可能存在双方对工程认量和认价不一致的情况，同时受客户未来偿债能力多重因素影响，导致客户结算与公司收入确认金额之间存在差异。报告期内，结算扣减营业收入约 19 亿元。

（三）已完工未结算存货风险

1、结算延期风险

近年来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公司的市政园林业务与地方政府合作密切，受地方政府资金情况的影响，存在结算延期风险。为此，公司加强结算的考核与管理工 作，采取积极的措施推进项目结算，如：成立经营督导部，制定结算管理流程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任务计划跟踪表、编制对上结算月跟踪报表等，并积极落实各项制度，推动工程结算的及时进行。

2、合同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余额 1,047,383.60 万元，存在减值风险。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制订了合同资产减值政策，并根据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来降低合同资产减值风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02,925.55 万元。

3、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传统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存在因结算延期导致收款延迟的风险。公司一直积极保障工程款的及时回收，针对不同客户的实际情况，通过与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合作，从融资结构、资金监管等全方位进行设计和实践，取得了显著效果。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已累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98 亿。考虑到公司业务合作方主要为地方政府，已经计提坏账损

失的应收账款未来存在收回可能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

4、公司为推进项目结算采取的措施

公司密切关注国家政策方向，认真学习政策文件，根据政策方向探讨解决应收账款回收的路径。公司生态建设项目的最终付费主体均为各地方政府或其下属单位，银行对地方政府的金融支持和合作协议落地，提高了地方政府的支付能力，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起到积极作用。2023 年公司加速项目结算，通过应收账款质押、转让、以物抵债、诉讼等多路径回收应收账款。公司目前已对部分项目甲方提起主动诉讼，诉讼额超十亿元，已审结案件审理结果均达预期。

（四）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因 2023 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1 条第一款的规定，若公司出现该规定描述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十三、重大风险提示

（一）市场、行业及业务模式风险

1、宏观经济形势

2023 年全球经济两极分化现象较为突出，全球前两大经济体美国和中国经济表现超乎市场预期，但欧洲等一些国家经济在央行紧缩货币政策的抑制下出现衰退迹象。虽然美联储继续收紧货币政策且引发银行业危机，但美国经济在美国政府积极财政政策和地缘政治机遇的支持下展现出超强韧性。2023 年全年美国经济增速达到 2.5%，较 2022 年加快 0.6 个百分点。2023 年是我国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着力扩大内需。2023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达 1,260,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35.6 万亿元，比上年多 3.4 万亿元。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 378.1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5%。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性难以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从金融视角看，当前我们经济运行的外部环境面临着高度不确定性，可以概括为两个两难困境。其一是发达国家再次面临着物价稳定和金融稳定的两难选择；其二是美欧中心国家和外围发展中国家不平衡的问题更加突出。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研究中心主任丁志杰说，当前我国经济运行好转主要是恢复性的，内生动力还不强，需求仍然不足，经济转型升级面临新的阻力。但是我国经济长期向好，高质量发展的趋势没有改变。

2、行业风险

截至 2022 年，我国城镇化率已超过 65%，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制定的目标，与此相关的房地产行业进入新的阶段。房地产市场是地方政府收入的重要来源，地方政府收支因此受到较大影响，加之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相当一部分地方政府减少了市政园林建设的投资，同时也影响了公司的收款进度。在公司生态板块的存量订单中，主要业务模式为 PPP，地方政府是主要的业务合作伙伴。2014 年 9 月 23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14 年第 43 号文《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明确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新增政府债务；2017 年 4 月，六部委联合发文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明确禁止国务院批准限额外的一切地方政府举借债务，特别强调不得以任何方式承诺回购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不得以任何方式承担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损失，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社会资本方承诺最低收益，不得对有限合伙制基金等任何股权投资方式额外附加条款变相举债。上述因素限制了地方政府采用 PPP 模式落地政府公共服务，带来一定的行业政策风险。另外结算进度放缓等风险对存货、应收账款、收入等指标及其对应节点都不同程度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未来受地方政府财政收入限制，行业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存在如订单规模增长速度放缓、订单落地速度放缓、工程工期延长、应收账款回收等风险。

3、业务模式风险

传统模式风险：市政园林项目的传统模式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公司市政园林工程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存货结算和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造成存货无法按时结算和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按时回收的风险。公司工程项目运作的一般周期为 1-3 年左右，相对较长，部分项目长达 3-5 年，项目周期的长度也对公司业务模式及收款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针对上

述带来的存货减值风险和账款回收风险，公司已根据公司制度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来降低存货减值风险，同时公司也将严格执行应收账款减值政策并控制相关风险。

PPP 模式风险：PPP 模式更强调的是一种公司的合伙协调机制，目的在于发挥共同利益的最大化，以便与政府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有利于后期回款。但这种模式依然存在一定风险，一方面，我国 PPP 模式处于起步阶段，PPP 模式发展的政策环境、信用环境还有待完善，同时，PPP 项目落地受政策颁布进度，政策支持力度等的直接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另一方面，PPP 项目一般项目周期较长，往往跨越几届政府，存在一定履约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二）收入确认风险

1、收入确认风险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参与项目投标、项目承接、项目实施、项目结算、项目竣工验收、项目决算、项目移交等环节。综上所述，按照履约进度的收入确认和项目结算无严格对应关系。针对上述收入风险，公司从谨慎性出发采取措施及时规避。对于已完工项目，公司每年根据未来结算额与账面累计收入孰低的原则来进行账务处理。

2、客户结算与收入确认金额的差异

从项目结算来看，由于公司承接的项目通常为政府财政资金投入，结算体系较为复杂，结算流程和结算时间较长，项目的最终结算需经监理单位审计、第三方审计、财政部门审计确认等过程。2023 年，公司为尽快促使项目达到回款条件，推动客户进行项目回购和付费，促进公司现金回流，公司加快了对项目的竣工及结算管理，对重点项目加大结算力度。由于诸多原因导致部分 PPP 项目未能按合同约定完成投资 and 全周期运营，在项目结算过程中可能存在双方对工程认量和认价不一致的情况，同时受客户未来偿债能力多重因素影响，导致客户结算与公司收入确认金额之间存在差异。报告期内，结算扣减营业收入约 19 亿元。

（三）已完工未结算存货风险

1、结算延期风险

近年来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公司的市政园林业务与地方政府合作密切，受地方政府资金情况的影响，存在结算延期风险。为此，公司加强结算的考核与管理工作，采取积极的措施推进项目结算，如：成立经营督导部，制定结算管理流程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任务计划跟踪表、编制对上结算月跟踪报表等，并积极落实各项制度，推动工程结算的及时进行。

2、合同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余额 1,047,383.60 万元，存在减值风险。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制订了合同资产减值政策，并根据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来降低合同资产减值风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02,925.55 万元。

3、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传统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存在因结算延期导致收款延迟的风险。公司一直积极保障工程款的及时回收，针对不同客户的实际情况，通过与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合作，从融资结构、资金监管等全方位进行设计和实践，取得了显著效果。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已累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98 亿。考虑到公司业务合作方主要为地方政府，已经计提坏账损失的应收账款未来存在收回可能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

4、公司为推进项目结算采取的措施

公司密切关注国家政策方向，认真学习政策文件，根据政策方向探讨解决应收账款回收的路径。公司生态建设项目的最终付费主体均为各地方政府或其下属单位，银行对地方政府的金融支持和合作协议落地，提高了地方政府的支付能力，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起到积极作用。2023 年公司加速项目结算，通过应收账款质押、转让、以物抵债、诉讼等多路径回收应收账款。公司目前已对部分项目甲方提起主动诉讼，诉讼额已超十亿元，已审结案件审理结果均达预期。

（四）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因 2023 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1 条第一款的规定，若公司出现该规定描述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十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市场、行业及业务模式风险

1、宏观经济形势

2023 年全球经济两极分化现象较为突出，全球前两大经济体美国和中国经济表现超乎市场预期，但欧洲等一些国家经济在央行紧缩货币政策的抑制下出现衰退迹象。虽然美联储继续收紧货币政策且引发银行业危机，但美国经济在美国政府积极财政政策和地缘政治机遇的支持下展现出超强韧性。2023 年全年美国经济增速达到 2.5%，较 2022 年加快 0.6 个百分点。2023 年是我国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着力扩大内需。2023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达 1,260,58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35.6 万亿元，比上年多 3.4 万亿元。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 378.1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5%。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我国发展进入战略机遇与风险挑战并存、不确定性难以预料因素增多的时期。从金融视角看，当前我们经济运行的外部环境面临着高度不确定性，可以概括为两个两难困境。其一是发达国家再次面临着物价稳定和金融稳定的两难选择；其二是美欧中心国家和外围发展中国家不平衡的问题更加突出。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研究中心主任丁志杰说，当前我国经济运行好转主要是恢复性的，内生动力还不强，需求仍然不足，经济转型升级面临新的阻力。但是我国经济长期向好，高质量发展的趋势没有改变。

2、行业风险

截至 2022 年，我国城镇化率已超过 65%，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制定的目标，与此相关的房地产行业进入新的阶段。房地产市场是地方政府收入的重要来源，地方政府收支因此受到较大影响，加之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相当一部分地方政府减少了市政园林建设的投资，同时也影响了

公司的收款进度。在公司生态板块的存量订单中，主要业务模式为 PPP，地方政府是主要的业务合作伙伴。2014 年 9 月 23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 2014 年第 43 号文《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明确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融资平台公司不得新增政府债务；2017 年 4 月，六部委联合发文进一步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明确禁止国务院批准限额外的一切地方政府举借债务，特别强调不得以任何方式承诺回购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不得以任何方式承担社会资本方的投资本金损失，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社会资本方承诺最低收益，不得对有限合伙制基金等任何股权投资方式额外附加条款变相举债。上述因素限制了地方政府采用 PPP 模式落地政府公共服务，带来一定的行业政策风险。另外结算进度放缓等风险对存货、应收账款、收入等指标及其对应节点都不同程度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未来受地方政府财政收入限制，行业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存在如订单规模增长速度放缓、订单落地速度放缓、工程工期延长、应收账款回收等风险。

3、业务模式风险

传统模式风险：市政园林项目的传统模式通常需要企业先垫资后收款，因此会形成大量合同资产和应收账款。公司市政园林工程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存货结算和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造成存货无法按时结算和部分应收账款无法按时回收的风险。公司工程项目运作的一般周期为 1-3 年左右，相对较长，部分项目长达 3-5 年，项目周期的长度也对公司业务模式及收款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针对上述带来的存货减值风险和账款回收风险，公司已根据公司制度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来降低存货减值风险，同时公司也将严格执行应收账款减值政策并控制相关风险。

PPP 模式风险：PPP 模式更强调的是一种公司的合伙协调机制，目的在于发挥共同利益的最大化，以便与政府实现“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全程合作”，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有利于后期回款。但这种模式依然存在一定风险，一方面，我国 PPP 模式处于起步阶段，PPP 模式发展的政策环境、信用环境还有待完善，同时，PPP 项目落地受政策颁布进度，政策支持力度等的直接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另一方面，PPP 项目一般项目周期较长，往往跨越几届政府，存在一定履约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同时审慎考虑项目风险，筛选优质低风险的项目。

（二）收入确认风险

1、收入确认风险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流程主要包括：项目信息收集、参与项目投标、项目承接、项目实施、项目结算、项目竣工验收、项目决算、项目移交等环节。综上所述，按照履约进度的收入确认和项目结算无严格对应关系。针对上述收入风险，公司从谨慎性出发采取措施及时规避。对于已完工项目，公司每年根据未来结算额与账面累计收入孰低的原则来进行账务处理。

2、客户结算与收入确认金额的差异

从项目结算来看，由于公司承接的项目通常为政府财政资金投入，结算体系较为复杂，结算流程和结算时间较长，项目的最终结算需经监理单位审计、第三方审计、财政部门审计确认等过程。2023 年，公司为尽快促使项目达到回款条件，推动客户进行项目回购和付费，促进公司现金回流，公司加快了对项目的竣工及结算管理，对重点项目加大结算力度。由于诸多原因导致部分 PPP 项目未能按合同约定完成投资 and 全周期运营，在项目结算过程中可能存在双方对工程认量和认价不一致的情况，同时受客户未来偿债能力多重因素影响，导致客户结算与公司收入确认金额之间存在差异。报告期内，结算扣减营业收入约 19 亿元。

（三）已完工未结算存货风险

1、结算延期风险

近年来国家加强了对地方政府债务的清查和整顿，公司的市政园林业务与地方政府合作密切，受地方政府资金情况的影响，存在结算延期风险。为此，公司加强结算的考核与管理工作，采取积极的措施推进项目结算，如：成立经营督导部，制定结算管理流程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作业指导书、编制结算任务计划跟踪表、编制对上结算月跟踪报表等，并积极落实各项制度，推动工程结算的及时进行。

2、合同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余额 1,047,383.60 万元，存在减值风险。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制订了合同资产减值政策，并根据政策计提了减值准备来降低合同资产减值风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同资产累计计提减值准备 102,925.55 万元。

3、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传统业务的投资方是地方政府，虽然地方政府信用等级较高，但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地方政府财政预算、资金状况、地方政府债务水平等的影响，存在因结算延期导致收款延迟的风险。公司一直积极保障工程款的及时回收，针对不同客户的实际情况，通过与商业银行、信托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合作，从融资结构、资金监管等全方位进行设计和实践，取得了显著效果。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已累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98 亿。考虑到公司业务合作方主要为地方政府，已经计提坏账损失的应收账款未来存在收回可能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

4、公司为推进项目结算采取的措施

公司密切关注国家政策方向，认真学习政策文件，根据政策方向探讨解决应收账款回收的路径。公司生态建设项目的最终付费主体均为各地方政府或其下属单位，银行对地方政府的金融支持和合作协议落地，提高了地方政府的支付能力，对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起到积极作用。2023 年公司加速项目结算，通过应收账款质押、转让、以物抵债、诉讼等多路径回收应收账款。公司目前已对部分项目甲方提起主动诉讼，诉讼额已超十亿元，已审结案件审理结果均达预期。

（四）公司股票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因 2023 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 2021 年至 2023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3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11 条第一款的规定，若公司出现该规定描述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十五、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六、“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 公司治理概括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协调运作、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相关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目前公司审议通过正在执行的制度及最新披露时间表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最新披露时间	信息披露媒体	备注
1	《公司章程》	2022-05-25	巨潮资讯网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24-04-27	巨潮资讯网	
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24-04-27	巨潮资讯网	
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16-08-03	巨潮资讯网	
5	《对外担保制度》	2020-06-19	巨潮资讯网	
6	《风险投资管理制度》	2014-10-21	巨潮资讯网	
7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2024-04-27	巨潮资讯网	
8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014-04-11	巨潮资讯网	
9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2014-04-11	巨潮资讯网	
10	《总裁/联席总裁工作细则》	2015-02-04	巨潮资讯网	
11	《内部审计制度》	2020-06-09	巨潮资讯网	
12	《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2012-09-13	巨潮资讯网	
13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2023-08-26	巨潮资讯网	
14	《独立董事制度》	2024-04-27	巨潮资讯网	
15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2011-07-27	巨潮资讯网	
16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2011-03-05	巨潮资讯网	
17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2024-02-01	巨潮资讯网	
18	《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2010-11-12	巨潮资讯网	
19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4-02-01	巨潮资讯网	
20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4-02-01	巨潮资讯网	
21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4-02-01	巨潮资讯网	
22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3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24-02-01	巨潮资讯网	

2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02-11	巨潮资讯网	
25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22-08-31	巨潮资讯网	
26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2024-02-01	巨潮资讯网	
27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2023-04-26	巨潮资讯网	
28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9-10-29	巨潮资讯网	
29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	2021-10-27	巨潮资讯网	

2、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通过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以保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3、控股股东与公司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未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4、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目前共有成员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制度规定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知识的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履行职责，其中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地独立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审计和薪酬与考核三个专门委员会，并按照各项议事规则规范运作。

5、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

列席现场董事会；按规定的程序召开监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主要体现在其履职业绩和薪酬水平上，按年度进行考评。

7、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8、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董事会办公室为信息披露事务执行部门。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通过投资者网上交流平台、电话专线，投资者接待日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拥有独立的营销拓展系统，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组织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不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的干预；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职能部门、生产经营场所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订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运作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在银行开设了独立账户，不存在与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59%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21)
2022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8.87%	2023年06月20日	2023年06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47)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32%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8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浩楠	男	43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贾莹	女	50	董事、 总裁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204,938	0	0	0	204,938	
			副总裁	任免	2017年11月27日	2023年02月06日						
陈莹	女	47	董事	现任	2019年10月28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9年01月21日	2026年02月05日						
胡健	男	35	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何澜	女	33	董事	现任	2020年11月30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何昊	男	27	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刘雪亮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孙燕萍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年10月28日	2025年10月27日	0	0	0	0	0	

张光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谭潭	男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何美娟	女	42	监事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丁传华	男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张超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李在渊	男	46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2月05日	0	0	0	0	0	
慕英杰	女	52	董事长	离任	2019年10月28日	2023年02月06日	0	0	0	0	0	
刘晓峰	男	46	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01日	2023年01月06日	0	0	0	0	0	
			总裁	离任	2022年02月10日	2023年01月06日						
蒋健明	男	53	董事	离任	2020年11月30日	2023年02月06日	28,500	0	0	0	28,500	
扈纪华	女	71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12月13日	2023年02月06日	0	0	0	0	0	
王岩	女	4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9年10月28日	2023年02月06日	0	0	0	0	0	
何巧玲	女	60	监事	离任	2019年10月28日	2023年02月06日	1,638,991	0	1,316,836	0	322,155	个人原因，已离任
孙添	男	36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0年11月13日	2023年02月06日	0	0	0	0	0	

周睿	男	46	副总裁	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03月27日	99,950	0	0	0	99,950	
刘玉东	男	57	副总裁	离任	2020年12月31日	2023年02月06日	0	0	0	0	0	
王谭亮	男	40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0年06月08日	2023年02月06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972,379	0	1,316,836	0	655,543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6 日收到刘晓峰先生的书面辞呈报告，刘晓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裁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收到周睿先生的书面辞呈报告，周睿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浩楠	董事长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浩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浩楠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贾莹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贾莹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贾莹	总裁	任免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贾莹女士为公司总裁。
胡健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胡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何昊	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何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张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谭潭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3 年 02 月 06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谭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谭潭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何美娟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何美娟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丁传华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1月1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丁传华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另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
周睿	副总裁	聘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周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周睿	副总裁	离任	2023年03月27日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3月27日收到周睿先生的书面辞呈报告，周睿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超	副总裁	聘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李在渊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在渊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慕英杰	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慕英杰女士由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蒋健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蒋健明先生由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扈纪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扈纪华女士由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王岩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王岩女士由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何巧玲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何巧玲女士由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孙添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孙添先生由于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刘玉东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刘玉东先生由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王谭亮	财务负责人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2月06日	王谭亮先生由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其他职务。
刘晓峰	董事、总裁	离任	2023年01月06日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月6日收到刘晓峰先生的书面辞呈报告，刘晓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裁的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张浩楠：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1981年8月出生，中国科学院项目管理专业工程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职员；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京兴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主任、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公司金融事业部副总经理（挂职）；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北京朝阳停车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贾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中共党员，1974 年 6 月出生，毕业于俄罗斯哈巴罗夫斯克师范大学，北京科技大学-美国德克萨斯大学阿灵顿分校合办 EMBA 硕士学位。1996 年至 2003 年任辽宁欧亚集团销售总经理；2003 年至 2011 年任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东北区域销售总经理；2011 年加入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本公司景观一事业部营销高级总经理、拓展六中心总裁、康旅集团总裁、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东方园林集团文旅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市东方康元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沧州东方园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陈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7 年 10 月出生，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学专业硕士学位。先后从事教师、律师职业。2007 年 5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分析师；2014 年 9 月加入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战略投资部总经理、证券发展部总经理、风控法务部总经理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胡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1989 年 8 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金融专业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历任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业务副经理、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中国银保监会创新部借调交流。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何澜：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女，中共党员，1991 年 1 月出生，英属哥伦比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学士学位。历任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理事长；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何昊：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97 年 8 月出生，大学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独立董事

刘雪亮：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3 年 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物资报社记者、编辑，国家物资部办公厅部长办公室科员、秘书处主任科员、副处级秘书，国内贸易部办公厅信息处副处长、处长，国内贸易局办公室信息新闻处处长，中央企业工委国有企业监事会正处级专职监事，国资委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办事处副主任、副局级专职监事，中远船务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广州远洋运输公司总会计师，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6 月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衢州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辽渔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孙燕萍：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中共党员，1981 年 8 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湖北证监局主任科员，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湖北三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风控总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光：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5 年 11 月出生，中南民族大学法学学士。历任广州华商学院教师、上海世基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谭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1986 年 3 月出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中级会计师、审计师及经济师。历任中信金属有限公司职员；北京文信会计师事务所职员；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融资部职员、审计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财务融资部经理；北京市朝阳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朝阳公园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天泰瑞丰置业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潘家园国际民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何美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2 年 12 月出生，德国汉诺威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历任皇加力（中国）商业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安徽东方风景建设有限公司人力行政总经理。

丁传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1982 年 9 月出生，北京林业大学风景园林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一级建造师。历任北控水务（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管理经理；北京林大林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东方园林康旅集团技术总监。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三）高级管理人员

贾莹：总裁，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陈莹：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张超：副总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 年 11 月出生，北京林业大学城市规划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2004 年加入东方园林，历任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城市总经理、大区总经理、康旅集团工程中心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绵阳东园山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腾冲东方银杏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董事。

李在渊：财务负责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中共党员，1978 年 10 月出生，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本科，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利德华福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会计、经理助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会计经理；北京津宇嘉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氧沐国际高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北京信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京朝阳国际科技创新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北京鲲鹏联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浩楠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贾莹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贾莹	东方园林集团文旅有限公司	董事长			
贾莹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贾莹	北京市东方康元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陈莹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陈莹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胡健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何澜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何澜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	理事长			
何澜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何昊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刘雪亮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刘雪亮	衢州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刘雪亮	辽渔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孙燕萍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光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张光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谭潭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财务融资部经理			

谭潭	北京市朝阳区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谭潭	北京朝阳公园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谭潭	北京天泰瑞丰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谭潭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谭潭	北京潘家园国际民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何美娟	安徽东方风景建设有限公司	人力行政总经理			
丁传华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张超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张超	绵阳东园山水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张超	腾冲东方银杏旅游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张超	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	董事			
李在渊	北京鲲鹏联合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采取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增量奖励的方式，根据公司年度整体任务指标完成情况，结合个人综合考核评价结果确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高级管理人员可根据《东方园林业务类奖金管理办法》获得业务类奖金，业务类奖金与绩效年薪不重复领取，取高限发放。

(2)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年 10 万元（含税）。独立董事为履行职责所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3) 职工代表监事按其行政岗位及职务，根据公司现行的工资制度领取薪酬，年度薪酬与其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4) 其他不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不从公司领取报酬。

(5) 根据《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等相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离职，且截至年度报告披露日离任审计尚未完成的，上述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以离任审计最终结论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金额为准。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浩楠	男	43	董事长	现任	0	是
贾莹	女	50	董事、总裁	现任	123.01	否
陈莹	女	47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97.85	否
胡健	男	35	董事	现任	0	是
何澜	女	33	董事	现任	0	是
何昊	男	27	董事	现任	0	是
刘雪亮	女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孙燕萍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张光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9.17	否
谭潭	男	38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何美娟	女	42	监事	现任	0	是
丁传华	男	42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37.38	否
张超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89.63	否
李在渊	男	46	财务负责人	现任	92.06	否
慕英杰	女	52	董事长	离任	0	是
刘晓峰	男	46	董事、总裁	离任	2.21	否
蒋健明	男	53	董事	离任	0	是
扈纪华	女	71	独立董事	离任	0.83	否
王岩	女	43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是
何巧玲	女	60	监事	离任	0	是
孙添	男	36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4.5	否
刘玉东	男	57	副总裁	离任	6.4	否
王谭亮	男	40	财务负责人	离任	11.15	否
周睿	男	46	副总裁	离任	21.32	否
合计	--	--	--	--	515.5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01月19日	2023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东方园林: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07)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2月06日	2023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东方园林: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22)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4月25日	2023年04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东方园林: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32)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08月25日	2023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东方园林: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59)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东方园林: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68)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东方园林: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07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浩楠	6	1	5	0	0	否	3
贾莹	6	1	5	0	0	否	3
陈莹	7	1	6	0	0	否	3
胡健	6	1	5	0	0	否	3
何澜	7	0	7	0	0	否	3
何昊	6	1	5	0	0	否	3
刘雪亮	7	1	6	0	0	否	3
孙燕萍	7	0	7	0	0	否	3
张光	6	0	6	0	0	否	3
慕英杰	1	0	1	0	0	否	0
蒋健明	1	0	1	0	0	否	0
扈纪华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审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公司对董事的意见和建议均认真听取，并予以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提名委员会	刘雪亮、张浩楠、孙燕	2	2023 年 01 月 19 日	主要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萍、慕英杰 (2023年2月已离任)			举的议案。	定, 审查了各候选人的任职资格, 同意提名各候选人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或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3年02月06日	主要审议提名公司各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审查了各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 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孙燕萍、刘雪亮、张光、胡健、贾莹(2023年10月辞去委员职务)	3	2023年04月10日	主要审议审计部门2022年度工作总结、2023年一季度工作计划、2022年财务报表及2023年一季度财务报表等内容。	根据法规指引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针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计提资产减值等内容, 提出意见建议, 并要求审计机构、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合规有序开展工作的, 及时准确完整披露定期报告。		
			2023年08月14日	主要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根据法规指引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针对定期报告、计提资产减值等内容, 提出意见建议, 并要求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合规有序开展工作的, 及时准确完整披露定期报告。		
			2023年10月16日	主要审议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根据法规指引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针对定期报告、计提资产减		

					值、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内容，提出意见建议，并要求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合规有序开展工 作，及时准确完整披露定期报告。		
--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0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72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8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68
销售人员	163
技术人员	303
财务人员	220
行政人员	245
管理人员	326
合计	2,7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29
大学	1,104
大专	625
高中及以下	867
合计	2,725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员工劳动合同，并为员工办理和缴纳了基本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根据市场化原则和业绩导向，完善了奖金制度，规范薪酬管理体系，在明确员工工作职责的基础上，将薪酬和公司发展、个人业绩紧密结合，奖罚分明，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主动性、积极性，激励员工凝心聚力，提高组织运行效率及组织能力。通过指标管理强化监督约束机制，建立起适应公司及行业发展、保证员工个人与企业利益相结合，两者共同成长的结构化薪酬管理制度。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基于公司目前的转型发展需求，公司制定了针对不同岗位员工通用素质提升的综合性课程和职业技能提升的发展培训课程，定期、不定期组织专业培训，采用线上和线下多元化的培训方式，提升培训的精准化水平和精细化程度，帮助员工解决日常业务疑问难题，提高业务技能能力和专业素养，激发员工潜能，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共同成长。

在组织人才发展方面，公司为中高层管理者提供专门的管理培训课程，培养管理者的战略思维能力，提升领导力，同时加强后备人才梯队的储备工作，完善后备人才遴选制度。在公司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公司制定的各项培训计划圆满完成。公司各类人才队伍稳步推进建设，增强了公司的人力资源专业化建设，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了内在保障支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在职员工	73	35,147,634	-6,000,000 股	1.31%	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形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无	无	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减持公司股票 6,0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0.22%。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无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设有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有效评价。公司结合经营管理需要和外部环境变化，不断改进和优化业务流程，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增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水平。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被处以严重罚款或承担刑事责任； 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④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p>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③关键岗位人员舞弊；</p> <p>④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p> <p>⑤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p> <p>①违反规定被处以较大罚款；</p> <p>②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p> <p>③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较大缺陷；</p> <p>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为一般缺陷。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0%，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0%但小于 2.0%，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0%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0%，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0%但小于 2.0%，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0%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0%，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各项目公司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项目建设前均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和批复文件，并按照批复要求进行建设。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所属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在试运行前取得环境保护部门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和《排污许可证》等环境保护行政许可，依法合规开展危险废物经营工作，并按要求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有组织排放	2	锅炉房和废矿物油装置顶部	SO ₂ 250mg/m ³ 、颗粒物20mg/m ³ 、NO _x 150mg/m ³	《石油化工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0	SO ₂ 2.1t/a、颗粒物0.42t/a、NO _x 11.17t/a	无
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废水	COD、BOD、氨氮、SS、总氮、TDS	排至污水处理厂	1	公司废矿物油装置东北角	CODcr300mg/L、BOD150mg/L、氨氮25mg/L、SS250mg/L、总氮45mg/L、TDS2000mg/L、TP5mg/L	执行吴忠太阳山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纳废水进水水质标准，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C级标准	0	COD5.11t/a、氨氮0.06t/a	无
甘肃东方瑞龙	废水	含放射性核素	槽式排放	1	接入市政排水	暂无产生和排	总β活度浓度	0	87.6m ³	无

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废水			管网（未建成）	放	< 10Bq/L			
绍兴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盐酸/硫酸雾	有组织排放	1	DA001 车间屋面	盐酸雾 5.95mg/m ³ 硫酸雾 1.29mg/m ³	盐酸雾 100mg/m ³ 硫酸雾 45mg/m ³	硫酸雾 0.0582t/a, 盐酸雾 0.26t/a	硫酸雾 0.0582t/a, 盐酸雾 0.26t/a	无
绍兴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盐酸/硫酸雾	有组织排放	1	DA002 危废仓库屋面	盐酸雾 12.2mg/m ³ 硫酸雾 1mg/m ³	盐酸雾 100mg/m ³ 硫酸雾 45mg/m ³	硫酸雾 0.09576t/a, 盐酸雾 1.1664t/a	硫酸雾 0.09576t/a, 盐酸雾 1.1664t/a	无
江西省屹立铜业有限公司	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铅	有组织排放	2	阳极炉、竖炉排放口	技改中, 未生产	二氧化硫 150mg/m ³ 氮氧化物 200mg/m ³ 烟尘 30mg/m ³ 、铅 1mg/m ³	0	二氧化硫 108t/a、烟尘 33.38t/a、铅 0.6t/a	无
江西省屹立铜业有限公司	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铅	有组织排放	2	侧吹炉排放口	技改中, 未生产	二氧化硫 200mg/m ³ 氮氧化物 200mg/m ³ 烟尘 65mg/m ³ 、铅 2mg/m ³	0	二氧化硫 108t/a、烟尘 33.38t/a、铅 0.6t/a	无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COD、氨氮	排入集中污水处理厂	1	废水总排口	COD≤500mg/L; 氨氮 ≤45mg/L	废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和如皋市富港污水处理厂的协议标准	COD0.15753t/a、氨氮 0.004492t/a	COD11.5528t/a、氨氮 0.1098t/a	无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烟气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焚烧废气排口	颗粒物日均值: 20mg/m ³ , 小时均值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	颗粒物 0.05181t/a、氮氧化物 3.81225t/a、二	颗粒物 7.107t/a、氮氧化物 57.568t/a、二氧	无

						30mg/m ³ ；氮氧化物：日均值250mg/m ³ ，小时均值300mg/m ³ ；二氧化硫日均值80mg/m ³ ，小时均值100mg/m ³	484-2020)	二氧化硫 0.97939t/a	化硫 10.802t/a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5	污水车间、溶剂车间、仓库、焚烧、配伍	74.246mg/m ³ 、二氧化硫 1.056mg/m ³ 、颗粒物 13.264mg/m ³	氮氧化物日均值：20mg/m ³ ，时均值：30mg/m ³ 、二氧化硫日均值：100mg/m ³ 、时均值：80mg/m ³ 、颗粒物日均值：300mg/m ³ 、时均值：250mg/m ³	氮氧化物 8.786t/a、二氧化硫 0.466t/a、颗粒物 0.895t/a	氮氧化物 110.117t/a、二氧化硫 48.062t/a、颗粒物 15.936t/a	/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烟气	挥发性有机物,氨(氨气),硫化氢,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废气排放口	氨(氨气) 8.7kg/h；硫化氢 0.58kg/h；挥发性有机物 60mg/Nm ³ 、 6.8kg/h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51/2377—2017,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	二氧化硫 0.83t/a；氮氧化物 3.88t/a；	二氧化硫 9.49t/a；氮氧化物 6.19t/a；	无

							1996,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废水	石油类、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 (NH ₃ -N)、总磷 (以 P 计)、悬浮物、硫化物、化学需氧量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1	污水处理站	石油类 2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悬浮物 400mg/L；硫化物 1.0mg/L；化学需氧量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COD 6.236.19 t/a；氨氮 0.31t/a	COD 6.236.19 t/a；氨氮 0.31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建设中的项目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的污染防治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与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污染防治设施和工艺的选用均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的原则。

公司已投产运行的项目，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批复及排污许可证中的相关要求，精心维护污染防治设施，按规范开展自行监测，准确了解污染物排放情况，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为了进一步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对部分项目的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提标改造，切实履行减排的社会责任。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建立了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体系，做好环境风险隐患的排查和防控措施，针对可能出现的环境污染事故，通过准备充足的应急物资、应急措施等手段，确保事故状态下污染可控。

定期开展环境风险辨识、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组织行业专家评审，到当地环保部门备案。日常定期进行应急演练，熟练掌握应急流程，提高人员应急能力。通过应急演练，总结经验、查找漏洞，定期完善更新预案内容，确保应急预案能够有效控制污染事故，并与当地环保应急相衔接，厂区环境风险处于受控状态。其中：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委托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2 年 5 月在常州市高新区（新北）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04112022060H（重大环境风险）。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并备案，备案号 320682-2023-004-M。

绍兴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8 日修订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绍兴市生态环境局越城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306022023059M。

正镶白旗东方园林静脉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一期填埋场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并取得旗环保局备案文件。备案编号：152529202101。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完成备案。

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 2014 年 4 月 14 日首次备案，2021 年 7 月 21 日重新修订备案，备案编号：6403022021015。

江西省屹立铜业有限公司目前处于 10 万吨再生电解铜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阶段。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已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生态环境局备案。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各项目严格落实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排污许可证》、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批复等有关法律规章的要求，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按照相关管理要求制定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明确自行监测项目、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等内容，明确自行监测实施单位，并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如期开展监测和信息公开工作。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类型属于环境治理与保护领域，其中生态业务包括河道修复、乡村污水处理等水环境综合治理，环保业务主要通过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等模式提供工业危废综合处置服务，循环经济业务包括废旧家电、废旧金属等回收与深加工。在生态环境治理过程中，伴随相关污染物的排放，公司已制定了严格的规章制度，保证各类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缴纳了相应的环境保护税 182,170.31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决策背景下，公司不断探索循环经济和智慧低碳发展模式，率先在市政园林景观建设、休闲文化娱乐服务等领域展开退役风光设备创意设计和循环再利用产品工程应用，为退役风光设备处置探索出一条环保绿色创新之路。公司以双碳为抓手，大力发掘生态、环保和循环经济项目中所蕴含的绿色降碳价值，培育公司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公司要求全体员工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进一步增强节能降耗意识，大力倡导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的生活方式，促使公司的生产与经营活动更具环保效益。同时，公司致力于打造“高效率、低能耗、减碳排”的绿色生产模式，不断贯彻绿色生产理念，淘汰落后产能，促进提质增效，从源头削减和预防温室气体的产生，全力以赴助力实现“双碳”目标。

公司及各子公司进一步围绕节能减排降碳，提升企业效益目标。例如江苏盈天的焚烧项目中，注重加强能源管理，科学合理利用水、电等各种资源；重要耗电设施按需运行，根据上班时间及温度变化进行控制，每日下班后及时关闭空调、照明等设施；优化生产辅料使用，减少使用反应会产生 CO₂ 的碳酸盐辅料，控制碳排放等。2022 年，东方园林以举办“方华杯”退役风光设备设计大赛为切入点，加速实现退役风光循环再利用技术落地转化与推广应用，助力绿色发展、为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推动美丽中国建设贡献企业力量。

为进一步改善当地空气环境质量，2023 年南通九洲积极响应南通市推行的烟气超低排放管控要求，公司投入约 300 余万元对现有烟气治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改造前的烟气排放浓度限值执行的标准：颗粒物小时均值：30mg/m³、氮氧化物小时均值：300mg/m³、二氧化硫小时均值：100mg/m³；改造完后，公司焚烧设施烟气排放浓度限值满足南通市推行的烟气超低排放管控要求。2023 年公司组织开展清洁生产，并通过如皋环保局组织的评审验收。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的公司已按照《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总则（试行）》（HJ944-2018）等相关标准要求,对自行监测、污染物排放及落实各项环境管理要求等行为形成定期报告，并在排污许可管理平台填报并保存。同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季度执行报告。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公司的使命与价值观

东方园林致力于成为生态城乡与美好生活运营商，提供城乡高质量发展全套解决方案，以卓越的产品服务，推动美丽中国建设。东方园林把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号召作为企业使命，以生态业务和环保业务助力无废城市和美丽乡村建设。东方园林专注于生态修复与环境治理领域，深耕生态环境、环保业务和循环经济三大板块，依托艺术造园、水系治理、矿山修复、活力文旅、环保工厂、污水治理、再生资源等产品线，整合规划、设计、工程、运营、资源化再利用等多维度优势，提供领先的全产业链服务。

东方园林将以奋斗精神践行“以人为本、致敬自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企业价值观，为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贡献企业力量。

（二）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治理权责分明、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公司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互制约、运作有效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建立了较为完备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和债权人都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审议、投票表决等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切实保证全体股东的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沟通及投资者权益保护，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公司指定董事会办公室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通过邮件、电话、互动易平台等形式及时解答投资者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公司与投资者长期良好稳定的关系，自觉接受资本市场和投资者公众的监督；不断增强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透明度，确保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业绩的知情权。

3、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倡导平等用工政策，充分尊重和保护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不断完善薪酬分配制度，积极构建合理的收入分配关系，实行多元化的福利关爱举措，为员工提供尊重、平等的工作氛围。

公司为在职全体员工投保北京市总工会发起的职工互助保障计划，其中包括重大疾病、住院津贴、住院医疗、职工意外、女职工特殊疾病互助保障等；为员工发放节日福利、生日福利等；配合上级工会给员工送温暖、开展健康知识普及线上活动，提升员工的满意度，让员工感受到家的温暖。

4、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研究院与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联合申报的项目“城市群空间配置与生态环境耦合调控关键技术及应用”荣获 2022 年度中国城市规划学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公司下属研究院联合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等 7 家单位申报的“湖泊内源污染控制与生态修复关键技术与实践应用”荣获环境保护科学技术一等奖。公司子公司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的绵阳美丽花城项目、济宁高新区鸿雁湖公园项目获得两项“艾景奖”金奖。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环保凭借“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技术荣获 2022 年“创新中山”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报告期内，公司受邀参加首届中国风电光伏设备循环利用行业年会并出席第二届“运达·方华杯”退役风光设备设计大赛颁奖仪式。由东方园林发起举办的退役风光设备设计大赛，已在风电光伏循环利用行业内引起广泛共识和热烈反响；同时，东方园林提出将退役风光设备循环再用于园林景观、文化娱乐和市政建设等领域的循环经济发展理念也逐步得到了行业与社会越来越多的关注和认可。公司将继续与相关单位共同办好后续的退役风光设备设计大赛，与风电光伏企业携手合作，充分用好企业渠道资源优势，打通风光绿色产业链的“最后一公里”，实现互利共赢发展。

报告期内，由公司组织发起，罗浮山温泉旅游度假区 8 家知名文旅企业参与，正式成立“罗浮山旅游度假区企业战略运营联盟”。公司在绵阳罗浮山温泉旅游度假区隆重召开“第一届东方文旅产业发展大会暨绵阳旅游人交流活动”，并正式成立东方文旅产业联盟。大会以新场景、新业态、新运营为主题，旨在进一步助力推动新时代文化旅游产业的高质量发展，促进地方特色产业和文旅产业的有机结合，深入挖掘旅游产业与互联网经济、乡村振兴事业的创新模式。

公司作为湖泊水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的六家共建单位之一，一直高度重视与中国环科院的合作。报告期内，公司下属研究院与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湖泊生态环境所双方围绕平台建设、技术研发、项目合作等方面进行了交流座谈。双方进一步加强在技术研发、工程项目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发挥各自优势、整合专家资源，共同助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高质量发展，特别是水环境、水生态治理业务发展。

2023 年 3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山环保荣获“十三五”广东省环境保护产业骨干企业荣誉称号。该评选由广东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组织开展，以树立一批为广东省环保产业发展做出较大贡献的骨干企业，展现广东环保行业辉煌成就和充分发挥骨干企业在广东省环保产业发展中的引领带动和典型示范作用，推进广东省环保产业高质量发展。

5、党建工作

2023 年，东方园林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公司经营发展中心工

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进一步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努力把党建工作独特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创新优势和竞争优势。

为进一步健全基层组织建设，党委举办多次主题党日活动展开理论学习。党委组织集体学习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等，集体参观学习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北大红楼等。同时，坚持推进党建工作和经营管理工作深度融合，与相关业务单位的党支部开展党建联学共建活动，以及支部书记讲党课等多种形式的主题教育活动。

公司党委办公室贯彻落实“双培养”工作，努力把关键岗位员工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把党员业务骨干输送到重要岗位。公司党委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和广大职工群众，参加朝阳区慈善协会组织的爱心捐赠活动，用实际行动践行党员的初心使命。公司党委每月编制《党员学习参阅》，收集党的最新理论知识、党内各项法规制度，为各支部提供学习参考。起草《中共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会务操作规范（2023年版）》等文件，为基层党组织工作提供详细指导。

公司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上级单位的坚强领导下，扎实工作，锐意进取，服务生产经营，持续深耕生态建设、环保治理、循环经济三大主营业务，打造更多精品项目、提供更优专业服务，全力完成年度任务目标，为助力建设美丽中国贡献一份力量。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为协助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公司紧随国家大政方针，逐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公司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开发农业多种功能、挖掘乡村多元价值，通过资源重构、规划建设、全域运营三大体系，推动农业产业全链条升级。

公司重点投资建设了天津市东丽区胡张庄村乡村振兴示范村、河南安阳市韩陵镇美丽乡村等项目。在建设天津市东丽区胡张庄乡村振兴示范村工程期间，东方园林突出当地农业传统特色产业优势，以葡萄产业为主导、多种农业产业齐头并进；开发建设了 41 栋冷棚，进一步改造提升水系、电路等农业基础配套设施；成立巾帼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打造了玫瑰香葡萄特色品牌 IP 形象。如今，胡张庄村已华丽蜕变，成为了远近闻名的乡村振兴示范村。河南安阳市韩陵镇美丽乡村项目是东方园林围绕智慧农业标准化园区的创建，推进高效、生态、科技农业发展的示范项目。项目投资建设约 1000 亩乡村振兴农业产业园、日光温室大棚，设施农业机械化和自动化及配套基础工程。同时，整合产业链资源，搭建领域专家和行业战略合作平台；通过订单农业模式，形成完整的“产+运+销”产业链，助推当地农业高质量发展。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重要内容，公司以处理污水水质达标、保护水环境质量、改善人居环境，作为一项重要的责任和使命。在污水治理的实践中，公司子公司中山环保通过专业技术力量，以工艺技术结合环境景观积极探索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科普研学、花园式厂区景观等，进一步扩展农村生态旅游融合发展的新模式。如以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1.5 万 t/d）为代表的新型花园式四化水厂（即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景观化），稳步提升水生态环境，以“水”为笔绘制农村生态文明美好画卷。广东省罗定市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2 万 t/d），现已运营近 10 年，出水稳定达标，无臭味和噪音问题，实现周边居民的“零投诉”，切实将生态惠民、生态利民、生态为民落到实处，助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公司围绕乡村振兴发展战略目标，不断探索农业农村现代化路径，以生态优先、因地制宜，改善农村生态环境，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市朝阳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朝投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为确保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继续保持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的经营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朝汇鑫、盈润汇民及国资公司承诺如下：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1、人员独立（1）不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影响上市公司人事任免；（2）不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方式限制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在上市公司任职的人员履行职责；（3）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4）保证不向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金或者其他报酬；（5）保证不会无偿要求上市公司人员为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服务；（6）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资产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2）保证不会发生干预上市公司资产管理以及占用上市公	2019年08月05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p>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3) 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主要机器设备、厂房、专利、非专利技术、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等。3、业务独立 (1) 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进行同业竞争；(2) 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进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3) 保证不会无偿或者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要求上市公司为其提供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4) 保证上市公司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5)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于本承诺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6)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7)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4、财务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保证不会将上市公司财务核算体系纳入本承诺人管理系统；(2) 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3) 保证不会将上市公司资金以任何方式存入本承诺人及关联方控制的账户；(4) 保证不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5) 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6) 保证不会要求上市公司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法违规提供担保。5、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不会通过行使提案权、表决权以</p>			
--	--	--	---	--	--	--

			<p>外的方式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其他机构行使职权进行限制或者施加其他不正当影响；（2）保证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3）保证不会与上市公司共用机构。朝汇鑫、盈润汇民、国资公司承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后，为避免在未来的业务中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朝汇鑫、盈润汇民、国资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在朝汇鑫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承诺人保证现在和将来均不会采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亦保证不利用朝汇鑫大股东的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2、如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现在或将来业务相同或构成实质竞争时，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符合上市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及时将该等业务资产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者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进行业务资产剥离，以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如有违反并给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朝汇鑫、盈润汇民及国资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次权益变动后，为规范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朝汇鑫、盈润汇民、国资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承诺人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p>			
--	--	--	---	--	--	--

			<p>易以及其他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承诺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承诺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本承诺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承诺人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同样适用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外），本承诺人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4、如因朝汇鑫、盈润汇民、国资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 关联人 名称	关联关 系类型	占用时 间	发生原 因	期初数	报告期 新增占 用金额	报告期 偿还总 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 报披露 日余额	预计偿 还方式	预计偿 还金额	预计偿 还时间 (月份)
何巧 女、唐 凯	其他	2022 年 3-4 月	法院强 制执行 扣款	4,813.6 1	0	4,813.6 1	0	0	现金清 偿		
合计				4,813.6 1	0	4,813.6 1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按照公司的授权流程审批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2021 年 8 至 11 月东方园林因魏绍娟、纪献磊案件，被哈尔滨中院扣划了银行存款 3,765.48 万元；2022 年 3 至 4 月东方园林因上述案件又支出了 7,888.15 万元，东方园林因上述案件累计支出 11,653.63 万元。 2021 年 10 月东方园林与何巧女签订协议书，何巧女同意东方园林以应付何巧女及唐凯 2019 年度股利 6,840.02 万元，用于支付给魏绍娟、纪献磊（及其指定的任何人）承担魏绍娟案和纪献磊案而发生的任何本金、利息、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以及其它诉讼和执行所引发的相关费用，扣除何巧女、唐凯相关股利后剩余金额 4,813.61 万元。 2023 年 4 月何巧女、唐凯清偿了上述资金占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何巧女、唐凯已经清偿了上述 4,813.61 万元资金占用。							
会计师事务所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园林编制的资金占用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意见：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谨、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此董事会表示理

解，董事会将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影响的具体措施，并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将根据事态发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意见：1、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作出的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2、监事会认可公司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中的保留事项后续应对措施，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关注事项进展，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意见：经过与董事会和年审会计师的充分沟通，我们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董事会的专项说明，同时我们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妥善处理好相关事项，努力消除该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 报表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累积影响数（2022-12-31 / 2022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884,080.61	282,971,031.71	13,086,95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03,176.40	34,186,677.68	11,583,501.28
未分配利润	-188,078,168.13	-187,004,223.85	1,073,944.28
少数股东权益	1,149,382,314.79	1,149,811,820.33	429,505.54
所得税费用	408,794,992.71	407,291,542.89	-1,503,449.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7,047,624.77	-5,815,973,680.49	1,073,944.28
少数股东损益	-258,439,675.11	-258,010,169.57	429,505.54

注：变更前数据为经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1 号）中载明的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后的数据。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湘潭碧泉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凤凰全域东方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众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龙陵县东园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东方醇谷农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双东朝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苏东方尧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的注销。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宏江、崔亚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收费金额 10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刘伟杰、王谭亮、陈莹	其他	公布发行公司债券“20 东林 G1”募集说明书时，存在部分债务违约情形。	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资本市场诚信档案。	2023 年 02 月 24 日	公告名称：《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北京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公告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何巧女、唐凯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详见第六节 第二节 相关内容	是	4,813.61	0	4,813.61			0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与债权人就借款产生的诉讼纠纷达成了和解，并已执行，支付了 4,813.61 万元，解决了诉讼纠纷，没有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023 年 4 月何巧女、唐凯清偿了上述资金占用。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60,259.27	2,667.27	515.5	4.14%	2,667.27	62,411.03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5,687.8	656.85	684	4.38%	656.85	15,660.65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25,891.08	1,033.74	1,110	4.06%	1,033.74	25,814.82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03,057.67	4,445	3,353.67	4.38%	4,445	104,149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7,694	489.29	18,183.29	4.44%	489.29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8,037.96	8,037.96	4.38%	37.96	
北京朝阳	间接控股	资金拆借		18,700.54	197.1	4.06%	700.54	18,503.44

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8,698.35	194.91	4.06%	698.35	18,503.44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20,251.8	206.41	4.06%	751.8	20,045.39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4,143.51	31.63	4.06%	143.51	4,111.88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345.28		3.71%	45.28	1,345.28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54,977.58		3.71%	4,977.58	154,977.58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03,318.39		3.71%	3,318.39	103,318.39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206,636.78		3.71%	6,636.78	206,636.78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56,244.83		3.71%	1,806.48	56,244.83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87,019.1		3.71%	2,727.63	87,019.1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4,063.4		4.06%	89.63	4,063.4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8,561.39		4.06%	185.15	8,561.39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2,093		4.06%	43	2,093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509.02		4.06%	9.02	509.02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资金拆借		18,464.23		4.06%	280.94	18,464.23

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								
北京朝阳 国有资本 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股东	资金拆借		9,230.07		4.06%	149.52	9,230.07
北京市盈 润汇民基 金管理中 心（有限 合伙）	持股 5% 以 上股东	资金拆借	28,674.88	1,195.78	1,245.42	4.06%	1,195.78	28,625.24
北京朝阳 国有资本 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 股东	定向借款	185,248.32	8,668.26	8,668.26	4.62%	8,668.26	185,248.32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通过直接借款、定向借款等形式为公司提供资金支持，降低了融资成本，提高了财务风险应对能力。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金融业务	19,800	19,80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为了进一步支持公司的发展，帮助公司尽快恢复到健康快速的发展态势，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以下合并简称“控股股东”）拟对公司提供增信、委托贷款等流动性支持。预计 2023 年拟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1、股东借款或委托贷款等：以合同期内应付利息总额作为交易金额，股东借款或委托贷款年化利率不高于 5.655%（含）。

2、接受担保：公司及各级子公司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融资、发行债券等事项提供担保，以合同期内应支付的担保费总额作为交易金额，年担保费率不高于担保金额的 0.5%（含）。

2023 年度本公司及各级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总额不超过（含）55,000 万元。

上述拟发生的交易金额为最高额度，2023 年实际发生的金额为 45,381.23 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关联交易的额度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召县东方金源生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08 月 11 日	44,500	2021 年 08 月 11 日	39,689.89	质押	公司持有的被担保方股权	无	主债务履行期限开始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否	否
济宁蓼河东方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08 月 11 日	64,525.5	2021 年 08 月 23 日	64,525.5	质押	以各社会资本方持有的济宁东方生态的股权设定质押	第三方对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	主债务履行期限开始至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						104,215.39

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 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109,025.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 担保余额合计 (A4)		104,215.3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 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65,000	2020年12月31日	46,110	连带责任保证	以持有子公司股权、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被担保方其他股东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阳西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9日	430	2022年03月22日	189.3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项下承租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个日历年时止	否	否
阳西县百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9日	570	2022年03月22日	250.96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项下承租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满三个日历年时止	否	否
通辽市东立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09月30日	15,000	2016年11月17日	4,872.81	连带责任保证	以持有子公司股权、租金收益权提供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9日	18,000	2022年01月28日	1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东方园	2021年	18,000	2022年	18,000	连带责	无	无	主合同	是	否

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4月29日		01月28日		任保证			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0日	10,800	2018年08月30日	2,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2018年09月30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7日	1,000	2022年09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3,400	2023年07月13日	3,4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第三方对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1,000	2023年09月27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	10,000	2020年08月06日	8,639.84	连带责任保证	以土地使用权以及土地上的在建建筑和机器设备为本次借款提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供抵押担保。				
山东希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7日	15,000	2020年11月27日	13,187.5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土地为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被担保方其他股东及第三方对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30日	27,000	2020年06月30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	30,000	2020年06月30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9日	4,000	2022年02月18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被担保方对公司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7日	2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被担保方对公司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下每笔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	10,000	2021年10月1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其名下的机器设备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否
			2020年11月06日	5,4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其名下的机器设备为该笔贷款提供抵押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否	否

						担保。		两年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018年 04月20 日	127,000	2019年 01月29 日	4,400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19年 02月01 日	9,695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19年 04月24 日	9,695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19年 06月14 日	10,575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19年 11月27 日	8,815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20年 01月13 日	3,520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20年 07月16 日	2,640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2020年 12月28 日	2,640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	2,000	2021年03月24日	1,850	连带责任保证	以土地使用权以及土地上的在建建筑和机器设备为本次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被担保方直接控股股东及第三方为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临汾市德兴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4日	1,100	2021年04月30日	194.91	连带责任保证	以应收账款为本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被担保方对公司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湖南瑞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9日	1,000	2021年10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被担保方直接控股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反担保。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湖南瑞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1,000	2023年10月1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被担保方直接控股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和反担保。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2日	15,819.04	2022年09月06日	6,872.06	连带责任保证	以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	被担保方对公司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4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32,147.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97,119.0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51,559.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大悟县香山家园污水	2018年04月20日	18,000	2018年12月14日	15,758	连带责任保证	以PPP项目特许经营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	否	否

处理有限公司						协议下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罗定市第三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18年04月20日	3,000	2018年09月29日	1,145	连带责任保证	以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封开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30日	900	2020年09月27日	540	连带责任保证	以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	无	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始兴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1,600	2023年06月13日	1,464.98	连带责任保证	以持有子公司股权、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固定资产抵押担保。	无	自主合同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罗定市第二生活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1,500	2023年06月13日	1,373.42	连带责任保证	以持有子公司股权、自有的应收政府方款项提供质押担保，固定资产抵押担保。	无	自主合同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7日	3,500	2023年01月06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被担保方对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自主合同最后一笔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1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1,281.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8,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0,281.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8,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357,644.1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534,644.54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276,056.69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02.31%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141,803.9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41,803.97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何巧女及其一致行动人唐凯以公司股票开展了股票质押业务，由于二人未能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而出现了违约行为，质权人启动违约处置流程，向各地方法院申请对其二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进行司法冻结。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何巧女及唐凯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司法冻结（轮候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和《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同时，何巧女及唐凯持有的部分股票存在被质权人平仓及司法拍卖的情形，公司对何巧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司法拍卖情况和股份被动减持计划进行了披露，被动减持及司法拍卖进展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进展公告。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1 号）及《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 号）。根据相关文件，因广西项目相关成本在 2019 年发生调减，但未在当年相应调减营业收入，导致公司 2019 年至 2022 年年度报告存在错报。

经公司梳理自查，并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对 2019-2022 年度、2023 年三季度财务报表存在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以及 2024 年 3 月 27 日披露的更正后的各期定期报告。

3、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 146,955.79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941.9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4、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涉诉情况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累计诉讼及进展的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0,784,220	2.64%	0	0	0	-70,555,555	-70,555,555	228,665	0.0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0,784,220	2.64%	0	0	0	-70,555,555	-70,555,555	228,665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0,784,220	2.64%	0	0	0	-70,555,555	-70,555,555	228,665	0.0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14,677,784	97.36%	0	0	0	70,555,555	70,555,555	2,685,233,339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2,614,677,784	97.36%	0	0	0	70,555,555	70,555,555	2,685,233,339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685,462,004	100.00 %	0	0	0	0	0	2,685,462,004	100.00 %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贾莹	153,703	0	0	153,703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周睿	0	99,950	24,988	74,96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管理相关规定
唐凯	63,406,531	0	63,406,531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26日
赵冬	5,386,411	0	5,386,411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26日
谢小忠	281,285	0	281,285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26日
刘伟杰	230,625	0	230,625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26日
蒋健明	21,375	7,125	28,500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8月4日
何巧玲	1,229,243	409,748	1,638,991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8月4日
冯君	37,547	0	37,547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26日
陈涛	37,500	0	37,500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26日
合计	70,784,220	516,823	71,072,378	228,66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2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6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巧女	境内自然人	14.05%	377,214,839	-103,714,237	0	377,214,839	质押冻结	365,194,856 377,214,839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0%	134,273,101	0	0	134,273,101	不适用	0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5.00%	134,273,101	0	0	134,273,101	不适用	0
汪文政	境内自然人	1.57%	42,119,058	0	0	42,119,058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6%	41,841,181	19,799,420	0	41,841,181	不适用	0
赵宝宏	境内自然人	1.53%	41,000,000	0	0	41,000,000	不适用	0
唐凯	境内自然人	1.51%	40,581,908	-43,960,133	0	40,581,908	质押冻结	40,501,908 40,581,908
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9%	39,999,980	-20	0	39,999,980	不适用	0
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2%	38,000,000	0	0	38,000,000	不适用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招信智赢1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1%	35,147,634	-6,000,000	0	35,147,63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何巧女、唐凯为一致行动人，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与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位合信1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公司其他前10名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何巧女、唐凯夫妇向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汇鑫”）转让公司控股权，双方于2019年8月2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何巧女、唐凯夫妇向朝汇鑫协议转让东方园林134,273,1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并将451,157,617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6.8%）对应的表决权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给朝汇鑫。本次权益变动后，朝汇鑫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19年10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何巧女士协议转让给朝汇鑫的无限售流通股134,273,101股股份已于2019年9月30日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6日、2019年10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实际控制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关于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08）。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巧女	377,214,839	人民币普通股	377,214,839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34,273,101	人民币普通股	134,273,101					
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34,273,101	人民币普通股	134,273,101					
汪文政	42,119,058	人民币普通股	42,119,05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841,181	人民币普通股	41,841,181					
赵宝宏	41,000,000	人民	41,000,000					

		币普通股	
唐凯	40,581,908	人民币普通股	40,581,908
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999,980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980
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利位合信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云南信托一招信智赢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5,147,634	人民币普通股	35,147,63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朝投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利位合信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汪文政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2,119,058 股；赵宝宏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1,000,000 股；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利位合信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000,000 股；上海利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利位合信 1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760,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常文鹏	2019 年 07 月 23 日	91110105MA01LKNU9A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贾恩松	2004年06月16日	11110105765517888L	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制北京京客隆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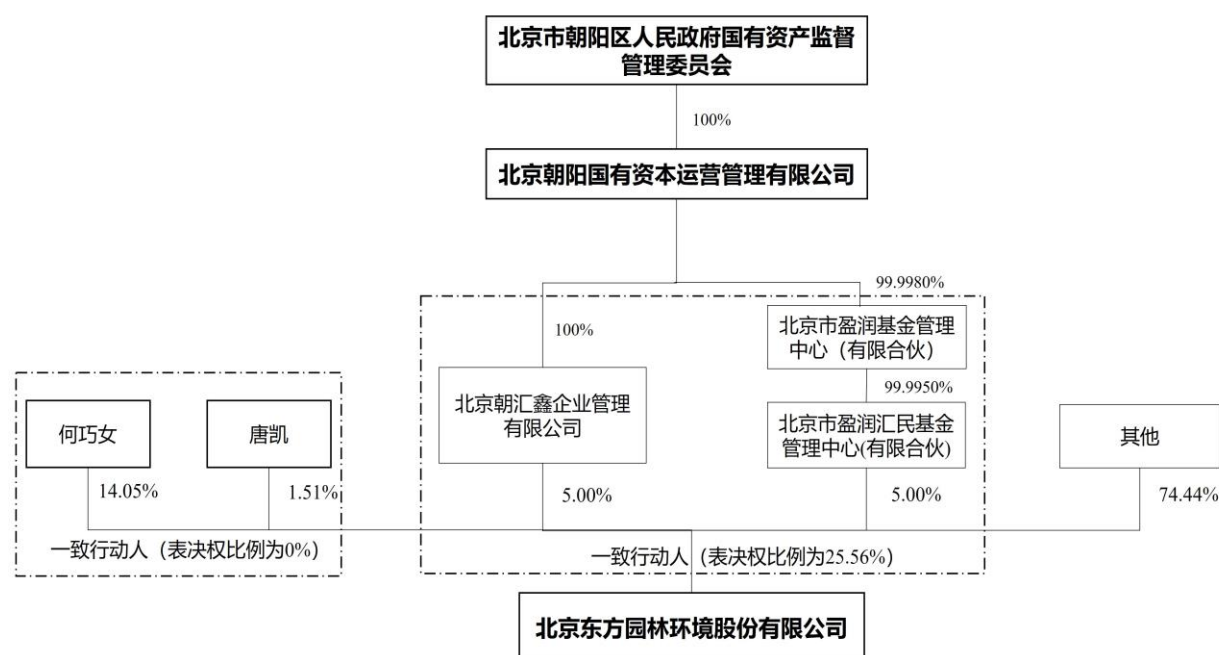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股权结构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东林 G1	149263.SZ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0 年 12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25 日	0	5.20%	本期债券的利息自首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投资者范围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调整为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集合竞价和综合协议交易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无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是指发行人既可上调票面利率，也可下调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深交所网站或以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报告期内，公司已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东林 G1”票面利率调整和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在本

期债券的第 3 年末，发行人选择下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420 个基点，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 2023 年 12 月 23 日（含）至 2025 年 12 月 23 日（不含）票面利率为 1.00%。

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投资者已全部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公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东林 G1”票面利率调整和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4 日（仅限交易日）。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 东林 G1”回售结果暨摘牌公告》，根据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回售申报数据，“20 东林 G1”的回售申报数量为 10,000,000 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 0 张。本期债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2023 年 12 月 23 为休息日，故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完成兑付并摘牌。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13 号北投投资大厦 A 座	—	安璐璐	010-81152586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徐士宝、谢俊	梁春	010-58350190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北京卓纬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E2 座 2107	—	徐梦蕾	010-85870068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F	—	高珊	021-63504375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根据公司整体审计工作的需要，经综合考虑，公司改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和发行的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	100,000	100,000	0	正常	无	是

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	--	--	--	--	--	--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情况：20 东林 G1 债券采用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报告期内担保情况无变化。

偿债计划：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2023 年 12 月 23 为休息日，故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偿还 20 东林 G1 2023 年度债券利息及全部回售款项。本期债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兑付并摘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20 东林 G1”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0 东林 G1”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执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亏损情况	亏损原因	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利润亏损 50.83 亿元，占 2022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03.60%。	报告期内，生态建设业务收入受新订单当期转化率较低、存量项目结算冲减营业收入的影响；工业废弃物循环销售业务受下游需求及整体资金风险控制影响，营业收入出现较大下滑；同时公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完成本期债券全额回售并摘牌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将积极采取措施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具体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司各项费用占营收比重仍较高，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按账龄计提的减值准备对利润侵蚀较大，导致报告期内出现了较大亏损。	
--	--	--	--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类型	债务本金 (万元)	债务利息 (万元)	逾期金额 (万元)	逾期原因	处置进展
融资租赁（长江某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872.81		1,000	借款主体是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辽市东立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辽东立”），公司和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就该笔融资分别签署了《租金收益权转让合同》和《股权质押合同》等文件。由于通辽东立未能按约定支付合同项下租金，导致该笔融资逾期。	执行中
借款（吴某元）	13,999.65	9,759.23	23,758.88	出借人与公司存在与经营相关的纠纷，在核实过程中发生诉讼，通过诉讼解决。	执行中
借款（苗某恒）	599.52	878	1,477.51	该笔借款与经营相关，在核实过程中发生诉讼，通过诉讼结案解决。	执行中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59	0.77	-23.38%
资产负债率	97.07%	85.15%	11.92%
速动比率	0.26	0.33	-21.2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06,668.5	-572,927.23	11.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8.30%	-32.87%	14.57%
利息保障倍数	-3.70	-4.65	20.4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63	0.67	-5.9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55	-4.49	20.94%
贷款偿还率	99.88%	95.74%	4.14%
利息偿付率	99.67%	96.68%	2.9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423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闫宏江、崔亚兵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4）第 014237 号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园林”）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园林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园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所述，东方园林自 2020 年以来四年连续亏损共计人民币 129.17 亿元，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共计人民币 125.50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东方园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1.97 亿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123.58 亿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四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表

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东方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工程业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6“收入”所述，东方园林工程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东方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于合同开始时根据工程承包合同，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合同的履约进度，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进行评估和修订，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由于工程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工程业务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评估管理层对工程收入与成本入账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获取工程合同台账,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在识别合同、识别单项履约义务和确定交易价格等方面的判断是否准确，重新计算工程承包合同台账中的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获取甲方确认的完工进度进行对比，以验证其准确性；
- （3）选取工程承包合同样本，检查管理层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所作估计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 （4）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进行测试；
- （5）选取合同样本，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

（二）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3“应收账款”及附注七、4“合同资产”所述，2023 年 12 月 31 日，东方园林合并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 1,147,204.26 万元，坏账准备为 519,847.67 万元，合同资产原值为 1,047,383.60 万元，减值为 102,925.55 万元。

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管理层考虑所有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 （1）测试管理层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日常管理及期末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
-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 （3）对于单独计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
- （4）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结合历史实际损失率和前瞻性信息，评价管理层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
- （5）选取样本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及合同资产期后结算情况。

（三）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8“商誉”所述，2023 年 12 月 31 日，东方园林合并报表中商誉账面原值为 222,850.83 万元，减值准备为 163,010.92 万元，由于在确定商誉是否应计提减值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特别在预测未来现金流量方面包括对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和利润率以及确定恰当的折现率所作的假设，这些假设具有固有不确定性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商誉减值测试事项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分析管理层对公司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测试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估值专家的工作，分析检查管理层采用的假设的恰当性、检查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 （3）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复核评价管理层预测时所使用的关键参数：将预测期收入增长率与历史的收入增长率进行对比分析；将预测的毛利率与历史毛利率进行比较，且考虑了市场趋势；分析了管理层所采用的折现率；

(5) 评价管理层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使用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尤其是管理层编制的现金流量预测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模型计算各相关资产及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适当性；

(6) 验证商誉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

五、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方园林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

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东方园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宏江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亚兵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851,666.08	727,206,209.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591,981.10	74,028,271.53
应收账款	6,273,565,904.30	7,775,398,433.24
应收款项融资	2,714,921.93	4,153,965.91
预付款项	94,678,419.47	83,008,146.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5,251,063.70	660,427,584.1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3,722.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53,701,901.61	425,900,023.36
合同资产	9,444,580,554.69	12,210,130,325.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9,128,371.42	457,632,218.14
流动资产合计	17,617,064,784.30	22,417,885,177.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15,437,760.23	214,687,207.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1,623,732.09	568,088,711.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39,165,723.38	7,883,407,645.04
投资性房地产	6,522,182.38	6,736,859.80
固定资产	1,354,492,983.14	1,256,758,501.35
在建工程	547,528,286.23	580,157,660.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584,479.53	45,478,367.00
无形资产	741,215,464.96	729,019,292.66
开发支出	9,126,590.06	2,229,379.12
商誉	598,399,140.73	793,161,792.74
长期待摊费用	21,616,769.03	25,649,89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09,141.50	282,971,031.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37,536,538.96	5,979,405,130.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72,158,792.22	18,367,751,478.83
资产总计	36,189,223,576.52	40,785,636,656.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9,769,151.40	2,085,704,675.6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149,402.61	37,195,360.98
应付账款	10,777,686,819.16	11,934,695,935.33
预收款项	468,411.96	
合同负债	662,748,959.08	834,203,690.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00,330,113.98	162,104,003.35
应交税费	129,635,338.90	191,106,060.87
其他应付款	13,841,082,058.09	6,210,839,583.24
其中：应付利息	1,471,215.56	
应付股利	59,408,816.00	42,408,816.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72,161,643.15	6,567,909,394.17
其他流动负债	1,049,034,728.10	1,183,902,714.15
流动负债合计	29,975,066,626.43	29,207,661,418.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023,902,871.77	4,353,867,722.84
应付债券		997,782,707.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210,964.62	49,365,481.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755,803.37	52,347,804.41
递延收益	29,239,317.56	34,396,908.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78,014.72	34,186,677.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54,286,972.04	5,521,947,303.29
负债合计	35,129,353,598.47	34,729,608,721.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85,462,004.00	2,685,462,0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3,331,863.82	1,653,254,901.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1,165,169.08	
专项储备	1,690,457.13	703,269.95
盈余公积	753,800,162.58	753,800,162.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269,977,655.49	-187,004,22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858,337.04	4,906,216,114.61
少数股东权益	1,256,728,315.09	1,149,811,820.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9,869,978.05	6,056,027,93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189,223,576.52	40,785,636,656.56

法定代表人：贾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在渊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龙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477,477.32	293,371,681.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42,164.00	52,066,500.00
应收账款	6,076,033,210.63	6,811,217,501.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71,033.80	1,664,362.78
其他应收款	2,421,250,118.04	3,039,984,150.3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0,000,000.00	170,153,722.49
存货		
合同资产	6,970,196,667.83	9,559,528,279.3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624,375.30	88,957,251.05

流动资产合计	15,770,095,046.92	19,846,789,725.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42,767,002.19	5,936,412,165.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1,285,714.29	411,285,714.2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855,315,664.02	7,595,678,578.68
投资性房地产	6,522,182.38	6,736,859.80
固定资产	407,323,842.47	418,181,889.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09,877.59	6,362,565.95
开发支出	8,940,550.24	2,229,379.1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97,492.44	2,494,74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603,857.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78,067.28	75,419,010.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70,940,392.90	14,679,404,762.03
资产总计	29,941,035,439.82	34,526,194,487.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146,666.68	1,436,980,840.2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552,402.61	33,850,360.98
应付账款	8,187,658,047.67	9,169,859,180.4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3,266,883.01	477,798,323.72
应付职工薪酬	120,127,522.56	77,757,606.12
应交税费	13,771,139.29	18,843,236.71
其他应付款	14,217,615,879.41	7,303,807,645.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2,408,816.00	42,408,81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3,772,319.34	6,190,603,909.68
其他流动负债	757,814,880.36	816,472,341.31
流动负债合计	25,699,725,740.93	25,525,973,444.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28,500,000.00	1,814,000,000.01
应付债券		997,782,707.9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8,500,000.00	2,812,082,707.95
负债合计	27,428,225,740.93	28,338,056,152.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85,462,004.00	2,685,462,0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80,279,738.65	1,780,279,738.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3,800,162.58	753,800,162.58
未分配利润	-2,706,732,206.34	968,596,430.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2,809,698.89	6,188,138,33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941,035,439.82	34,526,194,487.9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69,158,990.38	3,408,578,497.33
其中：营业收入	569,158,990.38	3,408,578,497.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96,979,820.45	5,963,283,073.10
其中：营业成本	2,420,565,320.98	4,249,333,620.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372,398.89	47,195,404.92
销售费用	32,326,152.20	53,456,822.39
管理费用	552,590,551.93	550,345,349.37

研发费用	85,167,176.03	111,010,770.79
财务费用	979,958,220.42	951,941,104.87
其中：利息费用	942,416,988.84	886,797,463.51
利息收入	11,788,858.98	12,054,813.27
加：其他收益	81,643,352.51	239,799,865.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39,535.74	14,256,990.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0,552.79	4,255,738.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4,917,951.99	-1,613,680,000.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4,639,939.56	-1,647,140,736.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68,148.69	2,087,458.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20,106,756.16	-5,559,380,999.39
加：营业外收入	2,247,526.90	3,796,049.00
减：营业外支出	17,312,142.18	111,107,356.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35,171,371.44	-5,666,692,307.17
减：所得税费用	249,231,594.89	407,291,542.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4,402,966.33	-6,073,983,850.0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4,402,966.33	-6,073,983,850.0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2,973,431.64	-5,815,973,680.49
2.少数股东损益	-101,429,534.69	-258,010,169.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366,883.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65,169.0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65,169.0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165,169.0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01,713.92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01,769,849.33	-6,073,983,850.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94,138,600.72	-5,815,973,680.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631,248.61	-258,010,169.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89	-2.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89	-2.17

法定代表人：贾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在渊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龙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13,960,507.37	-3,533,144.30
减：营业成本	114,652,049.19	650,456,892.91
税金及附加	4,818,778.56	6,562,472.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8,100,731.16	196,170,555.16
研发费用	35,729,342.83	58,299,819.21
财务费用	813,760,907.36	806,682,979.19
其中：利息费用	807,470,038.07	759,216,697.79
利息收入	28,412,293.89	20,367,564.87
加：其他收益	566,212.99	2,375,41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29,932.82	11,091,729.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1,403.27	4,188,006.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6,176,192.64	-1,393,735,09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873,934.81	-743,861,478.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97.51	53,181.8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9,942,161.26	-3,845,782,111.11
加：营业外收入	10,647.00	7,051.69
减：营业外支出	813,503.15	346,529.1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0,745,017.41	-3,846,121,588.60

减：所得税费用	224,583,619.21	274,591,697.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5,328,636.62	-4,120,713,286.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75,328,636.62	-4,120,713,286.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75,328,636.62	-4,120,713,286.1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7	-1.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7	-1.53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1,548,606.61	5,248,794,724.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75,908.03	64,545,232.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980,356.44	550,936,09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7,904,871.08	5,864,276,056.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61,684,787.39	4,623,512,050.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0,396,735.14	579,129,313.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119,237.49	651,025,57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429,070.23	282,512,2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9,629,830.25	6,136,179,22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24,959.17	-271,903,17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36,792.49	64,890,04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3,822.31	8,010,09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97,536.86	19,596,018.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9,800.00	10,963,103.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8,287.39	16,202,433.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996,239.05	119,661,695.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083,274.80	377,042,145.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605,345.00	9,6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38,527.87	5,604,793.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527,147.67	401,316,93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530,908.62	-281,655,244.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36,000.00	3,535,714.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36,000.00	3,535,71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13,810,843.80	3,412,607,002.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4,950,220.74	3,359,345,19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64,897,064.54	6,775,487,906.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56,138,847.97	4,976,166,387.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6,613,291.27	724,375,830.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244,657.46	1,016,352,003.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7,996,796.70	6,716,894,22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900,267.84	58,593,68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2	0.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55,599.93	-494,964,729.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553,539.90	912,518,269.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197,939.97	417,553,539.9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1,682,077.15	818,697,970.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2,524.52	441,771.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8,262,680.58	1,938,255,20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0,267,282.25	2,757,394,948.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1,813,169.98	819,923,014.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726,194.18	104,368,126.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3,553.48	8,432,80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81,083.13	1,247,669,378.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5,304,000.77	2,180,393,32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963,281.48	577,001,626.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080,851.97	64,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3,722.49	6,7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25.20	234,615.7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239,899.66	71,384,615.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278.84	308,64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60,000.00	8,7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61,278.84	9,078,64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8,620.82	62,305,974.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1,83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1,698,325.56	2,293,088,746.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61,698,325.56	4,128,088,746.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80,664,149.92	4,027,120,784.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0,248,588.19	480,385,321.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997,152.91	376,306,95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7,909,891.02	4,883,813,06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211,565.46	-755,724,31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69,663.16	-116,416,717.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99,258.30	165,615,975.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29,595.14	49,199,258.3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5,462,004.00				1,653,254,901.93			703,269.95	753,800,162.58		187,004,223.85		4,906,216,114.61	1,149,811,820.33	6,056,027,93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5,462,004.00				1,653,254,901.93			703,269.95	753,800,162.58		187,004,223.85		4,906,216,114.61	1,149,811,820.33	6,056,027,934.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9,923,038.11			987,187.18	-11,165,169.08		5,082,973,431.64		5,103,074,451.65	106,916,494.76	-4,996,157,956.89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65,169.08	-			5,082,973,431.64	-	5,094,138,600.72	107,631,248.61	5,201,769,849.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23,038.11							-9,923,038.11	245,884,992.13	235,961,954.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8,533,583.27	-						18,533,583.27	254,495,537.29	235,961,954.0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8,610,545.16								8,610,545.16	-8,610,545.16	0.00
(三) 利润分配														- 32,039,711.73	- 32,039,711.73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2,039,711.73	- 32,039,711.7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87,187.18					987,187.18	702,462.97	1,689,650.15	
1. 本							3,431,229.					3,431,229.85	2,139,518.72	5,570,748.57	

期提取							85							
2. 本期使用							- 2,444,042. 67					-2,444,042.67	-1,437,055.75	-3,881,098.4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685,462,004. 00				1,643,331,863. 82		11,165,169. 08	1,690,457. 13	753,800,162. 58		5,269,977,655. 49	196,858,337.0 4	1,256,728,315. 09	1,059,869,978. 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5,462,004. 00				1,653,254,901. 93			12,345.03	753,800,162. 58		5,628,969,456. 64	10,721,498,870. 18	1,419,104,244. 00	12,140,603,114. 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5,462,004.00				1,653,254,901.93			12,345.03	753,800,162.58		5,628,969,456.64		10,721,498,870.18	1,419,104,244.00	12,140,603,114.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0,924.92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15,973,680.49		5,815,282,755.57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573,630.06	-11,573,630.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35,714.00	3,535,71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90,924.92				690,924.92	291,375.96	982,300.88	
1. 本期提取							3,084,203.24				3,084,203.24	1,848,299.80	4,932,503.04	
2. 本期使用							-2,393,278.32				-2,393,278.32	-1,556,923.84	-3,950,202.16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685,462,004.00				1,653,254,901.93		703,269.95	753,800,162.58	-187,004,223.85		4,906,216,114.61	1,149,811,820.33	6,056,027,934.9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5,462,004.00				1,780,279,738.65				753,800,162.58	968,596,430.28		6,188,138,33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5,462,004.00			1,780,279,738.65				753,800,162.58	968,596,430.28		6,188,138,33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75,328,636.62		3,675,328,636.6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675,328,636.62		3,675,328,636.6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5,462,004.00				1,780,279,738.65				753,800,162.58	-	2,706,732,206.34	2,512,809,698.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685,462,004.00				1,780,279,738.65				753,800,162.58	5,089,309,716.42		10,308,851,621.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5,462,004.00				1,780,279,738.65				753,800,162.58	5,089,309,716.42		10,308,851,621.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4,120,713,28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20,713,286.14		-4,120,713,28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5,462,004.00				1,780,279,738.65			753,800,162.58	968,596,430.28		6,188,138,335.5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2001年9月12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关于同意北京东方园林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京政体改股函〔2001〕48号）批准，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为3,366.13万元。

2009年11月18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50万股，并于2009年11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注册资本（股本）由3,558.13万元变更为5,008.13万元。

2015年1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10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何巧女、唐凯夫妇与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134,273,1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5%）转让给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同时将其持有的451,157,617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6.8%）对应的表决权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给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68,546.2004万股，注册资本为268,546.2004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4号楼6层601号；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4号楼。

法定代表人：贾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116928R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公司业务主要包括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业危废处置、工业废弃物循环经济三大业务板块。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6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

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 2020 年以来四年连续亏损共计人民币 129.17 亿元，其中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共计人民币 125.50 亿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东方园林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1.97 亿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 123.58 亿元。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管理层拟采取相关措施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预计能够获取足够的资金以支持本公司可见未来十二个月的经营需要。

本公司拟采取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具体如下：

（1）改善经营方面，集中力量发展优势主业，清理不良低效资产，努力减亏扭亏。

一是生态增量拓展上，依托控股股东资源优势和公司在生态领域的经验，积极参与国内生态项目建设，并加快拓展海外市场业务。国内市场方面，抓住北京市《北京绿隔地区公园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2023 年-2025 年）》的市场机会，参与到新增郊野公园、休闲公园、环状绿化带、造林绿化的建设和现有公园配套服务设施的升级改造中，为朝阳区花园城市示范区的建设贡献力量；同时，对回款条件好的外省市项目，加强和央企的合作，争取更多的业务机会；海外业务方面，积极推进绿色利雅得计划、萨拉曼国家公园项目以及沙特 2030 年世博会项目等项目落地；

二是环保业务，围绕聚焦业务方向、恢复盈利能力、资产处置三方面开展工作。聚焦业务方向，深耕废矿物油资源化、含油污泥无害化、油田环保技术服务等方向业务；以成本控制为基础，积极开拓市场，挖潜增效，努力恢复运营工厂的盈利能力；推动在建、停工、管理存在纠纷等低效项目进行股权转让、资产处置，精简业务方向，回收部分资金；

三是循环经济业务，响应国家推动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号召，聚焦废旧汽车、新能源电池、报废家电等细分领域，整合已运营项目所在地回收网络，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积极发挥江西高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在报废汽车拆解、废旧轮胎裂解及废旧电池梯次利用中的实践，逐步向高附加值业务模式转换，以提升盈利能力。

（2）改善经营性现金流方面，多手段结合，加速回收应收账款和其他经营性款项。

一是以盘活、结项、确权为重点加快实现存量生态项目的债权确认，进入政府付费程序，并结合国家最新清欠政策，根据各地项目拖欠款项的具体情形，灵活清收，加速回笼资金；二是加强项目管理，压缩在建项目的回款时间；三是采取多种措施，压缩营销端、生产端、管理端费用，降低项目运营成本。

（3）拓宽融资渠道，与资管、信托公司等加强合作，利用应收账款等存量资产进行融资；进一步提高财务风险应对能力，优化债务结构，引入中长期资金，保障公司项目资金需求。

(4) 争取控股股东支持，一是业务层面，抓住北京市《北京绿隔地区公园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2023 年-2025 年）》的市场机会，积极参与北京市和朝阳区的新增郊野公园、休闲公园、环状绿化带、造林绿化的建设和现有公园配套服务设施的升级改造中；二是融资层面，为公司协调金融机构，继续提供流动性支持。

因本公司实控方愿意就本公司流动性提供增信等支持，为本公司渡过流动性危机提供足额保障，以维持本公司的继续经营，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之财务报表按持续经营之基准编制是恰当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设计、苗木种植与销售以及固废、危废处置、工业废弃物销售业务。根据实际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对生物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大于 1,000 万元的应收账款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单项金额 3,000 万元以上的应付账款或单项金额 3,000 万元以上的逾期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单项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付款或单项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逾期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 1,500 万元以上的在建工程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的单项金额 2,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公司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达到 10% 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	单个公司净利润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达到 10% 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个事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

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5、（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5（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

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非关联方和其他关联方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非关联方和其他关联方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按与往来单位关系，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家电拆解政府补贴款项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合同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账龄自公司评估合同资产信用减值风险显著增加日开始计算。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10.00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合同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率
组合 1：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同资产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合同资产的相关项目的完工进度、合同资产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未完工、停工或完工验收不超过 2 年未结算的项目，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已停工或完工验收超过 2 年未结算的项目，按照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3 年的计提比例为 5%，3-4 年的计提比例为 10%，4-5 年的计提比例为 10%，5-6 年的计提比例为 30%，6-7 年的计提比例为 50%，7 年以上的计提比例为 100%
组合 2：合同质保金	未到期质保金，有条件收款权利	同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
组合 3：危废处置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危废处置业务形成合同资产	因结转至应收账款的时间间隔较短，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为基础确定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主要核算东方园林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应收增值税即征即退款款项、产业发展资金等

12、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

13、存货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

(2) 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消耗性生物资产具体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为林木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①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②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A.后续支出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资本化，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林木郁闭规定：园林工程建设适用规格苗木的质量及起点规格指标代表了苗木生产的出圃指标。量化指标有：高度、胸径、木质化程度、冠幅根幅、重量、冠根化。依据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分类，本公司苗木基地主要生产乔木类植物。乔木类植物的特征为植株有明显主干，规格的计量指标主要以胸径（植株主干离地 130CM 处的直径）的计量为主。

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苗木基本上可以较稳定地生长，一般只需相对较少的维护费用及生产物资。此时点的苗木可视为已达到郁闭。

在确定苗木大田种植的株行距时，综合考虑苗木生长速度、生产成本等因素，合理配给植株生长空间。按本公司对苗木质量的要求，在苗木达到出圃标准时，取其出圃起点规格的各数据进行郁闭度的测算。

株行距约 100CM×150CM 胸径 3cm，冠径约 1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50 \times 50 / (100 \times 150) = 0.523$ ；

株行距约 150CM×150CM 胸径 4cm，冠径约 12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60 \times 60 / (150 \times 150) = 0.502$ ；

株行距约 200CM×150CM 胸径 4cm，冠径约 1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75 \times 75 / (200 \times 150) = 0.589$ ；

株行距约 200CM×250CM 胸径 5cm，冠径约 2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00 \times 100 / (200 \times 250) = 0.628$ ；

株行距约 200CM×300CM 胸径 6cm，冠径约 2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00 \times 100 / (200 \times 300) = 0.523$ ；

株行距约 300CM×35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00 \times 350) = 0.673$ ；

株行距约 300CM×40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00 \times 400) = 0.589$ ；

株行距约 350CM×400CM 胸径 8cm，冠径约 3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50 \times 150 / (350 \times 400) = 0.505$ ；

株行距约 400CM×500CM 胸径 9cm，冠径约 4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200 \times 200 / (400 \times 500) = 0.628$ ；

株行距约 400CM×600CM 胸径 10cm，冠径约 40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200 \times 200 / (400 \times 600) = 0.523$ ；

株行距约 200CM×200CM 高度 2m，冠径约 16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80 \times 80 / (200 \times 200) = 0.502$ ；

株行距约 300CM×300CM 高度 3m，冠径约 2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25 \times 125 / (300 \times 300) = 0.545$ ；

株行距约 400CM×400CM 高度 4m，冠径约 3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175 \times 175 / (400 \times 400) = 0.601$ ；

株行距约 500CM×500CM 高度 5m，冠径约 4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225 \times 225 / (500 \times 500) = 0.636$ ；

株行距约 600CM×600CM 高度 5m，冠径约 550cm 时，郁闭度： $3.14 \times 275 \times 275 / (600 \times 600) = 0.660$ ；

考虑到存活率，全冠树以养护年限（2 年）来确定是否郁闭。

B.生物资产处置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③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疾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14、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

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房屋及建筑物（填埋场）	工作量法		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填埋场及退役费用按照填埋场总容量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残值率 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

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使用权	5年-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使用权转让合同
专利权	5年-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使用权转让合同
植物新品种使用权	20年	预计使用年限	使用权转让合同
自行研发软件著作权	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使用寿命
商标权（含非专利技术）	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使用权转让合同
BOT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期限	特许经营年限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年限	使用权出让合同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生态建设业务、工业废弃物销售业务、固废处置业务。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生态建设业务

生态建设业务，包含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园林和全域旅游。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② 工业废弃物销售业务

货物发出，以取得双方签字确认的结算单为收入确认的依据，月末未及时取得结算单的，先以初步化验结果确认收入，次月取得结算单时再进行调整。

③ 固废处置业务

固废处置业务包括危险废物处置、污水处理劳务。危险废物处置业务每月末按照不同客户的危险废物处置量，乘以合同约定的处置单价，确认处置费收入。污水处理劳务，每月按污水处理量乘以与政府方约定的单价确认污水处理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土木工程建筑业的披露要求

2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

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土地。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A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D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E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2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债务重组

①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

公司只有在债务重组完成日，符合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时才能终止确认相关债权和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债务重组完成日是指已经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审批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裁定，将相关资产转让给债权人、将债务转为资本或修改债务条件开始执行的日期。以资产抵偿债务的在相关资产的完成交接并办妥产权变更手续、以债务转为资本的在办理完工商登记手续或登记机构的股权登记、以修改债务条件的在判断能够履约并开始执行时为确认时点。对于在报告期间已经开始协商、但在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后履行相关义务的债务重组，不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②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③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A、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C、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重新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重新计量的债务与原债务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32（3）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 报表项目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累积影响数（2022-12-31 /2022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884,080.61	282,971,031.71	13,086,951.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03,176.40	34,186,677.68	11,583,501.28
未分配利润	-188,078,168.13	-187,004,223.85	1,073,944.28
少数股东权益	1,149,382,314.79	1,149,811,820.33	429,505.54
所得税费用	408,794,992.71	407,291,542.89	-1,503,449.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7,047,624.77	-5,815,973,680.49	1,073,944.28
少数股东损益	-258,439,675.11	-258,010,169.57	429,505.54

注：变更前数据为经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1 号）中载明的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后的数据。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5%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15%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5%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德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5%
上海普能投资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
东方园林集团文旅有限公司	25%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5%
民权东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25%

平昌东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5%
雄安东方园林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5%
北京市东方科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方复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方园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绿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25%
湘潭碧泉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5%
凤凰全域东方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
乌鲁木齐东园众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乌鲁木齐东园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
龙陵县东园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5%
江苏东方尧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
东方醇谷农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北京双东朝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

2、税收优惠

（1）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北京苗联网、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北京苗联网、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苗木的培育和种植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公司本部及下属公司上海立源、东方利禾、深圳洁驰、江苏盈天、绍兴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华飞兴达、中山市中环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公司下属公司重庆瑞华为西部开发企业，享受 15% 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下属公司金源铜业、深圳洁驰、江西屹立、绍兴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30% 税收优惠政策；下属公司绍兴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的危险废物处置收入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税收优惠政策；下属公司中山环保部分子公司享受了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 70% 税收优惠政策；下属公司中山环保部分子公司享受了销售资源综合利用产品 36 个月内免征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销售伴生金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8 号），下属公司金源铜业销售的伴生金产品免征增值税。

（7）根据《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512 号）第 88 条，下属公司南通九洲从事规定的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下属公司江苏盈天、中山环保部分子公司从事规定的符合条件的废水处理、固废处置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9) 根据财税【2017】71号文，下属公司江苏盈天、南通九洲节能节水环保专业设备投资额的 10% 直接抵减当期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当期不足抵减的，可结转至以后 5 年继续抵免。根据财税【2018】84 号文，下属公司江苏盈天、南通九洲安全生产专用设备投资额的 10% 直接抵减当期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当期不足抵减的，可结转至以后 5 年继续抵免。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4,137.38	36,134.13
银行存款	190,053,802.59	417,517,405.77
其他货币资金	358,653,726.11	309,652,669.31
合计	548,851,666.08	727,206,209.21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42,601.13	3,222,572.59
保函保证金	10,278,284.38	12,907,361.54
抵押、质押、冻结等资金	347,132,840.60	293,522,735.18
合计	358,653,726.11	309,652,669.31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151,551.11	24,561,771.53
商业承兑票据	6,440,429.99	49,466,500.00
合计	24,591,981.10	74,028,271.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4,930,951.10	100.00%	338,970.00	1.36%	24,591,981.10	76,631,771.53	100.00%	2,603,500.00	3.40%	74,028,271.5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8,151,551.11	72.81%			18,151,551.11	24,561,771.53	32.05%			24,561,771.53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779,399.99	27.19%	338,970.00	5.00%	6,440,429.99	52,070,000.00	67.95%	2,603,500.00	5.00%	49,466,500.00
合计	24,930,951.10	100.00%	338,970.00	1.36%	24,591,981.10	76,631,771.53	100.00%	2,603,500.00	3.40%	74,028,271.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64,53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6,779,399.99	338,970.00	5.00%
合计	6,779,399.99	338,97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2,603,500.00	-2,264,530.00				338,970.00
合计	2,603,500.00	-2,264,530.00				338,97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49,644.06	13,850,710.53
商业承兑票据		5,000,000.00
合计	7,249,644.06	18,850,710.53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79,870,866.36	4,067,741,347.36
1至2年	3,242,866,126.02	1,102,566,655.25
2至3年	945,040,918.05	520,380,998.50
3年以上	5,704,264,655.80	6,389,278,505.16
3至4年	390,705,860.22	1,833,239,798.88
4至5年	1,519,491,639.60	2,316,006,641.62
5年以上	3,794,067,155.98	2,240,032,064.66
合计	11,472,042,566.23	12,079,967,506.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372,151.95	1.21%	139,372,151.95	100.00%		264,231,372.80	2.19%	189,001,589.49	71.53%	75,229,783.31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9,372,151.95	1.21%	139,372,151.95	100.00%		264,231,372.80	2.19%	189,001,589.49	71.53%	75,229,783.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332,670,414.28	98.79%	5,059,104,509.98	44.64%	6,273,565,904.30	11,815,736,133.47	97.81%	4,115,567,483.54	34.83%	7,700,168,649.93
其中：										
组合1	11,300,038,206.28	98.51%	5,059,104,509.98	44.77%	6,240,933,696.30	11,783,216,738.47	97.54%	4,115,567,483.54	34.93%	7,667,649,254.93
组合2	32,632,208.00	0.28%			32,632,208.00	32,519,395.00	0.27%			32,519,395.00
合计	11,472,042,566.23	100.00%	5,198,476,661.93	45.31%	6,273,565,904.30	12,079,967,506.27	100.00%	4,304,569,073.03	35.63%	7,775,398,433.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9,629,437.5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25,519,972.93	25,519,972.93	25,519,972.93	25,519,972.9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12,643,734.83	12,643,734.83	12,643,734.83	12,643,734.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0,860,000.00	10,860,000.00	10,860,000.00	10,8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75,229,783.31					
其他	139,977,881.73	139,977,881.73	90,348,444.19	90,348,444.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64,231,372.80	189,001,589.49	139,372,151.95	139,372,151.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58,771,809.8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70,897,399.07	78,544,870.09	5.00%
1 至 2 年	3,242,193,411.02	324,219,341.10	10.00%
2 至 3 年	898,354,765.12	89,835,476.53	10.00%
3 至 4 年	380,283,222.62	114,084,966.80	30.00%
4 至 5 年	1,511,779,105.99	755,889,553.00	50.00%
5 年以上	3,696,530,302.46	3,696,530,302.46	100.00%
合计	11,300,038,206.28	5,059,104,509.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家电拆解补助款）	32,632,208.00		
合计	32,632,208.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9,001,589.49	-49,629,437.54				139,372,151.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4,115,567,483.54	958,771,809.89		15,167,488.00	-67,295.45	5,059,104,509.98

账款						
合计	4,304,569,073.03	909,142,372.35		15,167,488.00	-67,295.45	5,198,476,661.93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167,488.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巴彦淖尔市某发展公司	1,079,102,084.45	238,672,156.23	1,317,774,240.68	6.00%	553,585,654.00
济南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3,762,186.61	224,293,367.09	738,055,553.70	3.36%	62,899,277.62
襄阳某集团有限公司	340,424,590.92	197,005,691.53	537,430,282.45	2.45%	40,351,788.68
韩城某发展有限公司	207,475,315.50	235,285,235.88	442,760,551.38	2.02%	218,941,941.60
南部县某开发有限公司	346,041,949.29	88,344,080.92	434,386,030.21	1.98%	33,288,623.88
合计	2,486,806,126.77	983,600,531.65	3,470,406,658.42	15.81%	909,067,285.78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54,349,915.61	1,022,695,456.11	9,431,654,459.50	12,981,129,865.60	785,538,081.40	12,195,591,784.20
合同质保金	19,486,131.18	6,560,035.99	12,926,095.19	11,606,261.30	2,124,332.92	9,481,928.38
危废处置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5,056,613.36		5,056,613.36
合计	10,473,836,046.79	1,029,255,492.10	9,444,580,554.69	12,997,792,740.26	787,662,414.32	12,210,130,325.9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临淄某项目	-213,766,160.54	2023 年最终结算
栾川某项目	-109,609,478.13	2023 年最终结算

十堰某项目	-98,900,247.98	2023 年最终结算
曲靖某项目	-83,341,187.28	2023 年最终结算
菏泽某项目	-82,523,899.11	2023 年最终结算
合计	-588,140,973.04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73,836,046.79	100.00%	1,029,255,492.10	9.83%	9,444,580,554.69	12,997,792,740.26	100.00%	787,662,414.32	6.06%	12,210,130,325.94
其中：										
组合 1：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54,349,915.61	99.81%	1,022,695,456.11	9.78%	9,431,654,459.50	12,981,129,865.60	99.87%	785,538,081.40	6.05%	12,195,591,784.20
组合 2：合同质保金	19,486,131.18	0.19%	6,560,035.99	33.67%	12,926,095.19	11,606,261.30	0.09%	2,124,332.92	18.30%	9,481,928.38
组合 3：危废处置形成的未结算资产						5,056,613.36	0.04%			5,056,613.36
合计	10,473,836,046.79	100.00%	1,029,255,492.10	9.83%	9,444,580,554.69	12,997,792,740.26	100.00%	787,662,414.32	6.06%	12,210,130,32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37,157,374.7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454,349,915.61	1,022,695,456.11	9.78%
合计	10,454,349,915.61	1,022,695,456.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435,703.0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质保金	19,486,131.18	6,560,035.99	33.67%
合计	19,486,131.18	6,560,035.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37,157,374.71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
合同质保金	4,435,703.07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
合计	241,593,077.78			——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714,921.93	4,153,965.91
合计	2,714,921.93	4,153,965.91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53,722.49
其他应收款	385,251,063.70	660,273,861.66
合计	385,251,063.70	660,427,584.15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石市东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3,722.49
合计		153,722.49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45,355,043.50	126,112,413.50
往来款	321,961,472.78	377,799,034.32
保证金	164,952,806.29	278,676,149.69
备用金及其他	64,838,363.43	79,635,089.87
产业发展资金等	16,446,267.22	34,994,758.66
合计	613,553,953.22	897,217,446.0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5,602,334.28	306,838,961.40
1 至 2 年	75,232,902.28	240,344,461.83
2 至 3 年	149,881,164.94	74,239,059.24
3 年以上	242,837,551.72	275,794,963.57
3 至 4 年	71,613,456.84	39,432,557.88
4 至 5 年	34,921,860.08	113,880,127.21
5 年以上	136,302,234.80	122,482,278.48
合计	613,553,953.22	897,217,446.0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157,176.92	6.38%	39,157,176.92	100.00%		61,293,262.24	6.83%	13,157,176.92	21.47%	48,136,085.32
其中：										
单项计提预提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9,157,176.92	6.38%	39,157,176.92	100.00%		61,293,262.24	6.83%	13,157,176.92	21.47%	48,136,085.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4,396,776.30	93.62%	189,145,712.60	32.93%	385,251,063.70	835,924,183.80	93.17%	223,786,407.46	26.77%	612,137,776.34
其										

中：										
组合 1	557,950,509.08	90.94%	189,145,712.60	33.90%	368,804,796.48	800,929,425.14	89.27%	223,786,407.46	27.94%	577,143,017.68
组合 2	16,446,267.22	2.68%			16,446,267.22	34,994,758.66	3.90%			34,994,758.66
合计	613,553,953.22	100.00%	228,302,889.52	37.21%	385,251,063.70	897,217,446.04	100.00%	236,943,584.38	26.41%	660,273,861.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50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客户 2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何巧女、唐凯	48,136,085.32					已收回
其他	7,657,176.92	7,657,176.92	8,657,176.92	8,657,176.92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61,293,262.24	13,157,176.92	39,157,176.92	39,157,176.9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459,890.3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9,156,067.06	6,457,803.41	5.00%
1—2 年	75,232,902.28	7,523,290.26	10.00%
2—3 年	123,881,164.94	12,388,116.52	10.00%
3—4 年	71,613,456.84	21,484,037.07	30.00%
4—5 年	33,548,905.30	16,774,452.68	50.00%
5 年以上	124,518,012.66	124,518,012.66	100.00%
合计	557,950,509.08	189,145,712.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产业发展资金等	16,446,267.22		
合计	16,446,267.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3,786,407.46		13,157,176.92	236,943,584.38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2,500,000.00		2,500,000.00	
本期计提	-15,459,890.36		23,500,000.00	8,040,109.64
本期核销	16,099,704.70			16,099,704.70
其他变动	-581,099.80			-581,099.8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9,145,712.60		39,157,176.92	228,302,889.5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3,157,176.92	23,500,000.00			2,500,000.00	39,157,176.92
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23,786,407.46	-15,459,890.36		16,099,704.70	-3,081,099.80	189,145,712.60
合计	236,943,584.38	8,040,109.64		16,099,704.70	-581,099.80	228,302,889.5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6,099,704.7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托克逊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5,048,465.09	1 年以内、1-4 年	5.71%	4,620,908.35
兰州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264,004.00	1 年以内、1-3 年	4.93%	3,025,305.40
北京某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256,395.45	1 年以内、1-3 年	4.93%	2,963,887.68
河南某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0,185,580.00	2-3 年	4.92%	3,018,558.00
青岛某科技公司	往来款	28,236,217.33	1 年以内	4.60%	1,411,810.86
合计		153,990,661.87		25.09%	15,040,470.29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4,206,912.57	78.38%	59,249,001.13	71.38%
1 至 2 年	5,227,586.63	5.52%	4,555,160.27	5.49%
2 至 3 年	1,126,895.07	1.19%	11,723,220.14	14.12%
3 年以上	14,117,025.20	14.91%	7,480,764.71	9.01%
合计	94,678,419.47		83,008,146.2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预付款账龄	未结算原因
巴中某有限公司	1,640,000.00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无锡某有限公司	2,161,639.09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四川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 年	未到结算期
沈阳某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5,981,651.38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2,783,290.4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账龄	未结算原因
韶山某公司	34,375,170.90	36.31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金湖某管理有限公司	8,600,000.00	9.08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沈阳某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5,981,651.38	6.32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四川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17	1-2 年	未到结算期
无锡某有限公司	2,161,639.09	2.28	3 年以上	未到结算期
合计	54,118,461.37	57.16	——	——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0,875,712.91	31,383,030.61	169,492,682.30	206,448,352.14	31,383,030.61	175,065,321.53
在产品	84,684,550.15		84,684,550.15	68,320,460.33		68,320,460.33
库存商品	40,020,756.23	61,104.60	39,959,651.63	43,813,089.76	364,054.80	43,449,034.96
消耗性生物资产	35,003,266.86		35,003,266.86	117,490,004.56		117,490,004.56
合同履约成本	25,329,099.80	778,095.94	24,551,003.86	20,214,704.01	1,080,360.77	19,134,343.24
发出商品	10,746.81		10,746.81	2,440,858.74		2,440,858.74
合计	385,924,132.76	32,222,231.15	353,701,901.61	458,727,469.54	32,827,446.18	425,900,023.3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383,030.61					31,383,030.61
库存商品	364,054.80	61,104.60		364,054.80		61,104.60
合同履约成本	1,080,360.77	616,826.93		919,091.76		778,095.94
合计	32,827,446.18	677,931.53		1,283,146.56		32,222,231.15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2,317,123.95	2,133,669.32
留抵税金	486,811,247.47	455,498,548.82
合计	489,128,371.42	457,632,218.14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本期末累 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 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 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深圳前海	11,000,000.	11,000,000.						不以出售

两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0	00						为目的
东联(上海)创意设计发展有限公司	4,285,714.29	4,285,714.29						不以出售为目的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6,000.00	396,000.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浙江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202,709.00	57,358,553.00		23,155,844.00		23,155,844.00	1,260,099.82	不以出售为目的
广州维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4,444,444.00	94,444,444.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重庆渝湘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东方立川(天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65,519.80							不以出售为目的
众华(青岛)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安阳市东方益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5,345.00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551,623,732.09	568,088,711.29		23,155,844.00		23,155,844.00	1,260,099.82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二、联营企业												
安徽省生态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20,579,619.18				591,048.42							21,170,667.60
吉林东园投资有限公司	7,567,147.80				-7,070.65							7,560,077.15
荔波东方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994,096.81											47,994,096.81
重庆两江新区市政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121,857,702.11				1,527,425.50							123,385,127.61
岳池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6,653,796.32				-1,369,410.46							15,284,385.86
中山市零碳智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845.22				8,559.98							43,405.20
小计	214,687,207.44				750,552.79							215,437,760.23

合计	214,687,207.44				750,552.79						215,437,760.23	
----	----------------	--	--	--	------------	--	--	--	--	--	----------------	--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11,888,482.09 元，2022 年本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在确认应分担其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2022 年末对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记为零。截止本年末未计入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分摊的净亏损为 9,016,184.77 元。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PPP 项目投资	7,138,235,723.38	7,882,477,645.04
投资认购款	930,000.00	930,000.00
合计	7,139,165,723.38	7,883,407,645.04

其他说明：

PPP 项目公司股权投资明细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巴彦淖尔市某发展公司	42,940.00	31,352.00	73.01%	29,833.09			29,833.09
巴中某发展公司	30,000.00	18,000.00	60.00%	15,260.00			15,260.00
保山某建设公司	5,000.00	3,500.00	70.00%	66,200.00			66,200.00
北京北控某水环境治理公司	233,800.00	70,140.00	30.00%	3,000.00			3,000.00
亳州某开发公司	13,498.79	12,148.91	90.00%	5,400.00	80.00		5,480.00
昌宁县某建设公司	11,030.89	8,824.71	80.00%	8,824.71			8,824.71
巢湖某建设公司	21,511.00	15,058.00	70.00%	15,058.00			15,058.00
大方某开发公司	22,458.87	17,967.10	80.00%	8,611.24	41.00		8,652.24
大同市某管理公司	40,000.00	10,000.00	25.00%	10,000.00			10,000.00
大新某投资公司	10,000.00	7,000.00	70.00%	1,960.00			1,960.00
单县某投资管理公司	13,700.00	12,330.00	90.00%	11,990.00			11,990.00
东阿县某发展公司	49,300.00	44,370.00	90.00%	11,651.73			11,651.73
东园某建设公司	67,533.00	41,870.46	62.00%	13,599.02			13,599.02
凤凰某投资开发公司	10,000.00	8,000.00	80.00%	16,770.00		16,770.00	
阜阳市某开发公司	11,947.65	10,752.89	90.00%	10,752.89			10,752.89
阜阳市某开发公司	12,500.00	10,000.00	80.00%	10,000.00			10,000.00
富宁某开发公司	10,000.00	7,000.00	70.00%	231.08			231.08
高平某管理公司	9,004.00	6,302.80	70.00%	6,302.80			6,302.80
高唐县某建设管理公司	52,800.00	44,895.84	85.03%	16,703.30		16,703.30	
光大水务某环境治理公司	26,000.00	208.00	0.80%	64.00			64.00
贵港市某开发公司	10,000.00	7,000.00	70.00%	305.00		305.00	
海南某开发公司	12,053.45	9,642.76	80.00%	9,642.76			9,642.76
韩城某发展公司	22,467.00	15,727.00	70.00%	15,300.00			15,300.00
杭州临安某旅游公司	10,000.00	8,000.00	80.00%	4,025.00			4,025.00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河北某旅游公司	10,191.23	8,152.98	80.00%	1,630.60			1,630.60
衡水某建设公司	4,200.00	3,780.00	90.00%	1,698.74			1,698.74
衡水某工程公司	18,000.00	16,200.00	90.00%	16,500.00		300.00	16,200.00
华蓥某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0	4,275.00	19.00%	5,876.00	50.00		5,926.00
黄石市某开发公司	20.00	16.00	80.00%	1,785.60		1,769.60	16.00
霍山某实业发展公司	20,401.21	9,792.58	48.00%	5,040.00			5,040.00
吉林某开发公司	6,573.00	3,352.00	51.00%	3,352.00			3,352.00
济南某开发公司	50,334.00	45,300.60	90.00%	22,278.15	101.40		22,379.55
济宁某开发公司	50,611.92	22,775.36	45.00%	22,775.37			22,775.37
济宁某开发公司	48,134.62	37,545.00	78.00%	10,779.60			10,779.60
稷山某开发公司	3,400.00	2,029.50	59.69%	2,029.50			2,029.50
江苏某开发公司	30,000.00	24,000.00	80.00%	24,000.00		24,000.00	
荆门某文化旅游公司	5,000.00	3,500.00	70.00%	6,900.00			6,900.00
礼泉某管理公司	4,725.59	3,780.47	80.00%	12.50	1,820.00		1,832.50
连云港某旅游公司	10,000.00	8,000.00	80.00%	743.00			743.00
林口县某开发公司	2,987.60	1,523.68	51.00%	1,000.00			1,000.00
六安某投资公司	10,000.00	8,000.00	80.00%	4,308.00		4,308.00	
六盘水某建设有限公司	37,206.00	33,485.40	90.00%	12.23			12.23
龙陵县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6,210.00	32,347.00	70.00%	5.00		5.00	
龙州某投资公司	10,000.00	7,000.00	70.00%	25.00			25.00
栾川某开发公司	15,000.00	10,500.00	70.00%	8,320.00			8,320.00
梅州某管理公司	2,926.00	2,633.40	90.00%	571.00			571.00
民和某环境治理公司	51,602.07	36,121.45	70.00%	14,383.64			14,383.64
南部县某开发公司	34,249.34	27,399.47	80.00%	27,399.47			27,399.47
南充市某管理公司	13,756.20	12,380.58	90.00%	8,541.69			8,541.69
南宫市某开发公司	10,000.00	7,000.00	70.00%	3,505.18			3,505.18
南召县某建设公司	15,400.00	3,600.00	23.38%	3,600.00			3,600.00
宁津某运营公司	25,532.17	22,978.95	90.00%	8,475.00			8,475.00
蓬安县某开发公司	1,900.00	1,330.00	70.00%	1,330.00			1,330.00
平果某运营公司	14,751.21	10,325.85	70.00%	6,302.07			6,302.07
萍乡市某建设公司	92,000.00	24,000.00	26.09%	4,000.00			4,000.00
齐河某开发公司	34,620.00	27,696.00	80.00%	27,696.00			27,696.00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庆云某开发公司	3,431.60	2,631.60	76.69%	2,631.60			2,631.60
庆云某开发公司	20,000.00	18,000.00	90.00%	5,133.15			5,133.15
曲靖某开发公司	60,381.73	48,305.38	80.00%	9,078.47		510.00	8,568.47
沈阳某建设公司	30,000.00	19,500.00	65.00%	500.00			500.00
石家庄某工程公司	14,600.00	9,344.00	64.00%	9,344.00			9,344.00
泗洪某开发公司	66,000.00	52,800.00	80.00%	12,862.26			12,862.26
泰兴市某建设公司	19,565.05	9,978.17	51.00%	9,978.17			9,978.17
腾冲某投资公司	10,000.00	8,000.00	80.00%	12,615.00	50.00		12,665.00
滕州市某开发公司	6,000.00	4,200.00	70.00%	4,200.00			4,200.00
托克逊县某水利工程公司	8,917.37	8,025.63	90.00%	8,025.63			8,025.63
乌兰察布某运营公司	11,940.00	9,552.00	80.00%	5,707.50			5,707.50
乌鲁木齐某工程公司	6,000.00	4,800.00	80.00%	1,449.04		1,449.04	
乌鲁木齐某工程公司	9,006.90	7,205.52	80.00%	2,061.66		2,061.66	
五莲某投资公司	10,000.00	7,000.00	70.00%	3,115.00			3,115.00
西安某管理公司	16,085.96	9,651.58	60.00%	3,009.00			3,009.00
夏邑某建设公司	10,000.00	4,900.00	49.00%	4,900.00			4,900.00
湘潭某管理公司	12,000.00	8,400.00	70.00%	8,400.00		8,400.00	
襄阳一冶某管理公司	17,840.00	1,784.00	10.00%	8,028.00			8,028.00
修武县某开发公司	20,400.00	13,600.00	66.67%	14,060.00			14,060.00
宿迁市某建设公司	30,433.00	24,224.67	79.60%	14,324.30			14,324.30
盐津某运营公司	43,866.66	35,093.33	80.00%	8,870.62			8,870.62
叶县某治理公司	5,157.49	2,527.17	49.00%	2,527.17			2,527.17
宜宾市某开发公司	10,000.00	9,000.00	90.00%	18,098.00			18,098.00
宜川县某开发公司	10,000.00	8,000.00	80.00%	45.00			45.00
玉溪某运营公司	35,900.00	16,145.02	44.97%	19,994.51			19,994.51
镇江某建设公司	43,700.00	19,665.00	45.00%	3,606.75			3,606.75
郑州某工程公司	4,530.00	3,171.00	70.00%	3,171.00			3,171.00
某唐山建设有限公司	32,670.38	26.13	0.08%	26.13			26.13
重庆某工程公司	42,884.66	38,596.19	90.00%	31,490.44			31,490.44
淄博某开发公司	12,500.00	8,750.00	70.00%	8,750.00			8,750.00
淄博某建设公司	43,061.69	34,449.35	80.00%	15,816.57			15,816.57
大悟某建设公司	20,047.07	16,037.66	80.00%	31.00			31.00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认缴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从江某建设公司	16,800.00	11,760.00	70.00%	8.66			8.66
卢氏某发展公司	29,121.03	26,208.93	90.00%	25.60			25.60
定州某管理公司	10,482.71	5.14	0.05%	3.60			3.60
单县某投资公司	35,785.00	32,206.50	90.00%	-	15.00	-	15.00
合计				788,247.76	2,157.40	76,581.60	713,823.57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97,679.66			11,297,679.66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1,297,679.66			11,297,679.6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60,819.86			4,560,819.86
2.本期增加金额	214,677.42			214,677.42
(1) 计提或摊销	214,677.42			214,677.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775,497.28			4,775,497.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22,182.38			6,522,182.38
2.期初账面价值	6,736,859.80			6,736,859.8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54,492,983.14	1,256,758,501.3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54,492,983.14	1,256,758,501.3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40,067,630.38	670,573,809.14	78,236,345.75	57,203,652.12	167,374,234.81	2,113,455,672.20
2.本期增加金额	23,601,473.43	164,237,247.43	1,957,440.88	1,153,710.83	12,235,154.81	203,185,027.38
(1) 购置	1,935,531.32	9,023,981.00	1,822,640.88	843,239.68	2,282,837.16	15,908,230.04
(2) 在建工程转入	21,665,942.11	155,213,266.43		126,548.67	9,765,615.66	186,771,372.87
(3) 企业合并增加			134,800.00	183,922.48	186,701.99	505,424.47
3.本期减少金额	1,992,389.62	36,945,337.41	2,482,966.63	1,106,457.23	2,915,497.48	45,442,648.37
(1) 处置或报废	1,992,389.62	36,000,696.70	2,482,966.63	793,782.50	2,756,061.23	44,025,896.68
(2) 处置子公司		944,640.71		312,674.73	159,436.25	1,416,751.69
4.期末余额	1,161,676,714.19	797,865,719.16	77,710,820.00	57,250,905.72	176,693,892.14	2,271,198,051.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2,345,029.99	261,592,824.51	61,925,959.92	47,535,250.19	142,096,988.73	715,496,053.34
2.本期增加金额	36,591,952.86	49,524,271.59	4,275,381.79	3,114,414.68	6,364,625.50	99,870,646.42
（1）计提	36,591,952.86	49,524,271.59	4,140,581.79	2,934,346.39	6,186,520.98	99,377,673.61
（2）企业合并增加			134,800.00	180,068.29	178,104.52	492,972.81
3.本期减少金额	567,831.04	18,007,890.28	1,785,436.13	805,009.16	2,544,856.58	23,711,023.19
（1）处置或报废	567,831.04	17,819,917.39	1,785,436.13	687,581.52	2,507,589.66	23,368,355.74
（2）处置子公司		187,972.89		117,427.64	37,266.92	342,667.45
4.期末余额	238,369,151.81	293,109,205.82	64,415,905.58	49,844,655.71	145,916,757.65	791,655,676.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496,884.10	137,427,189.39	53,224.49	185,098.11	38,721.42	141,201,117.51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666.25	16,103,284.18	39,297.62	5,752.96	725.00	16,151,726.01
（1）处置或报废	2,666.25	16,103,284.18	39,297.62	5,752.96	725.00	16,151,726.01
4.期末余额	3,494,217.85	121,323,905.21	13,926.87	179,345.15	37,996.42	125,049,391.5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9,813,344.53	383,432,608.13	13,280,987.55	7,226,904.86	30,739,138.07	1,354,492,983.14
2.期初账面价值	934,225,716.29	271,553,795.24	16,257,161.34	9,483,303.82	25,238,524.66	1,256,758,501.35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5,681,847.94	正在办理中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7,528,286.23	580,157,660.53
合计	547,528,286.23	580,157,660.5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方瑞龙 5400m ³ 低放废物暂存库及 1000t/a 减容处理项目	151,200,463.04		151,200,463.04	136,366,444.14		136,366,444.14
腾冲东方银杏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银杏村主体改造工程	23,774,056.63		23,774,056.63	23,774,056.63		23,774,056.63
江西屹立年产 10 万吨节能减排技改项目	24,226,843.25		24,226,843.25	17,311,924.48		17,311,924.48
四川锐恒 5 万吨废矿物油及 2 万吨乳化液处置项目	56,091,527.25		56,091,527.25	45,385,878.96		45,385,878.96
江苏盈天扩建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83,717,934.23		83,717,934.23
宁夏莱德 6 万吨油泥 5 万吨废矿物油技术改造项目	17,830,934.73		17,830,934.73	17,792,099.78		17,792,099.78
正镶白旗 37 万吨/年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与处置中心一期项目	96,564,484.26		96,564,484.26	96,136,451.50		96,136,451.50
江苏盈天污水处理设施改造项目				35,962,355.36		35,962,355.36
江西创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170,989,533.85		170,989,533.85	64,798,100.04		64,798,100.04
其他在建工程	6,850,443.22		6,850,443.22	58,912,415.41		58,912,415.41
合计	547,528,286.23		547,528,286.23	580,157,660.53		580,157,660.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腾冲	113,00	23,774				23,774	21.04	21.04				其他

东方银杏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银杏村主体改造工程	0,000.00	,056.63				,056.63	%	%				
江西屹立年产10万吨节能减排技改项目	172,235,000.00	17,311,924.48	6,914,918.77			24,226,843.25	14.07%	14.07%				其他
东方瑞龙5400m ³ 低放废物暂存库及1000t/a减容处理项目	186,270,000.00	136,366,444.14	14,834,018.90			151,200,463.04	100.00%	100.00%	24,266,632.23	5,480,758.55	6.50%	其他
四川锐恒5万吨废矿物油及2万吨乳化液处置项目	104,000,000.00	45,385,878.96	10,705,648.29			56,091,527.25	84.70%	84.70%	3,146,227.85	1,116,038.24	5.95%	其他
江苏盈天扩建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	115,350,000.00	83,717,934.23	6,708,399.24	90,426,333.47			100.00%	100.00%	24,154,578.76	6,003,649.90	5.65%	其他
宁夏莱德6万吨油泥5万吨废矿	110,000,000.00	17,792,099.78	38,834.95			17,830,934.73	16.21%	16.21%				其他

物油技术改造项目												
正镶白旗37万吨/年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与处置中心一期项目	256,000,000.00	96,136,451.50	428,032.76			96,564,484.26	37.72%	37.72%				其他
江苏盈天污水处理设施改造项目	36,000,000.00	35,962,355.36	57,732.19	36,020,087.55			100.00%	100.00%	2,565,995.89			其他
江西创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报废汽车综合利用建设项目	330,000,000.00	64,798,100.04	106,805,120.59	613,686.78		170,989,533.85	52.00%	52.00%				其他
合计	1,422,855,000.00	521,245,245.12	146,492,705.69	127,060,107.80		540,677,843.01			54,133,434.73	12,600,446.69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73,174.74	52,541,145.30	58,214,320.04
2.本期增加金额	3,393,178.92		3,393,178.92
(1) 新增	3,393,178.92		3,393,178.92

3.本期减少金额		29,563,391.94	29,563,391.94
(1) 处置		29,563,391.94	29,563,391.94
4.期末余额	9,066,353.66	22,977,753.36	32,044,107.0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08,343.82	10,927,609.22	12,735,953.04
2.本期增加金额	2,328,074.13	2,702,106.37	5,030,180.50
(1) 计提	2,328,074.13	2,702,106.37	5,030,180.50
3.本期减少金额		8,306,506.05	8,306,506.05
(1) 处置		8,306,506.05	8,306,506.05
4.期末余额	4,136,417.95	5,323,209.54	9,459,627.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929,935.71	17,654,543.82	22,584,479.53
2.期初账面价值	3,864,830.92	41,613,536.08	45,478,367.0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2,421,924.54	182,918,477.36	37,963,798.54	656,572,429.59	1,049,876,630.03
2.本期增加金额	2,380,000.00	2,243,624.12	537,750.76	64,638,567.95	69,799,942.83
(1) 购置	2,380,000.00	14,245.00	450,063.24	64,638,567.95	67,482,876.19
(2) 内部研发		2,229,379.12			2,229,379.12
(3) 企业合并增加			87,687.52		87,687.52

3.本期减少金额			3,977,122.57		3,977,122.57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3,977,122.57		3,977,122.57
4.期末余额	174,801,924.54	185,162,101.48	34,524,426.73	721,210,997.54	1,115,699,450.2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155,418.00	123,248,589.90	29,573,257.53	141,880,071.94	320,857,337.37
2.本期增加金额	3,900,852.52	21,748,441.06	1,792,142.85	27,312,062.89	54,753,499.32
(1) 计提	3,900,852.52	21,748,441.06	1,724,456.15	27,312,062.89	54,685,812.62
(2) 企业合并增加			67,686.70		67,686.70
3.本期减少金额			1,126,851.36		1,126,851.36
(1) 处置					
(2) 处置子公司			1,126,851.36		1,126,851.36
4.期末余额	30,056,270.52	144,997,030.96	30,238,549.02	169,192,134.83	374,483,985.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745,654.02	40,165,070.52	4,285,877.71	552,018,862.71	741,215,464.96
2.期初账面价值	146,266,506.54	59,669,887.46	8,390,541.01	514,692,357.65	729,019,292.6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临汾德兴军土地使用权	7,305,141.39	正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	25,876,967.61					25,876,967.61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8,047,625.74					28,047,625.74
杭州富阳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9,611,526.16					9,611,526.16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369,391,465.73					369,391,465.73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30,022,233.57					230,022,233.57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6,264,511.50					206,264,511.50
杭州绿嘉净水剂科技有限公司	42,423,459.17					42,423,459.17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7,525,000.00					7,525,000.00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65,176,750.42					565,176,750.42
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0,893,018.26					30,893,018.26
中业筑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30,000.00					1,130,000.00
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	329,301,362.22					329,301,362.22
山东聚润环境有限公司	13,251,346.45					13,251,346.45
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	34,955,658.86					34,955,658.86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2,421,569.17					332,421,569.17
兰州市利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571,476.11					571,476.11
北京市金砖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644,325.30					1,644,325.30
合计	2,228,508,296.27					2,228,508,296.2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杭州富阳金源铜业有限公司	9,611,526.16					9,611,526.16
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0,893,018.26					30,893,018.26
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	17,551,596.74					17,551,596.74
中业筑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30,000.00					1,130,000.00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346,344,960.53					346,344,960.53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19,593,614.45					219,593,614.45
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	311,618,202.64					311,618,202.64
山东聚润环境有限公司	13,251,346.45					13,251,346.45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1,419,033.19					131,419,033.19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3,933,205.11	194,762,652.01				548,695,857.12
合计	1,435,346,503.53	194,762,652.01				1,630,109,155.5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杭州绿嘉净水剂科技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北京市金砖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兰州市利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可辨认经营性非流动资产	根据产生商誉的资产组形成的主营业务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1、2014 年 4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3,000.00 万元收购了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丽邦”）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东方丽邦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2014 年 12 月，公司以 18,805.00 万元收购了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生态工程”）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东方生态工程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3、2015 年 10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2,000.00 万元收购了杭州富阳金源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源铜业”）100%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金源铜业 2015 年 7 月 31 日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金源铜业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4、2016 年 11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及发行股份共 95,000.00 万元收购了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环保”）100%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中山环保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中山环保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5、2016 年 11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及发行股份共 32,462.46 万元收购了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立源”）100%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上海立源 2015 年 5 月 31 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上海立源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6、2017 年 1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27,040.00 万元收购了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九洲”）8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南通九洲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7、2017 年 2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6,540.00 万元收购了杭州绿嘉净水剂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绿嘉”）60%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杭州绿嘉 2016 年 6 月 30 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杭州绿嘉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8、2017 年 3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800.00 万元收购了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锐恒”）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四川锐恒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9、2017 年 7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63,420 万元收购了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湖北顺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环境建设”）100%的股权，该收购对价是以东方环境建设 2017 年 6 月 30 日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来确定的，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东方环境建设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0、2017 年 9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2,000.00 万元收购了宁夏莱德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莱德”）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本公司所享有的宁夏莱德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1、2017 年 11 月，公司之子公司北京东方复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13.00 万元收购了中业筑建（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业筑建”）10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中业筑建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2、2018 年 2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37,100.00 万元收购了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洁驰”）7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深圳洁驰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3、2018 年 2 月，公司以货币资金 1,360.00 万元收购了山东聚润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聚润”）70%的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山东聚润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4、2018 年 10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杭州临安东方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6,800.00 万元收购了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 80%股权，收购对价以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5、2020 年 3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及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合计以货币资金 45,000.00 万元收购了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江苏盈天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盈天”）75%的股权，收购对价在收益法评估价值基础上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江苏盈天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6、2020 年 7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836.80 万元增资兰州市利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取得 51%的股权，增资款大于公司所享有的兰州市利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7、2021 年 1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225.38 万元收购了北京市金砖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70%的股权，收购对价在收益法评估价值基础上双方协商确定，该收购对价大于公司所享有的北京市金砖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在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4）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38,679,886.89	40,145,611.44		重置成本	不涉及	不涉及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4,440,940.00	460,459,107.28		重置成本	不涉及	不涉及
深圳市洁驰科技有限公司	53,440,745.72	56,272,905.35		重置成本	不涉及	不涉及
兰州市利源报废汽车回收拆解有限公司	25,823,000.35	31,323,073.63		重置成本	不涉及	不涉及
合计	562,384,572.96	588,200,697.7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	25,909,260.89	31,900,000.00		5年	毛利率：-78.63%- -61.76% 折现率：12.53%	毛利率：-78.63% 折现率：12.53%	毛利率：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1,762,652.01	17,000,000.00	194,762,652.01	5年	毛利率：14.25%- 18.47% 折现率：12.64%	毛利率：18.47% 折现率：12.64%	毛利率：历史年度水平并结合企业预算综合确定。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28,925,632.68	46,000,000.00		5年	毛利率：22.66% 折现率：11.84%	毛利率：22.66% 折现率：11.84%	毛利率：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杭州浙西大峡谷旅游有限公司	44,971,142.64	53,000,000.00		5年	毛利率：39.65%- 44.44% 折现率：15.26%	毛利率：42.55% 折现率：15.26%	毛利率：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072,231.769.37	1,128,000.000.00		28年	毛利率：25.32%- 32.23% 折现率：9.11%	毛利率：32.65% 折现率：9.11%	毛利率：历史年度及行业平均水平预测并结合企业预算综合确定。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杭州绿嘉净水剂科技有限公司	97,702,376.84	107,000,000.00		5年	毛利率：35.91%- 42.95% 折现率：11.49%	毛利率：35.93% 折现率：11.49%	毛利率：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71,119,817.53	882,000,000.00		5年	毛利率：31.68%- 38.05% 折现率：9.69%	毛利率：39.68% 折现率：9.69%	毛利率：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100,671,364.25	110,000,000.00		5年	毛利率：13.29%- 15.19% 折现率：12.03%	毛利率：15.19% 折现率：12.03%	毛利率：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并结合企业预算综合确定。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北京市金砖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726,748.02	4,226,667.92		5年	毛利率：15.07%- 15.75% 折现率：6.98%、	毛利率：17.24% 折现率：7.78%	毛利率：历史年度水平预测。 折现率：查询可比公司

					7.78%		
合计	2,457,020,76 4.23	2,379,126,66 7.92	194,762,652. 01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7,851,113.74	1,136,303.02	2,410,298.82	1,317,919.84	5,259,198.10
租赁支出	36,000.00		36,000.00		
服务费	240,000.00		240,000.00		
大修理支出	17,522,785.87	4,419,595.14	5,584,810.08		16,357,570.93
合计	25,649,899.61	5,555,898.16	8,271,108.90	1,317,919.84	21,616,769.03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730,043.96	6,542,152.94	603,815,862.86	92,192,497.96
可抵扣亏损	25,300,999.77	6,325,249.94	1,135,668,332.21	172,637,547.22
预计负债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4,755,803.37	13,688,950.84	52,347,804.41	13,086,951.10
工会经费			25,417,873.73	3,812,681.06
专用设备投资	1,411,151.12	352,787.78	4,965,417.48	1,241,354.37
合计	117,197,998.22	26,909,141.50	1,822,215,290.69	282,971,031.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6,945,077.30	16,266,024.03	115,810,272.32	22,603,176.40
固定资产弃置费用	43,647,962.76	10,911,990.69	46,334,005.12	11,583,501.28
合计	120,593,040.06	27,178,014.72	162,144,277.44	34,186,677.6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09,141.50		282,971,03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78,014.72		34,186,677.6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454,247,910.16	4,738,483,061.38
可抵扣亏损	7,086,937,520.80	2,802,504,317.22
合计	13,541,185,430.96	7,540,987,378.60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PPP 运营项目	7,373,835,998.79	136,096,355.54	7,237,739,643.25	5,717,775,141.28		5,717,775,141.28
在建工程						
BOT 项目在建工程	44,589,775.17		44,589,775.17	74,372,488.60		74,372,488.60
预付设备款	23,687,120.54		23,687,120.54	85,187,290.26		85,187,290.26
投资款				28,060,210.40		28,060,210.40
保证金	31,520,000.00		31,520,000.00	74,010,000.00		74,010,000.00
合计	7,473,632,894.50	136,096,355.54	7,337,536,538.96	5,979,405,130.54		5,979,405,130.54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58,653,726.11	358,653,726.11	担保/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履约保证金存款及法院诉讼冻结等	309,652,669.31	309,652,669.31	担保/冻结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履约保证金存款及法院诉讼冻结等
固定资产	793,493,189.25	634,193,443.69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查封	754,739,678.37	637,200,209.59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34,872,058.29	28,161,080.13	抵押	借款抵押	49,024,901.01	41,509,582.11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7,123,048.6	4,223,445.7	质押、反	借款质	1,398,534.3	879,239.79	质押	借款质押

	01.22	32.81	担保	押、反担保	17.44	8.38		
合同资产	108,754,976.14	108,754,976.14	质押	借款质押	212,192,615.04	210,755,285.19	质押	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11,297,679.66	6,522,182.38	抵押	借款抵押	11,297,679.66	6,736,859.80	抵押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84,104,443.16	184,104,443.16	抵押	借款抵押	159,818,750.89	159,818,750.89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0,850,000.00	400,850,000.00	质押/冻结	借款质押、法院诉讼冻结	460,774,988.00	460,774,988.00	质押/冻结	借款质押、法院诉讼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79,819,166.25	4,606,919,061.32	质押	借款质押	3,288,868,713.13	3,288,868,713.13	质押	借款质押
股权	1,342,006,860.86	1,342,006,860.86	质押/冻结	借款质押、法院诉讼冻结	1,515,397,942.56	1,515,397,942.56	质押/冻结	借款质押、法院诉讼冻结
合计	15,036,900,700.94	11,893,611,506.60			8,160,302,255.41	7,509,954,798.96		

其他说明：

上表中应收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的期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中含有 88,657.63 万元的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往来余额，已在合并层面抵销。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20,000.00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借款	283,000,000.00	1,580,000,000.00
信用借款		497,000,000.00
承兑汇票贴现		8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449,151.40	2,904,675.63
合计	309,769,151.40	2,085,704,675.63

2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919,402.61	33,985,360.98
银行承兑汇票	1,230,000.00	3,210,000.00
合计	32,149,402.61	37,195,360.9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30,919,402.61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为缓解资金压力，与供应商协商延期支付。上述逾期票据均为商业承担汇票。

2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绿化、园建劳务、材料款	10,595,598,401.22	11,828,879,436.16
设计费	38,222,937.60	38,530,766.10
其他	143,865,480.34	67,285,733.07
合计	10,777,686,819.16	11,934,695,935.3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某建设有限公司	37,441,227.33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上海某工程有限公司	34,967,046.00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广东某建设有限公司分公司	62,522,613.11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肇庆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3,958,270.98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深圳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2,304,266.34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四川某有限公司	103,552,511.84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安徽某劳务有限公司	60,177,747.32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山东某工程有限公司	54,067,080.93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天津某工程有限公司	47,921,310.35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浙江某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9,083,071.84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安徽某有限公司	45,588,745.89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安徽省某工程有限公司	90,286,872.65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安徽某工程有限公司	36,379,160.10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安徽某有限公司	84,817,216.57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安徽某科技有限公司	41,622,641.11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四川某工程有限公司分公司	32,529,102.41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广安某建工有限公司	64,027,872.79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四川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751,296.88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四川某集团有限公司	47,496,862.82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重庆市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96,744,612.95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易县某工程有限公司	43,869,243.25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山东某有限公司	35,219,545.06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四川某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4,095,132.55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陕西某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3,814,498.98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安徽某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31,319,796.63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山西某工程有限公司	35,632,026.29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北京某水务有限公司	60,268,274.27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北京市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317,142.07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唐山某工程有限公司	34,350,773.55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唐山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690,917.88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金华市某苗木有限公司	42,239,683.18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三亚某园林生态有限公司	36,372,341.71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济南某商贸有限公司	42,053,084.57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某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727,877.06	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的付款期
合计	1,694,209,867.26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471,215.56	
应付股利	59,408,816.00	42,408,816.00
其他应付款	13,780,202,026.53	6,168,430,767.24
合计	13,841,082,058.09	6,210,839,583.2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71,215.56	
合计	1,471,215.56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2,408,816.00	42,408,816.00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17,000,000.00	
合计	59,408,816.00	42,408,816.00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794,386,794.92	659,146,492.30
股权转让款	421,888,065.71	372,543,584.00
借款	12,563,927,165.90	5,136,740,690.94
合计	13,780,202,026.53	6,168,430,767.2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864,335,229.91	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重庆某环境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228,160,800.00	未达到结转条件
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0,000,000.00	未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金湖某集团有限公司	105,932,000.00	与公司存在其他经营往来，正在协调统筹处理。
吴某某	237,588,820.53	正在协商中
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154,445,113.37	为缓解资金压力，计划与对方协商延期。

四川某有限公司	101,999,926.34	与公司存在其他经营往来，正在协调统筹处理。
荆门某局	69,773,600.00	未达到结转条件
合计	5,042,235,490.15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468,411.96	
合计	468,411.96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441,493,985.07	637,563,134.66
设计费	1,038,632.08	1,015,330.19
货款	220,216,341.93	195,625,225.76
合计	662,748,959.08	834,203,690.6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岭东某有限公司	30,185,690.61	未到结转条件
岭澳某有限公司	52,850,528.36	未到结转条件
广东某有限公司	43,989,637.82	未到结转条件
玉溪某有限责任公司	25,290,658.63	未到结转条件
盐津某有限责任公司	33,120,059.75	未到结转条件
仙桃某有限公司	108,769,142.10	未到结转条件
庆云某开发有限公司	40,627,470.13	未到结转条件
杭州某有限公司	28,575,259.09	未到结转条件
合计	363,408,446.4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六安某投资有限公司	-54,904,668.05	已达到结转条件
高唐某管理有限公司	-151,287,951.69	已达到结转条件
合计	-206,192,619.74	——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794,400.42	502,057,067.79	467,564,393.26	179,287,074.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60,860.49	56,939,187.42	63,617,830.65	3,782,217.26
三、辞退福利	6,848,742.44	30,897,708.73	20,485,629.40	17,260,821.77
合计	162,104,003.35	589,893,963.94	551,667,853.31	200,330,113.9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3,820,370.07	432,670,149.62	407,048,295.79	119,442,223.90
2、职工福利费		4,837,102.49	4,837,102.49	
3、社会保险费	4,425,398.64	34,238,169.73	36,515,517.90	2,148,050.4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95,446.54	31,605,637.89	33,681,209.32	1,919,875.11
工伤保险费	429,362.69	2,417,261.64	2,618,804.38	227,819.95
生育保险费	589.41	215,270.20	215,504.20	355.41
4、住房公积金	2,680,798.04	25,384,935.33	18,077,564.78	9,988,168.5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867,833.67	4,926,710.62	1,085,912.30	47,708,631.99
合计	144,794,400.42	502,057,067.79	467,564,393.26	179,287,074.9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141,275.98	55,140,852.61	61,630,291.61	3,651,836.98
2、失业保险费	319,584.51	1,798,334.81	1,987,539.04	130,380.28
合计	10,460,860.49	56,939,187.42	63,617,830.65	3,782,217.26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85,978.39	39,589,615.50
企业所得税	102,767,631.75	128,346,143.55
个人所得税	2,899,745.10	2,860,842.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0,073.99	3,213,289.28
营业税	10,943,366.52	12,840,925.68
房产税	577,624.47	450,260.02
教育费附加	1,423,506.50	2,535,730.20
其他	1,257,412.18	1,269,254.02
合计	129,635,338.90	191,106,060.87

3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67,406,418.82	6,543,377,554.3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7,260.2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755,224.33	23,534,579.60
合计	2,972,161,643.15	6,567,909,394.17

3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029,084,017.57	1,111,096,169.99
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8,850,710.53	68,123,018.72
已转让未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凭证	1,100,000.00	4,683,525.44
合计	1,049,034,728.10	1,183,902,714.15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03,070,444.88	2,157,794,659.87
抵押借款	264,832,426.89	1,942,573,062.97
保证借款	2,956,000,000.00	253,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
合计	5,023,902,871.77	4,353,867,722.84

3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		997,782,707.94
合计		997,782,707.9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	溢折价摊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	----	------	------	------	------	------	------	--------	------	------	--	------	------

							息	销				
20 东 林 G1	1,000, 000.0 00.00	5.20%	2020- 12-23	3 年	996,2 50,00 0.00	997,7 82,70 7.94	51,00 2,739. 73	2,217, 292.0 6	1,000, 000,0 00.00			
合计					996,2 50,00 0.00	997,7 82,70 7.94	51,00 2,739. 73	2,217, 292.0 6	1,000, 000,0 00.00			

3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210,964.62	49,365,481.63
合计	19,210,964.62	49,365,481.63

36、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54,755,803.37	52,347,804.41	根据《重点危险废物集中处置设施、场所退役费用预提和管理办法》（财资环[2021]92号），预提危险废物填埋场退役费用
合计	54,755,803.37	52,347,804.41	

3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396,908.79		5,157,591.23	29,239,317.56	政府补助
合计	34,396,908.79		5,157,591.23	29,239,317.56	--

其他说明：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退役风电叶片资源化利用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市政污泥综合利用堆肥 技术示范工程	1,750,000.00			1,000,000.00		750,000.00	与资产 相关
特色小镇规划设计费	2,200,000.00					2,2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年产5万吨再生铜冶炼 工艺节能改造项目	605,042.32			302,520.96		302,521.36	与资产 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加: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财政技改专项基金	532,666.44			188,000.04		344,666.40	与资产 相关
金塔县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放射性固体废物等离子体减容处理装置研制及应用	510,000.00					510,000.00	与资产 相关
节能循环和资源节约	1,773,004.00			591,000.00		1,182,004.00	与资产 相关
项目技改奖补资金	474,833.21			77,000.04		397,833.17	与资产 相关
厂区购买土地政府返还	488,080.09			12,051.36		476,028.73	与资产 相关
太湖水三期四期治理资金	3,315,782.73			537,018.83		2,778,763.90	与资产 相关
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19,337,500.00			1,950,000.00		17,387,500.00	与资产 相关
37 万吨/年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与处置中心一期项目补助	2,510,000.00					2,51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34,396,908.79			5,157,591.23		29,239,317.56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85,462.00 4.00						2,685,462.00 4.00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20,207,410.76			1,620,207,410.76
其他资本公积	33,047,491.17	8,610,545.16	18,533,583.27	23,124,453.06
合计	1,653,254,901.93	8,610,545.16	18,533,583.27	1,643,331,863.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因所属公司集团环保合并范围变更导致合并报表资本公积增加 8,610,545.16 元；因公司合并范围变更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18,533,583.27 元。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3,155,844.00			- 5,788,961.00	- 11,165,169.08	- 6,201,713.92	- 11,165,16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3,155,844.00			- 5,788,961.00	- 11,165,169.08	- 6,201,713.92	- 11,165,169.0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3,155,844.00			- 5,788,961.00	- 11,165,169.08	- 6,201,713.92	- 11,165,169.08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03,269.95	3,431,229.85	2,444,042.67	1,690,457.13
合计	703,269.95	3,431,229.85	2,444,042.67	1,690,457.13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3,800,162.58			753,800,162.58
合计	753,800,162.58			753,800,162.58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7,004,223.85	5,628,969,456.6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7,004,223.85	5,628,969,456.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2,973,431.64	-5,815,973,680.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69,977,655.49	-187,004,223.85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1,835,348.38	2,385,794,336.37	3,294,393,271.92	4,065,284,499.14
其他业务	47,323,642.00	34,770,984.61	114,185,225.41	184,049,121.62
合计	569,158,990.38	2,420,565,320.98	3,408,578,497.33	4,249,333,620.7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69,158,990.38	无	3,408,578,497.33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7,323,642.00	主要为租金收入、材料收入、景区收入等	114,185,225.41	主要为运输收入、劳务收入、租金收入、材料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31%		3.3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7,323,642.00	主要为租金收入、材料收入、景区收入等	114,185,225.41	主要为运输收入、劳务收入、租金收入、材料收入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7,323,642.00	主要为租金收入、材料收入、景区收入等	114,185,225.41	主要为运输收入、劳务收入、租金收入、材料收入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21,835,348.38	无	3,294,393,271.92	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市政园林	332,251,740.97	140,181,252.65					332,251,740.97	140,181,252.65
水环境综合治理	806,560,173.02	234,543,863.19					806,560,173.02	234,543,863.19

全域旅游	- 287,796,67 9.78	19,082,731. 52					- 287,796,67 9.78	19,082,731. 52
设备安装 及销售	1,706,307.9 7	1,430,519.9 2	728,163.70	601,769.91			2,434,471.6 7	2,032,289.8 3
固废处置			349,322,04 4.22	272,448,30 7.55			349,322,04 4.22	272,448,30 7.55
工业废弃 物销售		0.00	1,554,266,3 96.15	1,608,280,6 56.79			1,554,266,3 96.15	1,608,280,6 56.79
设计及规 划	16,266,699. 43	34,808,824. 53					16,266,699. 43	34,808,824. 53
苗木销售	26,154,330. 68	74,416,410. 31					26,154,330. 68	74,416,410. 31
其他业务 收入	35,126,599. 85	26,373,868. 61	12,197,042. 15	8,397,116.0 0			47,323,642. 00	34,770,984. 61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 598,544,00 0.45	126,254,20 8.99	1,247,218,0 31.03	1,238,382,8 23.31			648,674,03 0.58	1,364,637,0 32.30
西北及西 南地区	- 196,427,41 0.88	94,894,005. 93	254,365,13 6.47	234,384,82 3.77			57,937,725. 59	329,278,82 9.70
华北及东 北地区	- 184,363,54 3.11	167,157,66 2.81	160,025,20 1.78	159,649,57 8.98			- 24,338,341. 33	326,807,24 1.79
华中及华 南地区	- 368,019,70 1.40	142,531,59 3.01	254,905,27 6.94	257,310,62 4.19			- 113,114,42 4.46	399,842,21 7.19
市场或客 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 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 道分类								
其中：								
合计	- 1,347,354,6 55.84	530,837,47 0.73	1,916,513,6 46.22	1,889,727,8 50.25			569,158,99 0.38	2,420,565,3 20.98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工程建设及设计劳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工程建设及设计劳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955,975,515.28 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十堰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152,992,960.31
栾川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141,945,737.08
临淄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127,099,570.81
曲靖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91,514,284.48
乌兰察布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85,524,353.35
菏泽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71,591,304.69
临淄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66,293,542.43
武汉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62,462,211.85
六安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62,259,836.00
成都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54,273,102.15
眉山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51,715,250.28
六安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51,308,995.93
合计		-1,018,981,149.36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84,330.44	19,154,644.75
教育费附加	7,210,465.79	16,253,888.82
房产税	6,693,075.97	6,208,776.89
土地使用税	1,809,779.60	2,161,888.50
印花税	1,596,861.23	3,003,158.09
其他	1,177,885.86	413,047.87
合计	26,372,398.89	47,195,404.92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4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资源费用	366,606,974.17	349,143,602.48
差旅及招待费	30,600,703.52	31,168,183.32
房屋费用	24,903,858.98	16,444,884.42
办公费	9,344,340.57	10,807,563.52
审计评估咨询费	38,501,840.42	33,590,396.10
折旧与摊销	55,580,452.47	66,545,650.75
交通及车辆费用	5,780,354.56	5,802,270.02
招聘费	176,044.10	830,235.25
培训及会议费	1,371,001.68	846,897.28
劳动保护费	176,112.20	359,819.94
宣传费	220,312.59	510,921.20
苗木资产郁闭后费用化生产费用	2,836,196.42	5,504,491.65
其他费用	16,492,360.25	28,790,433.44
合计	552,590,551.93	550,345,349.37

4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力资源费用	10,615,565.42	17,244,264.72
差旅费	1,203,928.14	1,356,675.29
招待费用	1,224,583.78	12,957,783.42
办公费用	318,460.56	626,146.15
宣传费	223,640.43	228,874.58
服务费	17,725,354.91	18,766,274.54
其他费用	1,014,618.96	2,276,803.69
合计	32,326,152.20	53,456,822.39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68,809,866.28	85,203,563.99
直接投入	12,808,326.59	21,648,017.54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1,788,868.02	1,967,632.20
设计费	134,109.16	
无形资产摊销	1,289,313.83	1,679,480.60
其他费用	336,692.15	512,076.46
合计	85,167,176.03	111,010,770.79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42,416,988.84	886,797,463.51
利息收入	-11,788,858.98	-12,054,813.27
汇兑损益	-0.02	-0.07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9,330,090.58	77,198,454.70
合计	979,958,220.42	951,941,104.87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发展资金等	81,253,559.62	239,407,077.83
个税手续费返还	389,792.89	392,787.39
合计	81,643,352.51	239,799,865.22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552.79	4,255,738.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84,721.73	1,837,42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60,099.82	1,260,099.82
债务重组收益	1,995,965.00	
项目公司分红产生的投资收益		6,903,722.49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30,875.08	
合计	-9,239,535.74	14,256,990.13

5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914,917,951.99	-1,613,680,000.93
合计	-914,917,951.99	-1,613,680,000.93

5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77,931.53	-32,666,177.1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1,702,543.43
十、商誉减值损失	-194,762,652.01	-995,615,665.87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1,593,077.78	-517,156,350.49
十二、其他	-117,606,278.24	
合计	-554,639,939.56	-1,647,140,736.96

5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	4,868,148.69	2,087,458.92

5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9,569.42	11,545.76	9,569.42
违约赔偿收入	222,909.50	652,912.60	222,909.50
其他	2,015,047.98	3,131,590.64	2,015,047.98
合计	2,247,526.90	3,796,049.00	2,247,526.90

5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134,878.90	392,458.55	1,134,878.9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5,792.04	39,038,031.59	175,792.04
赔款支出	644,846.24	1,243,558.76	644,846.24
滞纳金	13,624,170.48	22,136,944.52	13,624,170.48
其他	1,732,454.52	48,296,363.36	1,732,454.52
合计	17,312,142.18	111,107,356.78	17,312,142.18

57、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10,593.36	13,472,098.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842,188.25	393,819,443.98
合计	249,231,594.89	407,291,542.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35,171,371.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40,275,705.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8,254,551.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1,839,230.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2,865.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526,316.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0,676.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63,024,798.32
其他	-9,214,950.50
所得税费用	249,231,594.89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0。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履约保证金	18,424,197.10	19,401,480.09
投标保证金/押金	20,162,723.08	23,703,850.24
产业发展资金等	70,929,054.92	378,435,923.01
利息收入	11,459,271.80	6,923,863.24
往来款及其他	210,005,109.54	122,470,983.18
合计	330,980,356.44	550,936,099.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及招待费	27,225,617.14	37,646,963.93
审计评估咨询费	35,569,413.95	29,194,131.31
房屋费用	9,444,161.62	10,504,446.71
办公费	9,151,998.55	9,504,700.16
培训及会议费	847,062.80	688,714.04
劳动保护费	309,542.32	596,976.01
交通及车辆费用	6,803,461.47	7,309,662.30
宣传费	559,117.33	914,716.66
招聘费	85,986.94	355,639.81
其他费用	32,605,189.37	26,096,960.26
履约保证金	15,211,812.20	10,785,856.14
投标保证金/押金	2,967,462.00	13,546,508.06
备用金收支净额	10,057,486.72	11,065,364.98
往来款及其他	93,590,757.82	124,301,649.98
合计	244,429,070.23	282,512,290.35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		16,200,000.00
其他	2,468,287.39	2,433.17
合计	2,468,287.39	16,202,433.1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设期管理费	7,564,281.12	5,393,717.11
其他	274,246.75	211,076.58
合计	7,838,527.87	5,604,793.69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53,210,000.00	11,394,358.00
往来借款	6,791,740,220.74	3,244,970,832.29
存单质押		102,980,000.00
合计	6,844,950,220.74	3,359,345,190.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等	62,307,196.58	28,821,869.45
保证金	8,740,000.00	42,567,461.00
往来借款及利息	221,247,831.77	943,044,077.32
租赁负债	2,949,629.11	1,918,596.18
合计	295,244,657.46	1,016,352,003.9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2,085,704,675.63	321,820,000.00	55,432,407.90	2,152,387,932.13	800,000.00	309,769,151.40
其他应付款-非金融机构借款	5,136,740,690.94	6,791,740,220.74	1,044,747,780.88	221,247,831.77	188,053,694.89	12,563,927,165.9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97,245,277.14	2,291,990,843.80	1,658,220,088.24	6,766,364,207.11	88,311,495.92	7,992,780,506.15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8,779,968.21		53,220,031.79	77,000,000.00	975,000,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900,061.23		4,884,314.50	2,949,629.11	50,868,557.67	23,966,188.95
合计	19,191,370,673.15	9,405,551,064.54	2,816,504,623.31	9,219,949,600.12	1,303,033,748.48	20,890,443,012.40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84,402,966.33	-6,073,983,850.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69,557,891.55	3,260,820,737.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592,351.03	103,577,938.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5,030,180.50	1,802,647.78
无形资产摊销	54,685,812.62	57,231,203.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71,108.90	9,113,46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68,148.69	-2,087,458.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6,222.62	39,026,485.8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9,730,045.77	958,328,929.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39,535.74	-14,256,990.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061,890.21	423,975,68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9,701.96	-30,156,237.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803,336.78	6,371,072.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85,126,231.53	1,183,081,078.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1,498,749.44	-194,747,872.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24,959.17	-271,903,170.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0,197,939.97	417,553,539.9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7,553,539.90	912,518,269.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355,599.93	-494,964,729.62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79,800.00
其中：	
株洲洁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9,8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79,80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0,197,939.97	417,553,539.90
其中：库存现金	144,137.38	36,134.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053,802.59	417,517,405.7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197,939.97	417,553,539.90

(4)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5)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42,601.13	3,222,572.59	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10,278,284.38	12,907,361.54	使用受限
抵押、质押、冻结等资金	347,132,840.60	293,522,735.18	使用受限
合计	358,653,726.11	309,652,669.31	

6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七、16、35。

②计入本期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计入本期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使用权资产折旧	管理费用	5,030,180.50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1,492,131.65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期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2,949,629.11
合计	——	2,949,629.11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668,277.44	
合计	2,668,277.4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77,919,341.33	87,428,071.29
直接投入	12,808,326.59	21,648,017.54
折旧费用与长期费用摊销	1,801,709.45	1,972,504.02
设计费	134,109.16	
无形资产摊销	1,289,313.83	1,679,480.60
其他费用	340,965.73	512,076.46
合计	94,293,766.09	113,240,149.9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5,167,176.03	111,010,770.79
资本化研发支出	9,126,590.06	2,229,379.12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生态导向下的乡村振兴元素空间耦合策略研究		186,039.82						186,039.82
新型膜生物反应器技术在河道污染治理中的应用研究	2,229,379.12				2,229,379.12			
基于生态安全的城市景观水体物理-化学治理技术研究与应用		4,391,083.03						4,391,083.03
以植被修复为基础的南方地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技术研究		4,549,467.21						4,549,467.21

究与示范							
合计	2,229,379.1 2	9,126,590.0 6			2,229,379.1 2		9,126,590.0 6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湘潭碧泉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凤凰全域东方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众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东园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龙陵县东园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东方醇谷农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双东朝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江苏东方尧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的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北京	北京	环境景观设计	100.00%	0.00%	设立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武汉	武汉	市政、环保工程建设	100.00%	0.00%	收购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21,344,720.00	中山	中山	承接环境污染防治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	100.00%	0.00%	收购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上海	上海	从事水处理技术	100.00%	0.00%	收购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武汉	武汉	建筑工程	100.00%	0.00%	收购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温州	温州	园林绿化工程	100.00%	0.00%	设立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黄冈	黄冈	研发、种植、销售园林植物	100.00%	0.00%	设立
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嵊州	嵊州	水利工程建设	100.00%	0.00%	收购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北京	北京	基金管理	100.00%	0.00%	设立
北京苗联网	15,506,761.5	北京	北京	苗木投资管	100.00%	0.00%	设立

科技有限公司	2			理			
北京东方德 聪生态科技 有限公司	3,261,509.52	北京	北京	生态景观 设计	60.00%	0.00%	设立
北京东方园 林环境投资 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	100.00%	0.00%	设立
上海普能投 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00%	0.00%	设立
北京东方文 旅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投资管理	100.00%	0.00%	收购
东方园林集 团文旅有限 公司	900,000,000. 00	北京	北京	旅游管理服 务	100.00%	0.00%	设立
滁州东方明 湖文化旅游 有限公司	513,600,000. 00	滁州	滁州	文化旅游项 目投资、建 设、运营	78.00%	2.00%	设立
民权东发投 资建设有限 公司	401,000,000. 00	民权	民权	基础设施建 设项目投资	60.00%	0.00%	设立
雄安东方园 林环境建设 有限公司	50,000,000.0 0	雄安	雄安	工程总承 包、工程项 目管理;	100.00%	0.00%	设立
北京东方复 地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0.0 0	北京	北京	土壤修复	75.00%	0.00%	设立
北京市东方 科林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0	北京	北京	环境检测	100.00%	0.00%	设立
天津绿碳科 技发展有限 公司	100,000,000. 00	天津	天津	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100.00%	0.00%	设立
平昌东园建 设开发有限 公司	225,000,000. 00	巴中	巴中	市政公用工 程	70.00%	0.00%	设立
东方园林环 境科技有限 公司	50,000,000.0 0	合肥	合肥	园林绿化工 程施工	51.00%	0.00%	设立
北京东园京 西生态投资 有限公司	650,000,000. 00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 投资管理; 公园管理	100.00%	0.00%	设立
湘潭碧泉湖 运营管理有 限公司	120,000,000. 00	湘潭	湘潭	项目建设及 运营管理	70.00%	0.00%	设立
凤凰全城东 方文化旅游 投资开发有 限公司	100,000,000. 00	湘西州	湘西州	文化旅游、 基础设施项 目建设	80.00%	0.00%	设立
乌鲁木齐东 园众成建设 工程有限公 司	90,069,000.0 0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园林绿化工 程服务	79.00%	1.00%	设立
乌鲁木齐东 园新冠建设 工程有限公 司	60,000,000.0 0	乌鲁木齐	乌鲁木齐	园林绿化工 程服务	79.00%	1.00%	设立

司							
龙陵县东园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62,100,000.00	保山	保山	项目投资及经营管理	68.00%	2.00%	设立
江苏东方尧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淮安	淮安	城镇基础设施、水利基础设施、景观工程设施建设、设计、经营和管理	80.00%	0.00%	设立
东方醇谷农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	51.00%	0.00%	设立
北京双东朝富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1,000,000.00	北京	北京	企业管理；商务秘书服务；办公服务；	99.80%	0.20%	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944,241.05	-3,883,571.99
--综合收益总额	-5,944,241.05	-3,883,571.99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5,437,760.23	214,687,207.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50,552.79	5,067,366.72
--综合收益总额	750,552.79	5,067,366.72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49,078,475.22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4,096,908.79			4,857,591.23		29,239,317.5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81,253,559.62	239,407,077.8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债券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及非金融机构借款(详见本附注七、23、26、31、33)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 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20 个基点, 对公司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 4,065.09 万元。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 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 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 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 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 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 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公司会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 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 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方违约, 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详见附注十四、2 中披露。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 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

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信贷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公司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年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等机构提供的授信额度 73.33 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 49.82 亿元。

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9,769,151.40			309,769,151.40
应付票据	32,149,402.61			32,149,402.61
其他应付款-借款	5,468,404,392.92	7,096,993,988.54		12,565,398,38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67,406,418.82			2,967,406,418.82
长期借款		4,473,772,871.77	550,130,000.00	5,023,902,871.77
合计	8,777,729,365.75	11,570,766,860.31	550,130,000.00	20,898,626,226.06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13,850,710.53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已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的相关信用风险和延期支付风险未转移

背书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商业承兑汇票由信用等级较低的公司承兑，已背书或贴现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的相关信用风险和延期支付风险未转移
合计		18,850,710.53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1,623,732.09		551,623,732.09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39,165,723.38	7,139,165,723.3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51,623,732.09	7,139,165,723.38	7,690,789,455.4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从事企业管理与咨询	5,000 万元	5.00%	20.5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朝阳国资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日期：2019 年 7 月 23 日，主要从事企业管理与咨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北京朝汇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5.00%，表决权比例为 20.56%（其中 15.56% 的表决权系何巧女、唐凯委托），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朝汇鑫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5.00%，表决权比例为 5.00%，其二者合计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10%，表决权比例为 25.56%；何巧女、唐凯合计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为 15.56%，表决权比例为 0%。朝汇鑫系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 2(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岳池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山市零碳智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张浩楠	董事长
贾莹	董事、总裁
陈莹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胡健	董事
何澜	董事
何昊	董事
刘雪亮	独立董事
孙燕萍	独立董事
张光	独立董事
谭潭	监事会主席
何美娟	监事
丁传华	职工代表监事
张超	副总裁
李在渊	财务负责人
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陈莹原任董事的公司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巧女控制，董事何澜担任董事、副总裁的公司
北京巧女公益基金会	本公司董事何澜担任法人、理事长的机构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巧女控制，董事何澜担任董事的公司
江西省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刘雪亮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司

衢州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刘雪亮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司
辽渔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刘雪亮担任外部董事的公司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独立董事张光担任高级合伙人的企业
北京潘家园国际民间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谭潭担任董事的公司
何巧女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唐凯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巧女的一致行动人
上海筑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北京东方玫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东方风景（北京）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巧女控制的公司
武义东方茶花园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巧女直系亲属控制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市零碳智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190.00			18,02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义东方茶花园	销售商品	50,300.00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400,000.00	2021年01月29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1年02月01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500,000.00	2021年06月08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01月13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2年01月29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00,000.00	2022年06月22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2,900,000.00	2023年01月01日	2037年12月30日	否
阳西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893,214.63	2022年03月22日	2028年03月21日	否
阳西县百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09,610.11	2022年03月22日	2028年03月21日	否
通辽市东立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48,728,061.63	2016年11月23日	2026年07月20日	否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23年07月25日	2027年07月27日	否
南通九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年09月28日	2027年09月27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0年09月01日	2027年08月06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28,317.00	2020年09月21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253,780.00	2020年10月13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822,080.00	2020年10月23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30,000.00	2020年11月26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640,000.00	2020年12月03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8,000.00	2021年01月22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18,588.49	2021年02月01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439,928.00	2021年02月07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79,780.00	2021年03月09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208,968.00	2021年03月12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1年04月30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129,188.20	2021年05月19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705,100.00	2021年05月21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85,000.00	2021年06月03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739,859.00	2021年06月17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61,800.00	2021年06月30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104.00	2021年07月05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000.00	2021年07月08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27,627.80	2021年07月16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627,613.60	2021年08月11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46,250.00	2021年08月20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4,000.00	2021年08月03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6,787,971.43	2021年09月17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35,368.00	2021年09月09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352,550.00	2021年11月23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81,297.70	2021年12月14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176,100.00	2023年02月06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年02月01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96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899,615.00	2023年05月22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101,479.80	2023年11月08日	2027年08月06日	否
甘肃东方瑞龙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540,000.00	2023年12月29日	2026年09月01日	否
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	88,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9年06月30日	否
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0年08月19日	2030年06月30日	否
东方园林集团环保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1年02月10日	2030年06月30日	否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0年06月30日	2029年06月30日	否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0年08月19日	2030年06月30日	否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1年02月22日	2030年06月30日	否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0年11月06日	2027年09月25日	否
江苏盈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0年12月07日	2027年09月25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19年02月01日	2035年02月01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96,950,000.00	2019年02月02日	2035年02月02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96,950,000.00	2019年04月24日	2035年01月24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105,750,000.00	2019年06月14日	2035年01月14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88,150,000.00	2019年11月27日	2035年01月27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35,200,000.00	2020年01月13日	2035年01月13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6,400,000.00	2020年07月16日	2035年01月16日	否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26,400,000.00	2020年12月28日	2035年01月28日	否
四川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	18,500,000.00	2021年03月24日	2027年03月23日	否
临汾市德兴军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1,949,067.00	2021年04月30日	2027年04月29日	否
湖南瑞华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10月18日	2027年10月17日	否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14,384,316.82	2022年09月06日	2028年12月18日	否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16,422,685.49	2022年12月30日	2028年12月18日	否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30,300,000.00	2023年05月31日	2028年12月18日	否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4,063,649.00	2023年07月04日	2028年12月18日	否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3,550,000.00	2023年08月25日	2028年12月1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51,000,000.00	2023年03月03日	2031年03月03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3年03月15日	2031年03月15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75,000,000.00	2023年12月19日	2029年12月18日	否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年03月07日	2027年03月07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1年07月19日	2027年07月19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13,542,785.36	2021年08月09日	2027年08月09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30,434,944.68	2021年10月21日	2027年10月21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1年11月12日	2027年11月12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65,022,269.96	2021年12月29日	2027年12月29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64,518,210.00	2021年09月15日	2031年09月15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2年06月21日	2027年09月30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年09月28日	2027年09月30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2年09月30日	2027年09月30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年11月28日	2028年11月28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3年11月28日	2027年02月27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3年09月27日	2031年09月27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3年10月20日	2031年10月20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23年11月17日	2031年11月17日	否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23年12月19日	2031年12月1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本年度公司发生担保费金额 3,623.49 万元。

②上述担保中由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差额补足的金额为 275,851.82 万元。

③公司以应收账款为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借款提供质押，为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累计金额 36.03 亿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年01月28日	2023年04月27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0.80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37.96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3年01月28日	2024年04月27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1.80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700.54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23年01月28日	2024年04月27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1.80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698.35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23年01月28日	2024年04月27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1.95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751.80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3年01月28日	2024年04月27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0.40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143.51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23年01月28日	2026年01月27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

营管理有限公司				额,本报告期 0.13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45.28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07 日	2026 年 01 月 27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15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4,977.58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08 日	2026 年 01 月 27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10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3,318.39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23 年 02 月 09 日	2026 年 01 月 27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20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6,636.78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44,383,561.64	2023 年 02 月 10 日	2026 年 01 月 27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5.44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1,806.48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42,914,763.92	2023 年 02 月 21 日	2026 年 01 月 27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8.43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2,727.63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9,737,652.38	2023 年 06 月 15 日	2024 年 06 月 14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0.40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89.63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3,762,347.62	2023 年 06 月 19 日	2024 年 06 月 14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0.84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185.15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500,000.00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4 年 06 月 14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0.21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43.00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25 日	2024 年 07 月 24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0.05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9.02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81,832,900.00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024 年 08 月 16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1.82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280.94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90,805,506.48	2023 年 08 月 08 日	2024 年 08 月 07 日	拆借金额为借款期内累计发生额,本报告期 0.91 亿元拆借金额产生的利息 149.52 万元。
拆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155,005.38	7,398,984.89

(5) 其他关联交易

①定向借款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定向借款	185,248.32	8,668.26	8,668.26	4.62%	8,668.26	185,248.32

②因以前年度资金拆借，2023 年与武义东方茶花园产生的利息支出 1.41 万元。

③因以前年度资金拆借，2023 年与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产生的利息支出合计为 10,487.92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义东方茶花园	42,300.00	2,115.00		
应收账款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	20,000.00	2,000.00
应收账款	岳池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567,722.93	25,567,722.93	25,567,722.93	25,524,747.93
其他应收款	何巧女、唐凯			48,136,085.32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零碳智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25,000.00	52,500.00	525,000.00	26,2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义东方茶花园	4,558,483.25	4,560,583.25
应付账款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8,955,078.20	8,955,078.20
应付账款	北京东林盛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3,878.50
应付账款	中山市零碳智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40.00	1,94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东方玫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87.88	6,287.88
其他应付款	北京东方园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20,000.00	4,6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玫瑰盛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4,500.00
其他应付款	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857,980.53	1,857,980.53
其他应付款	武义东方茶花园	390,847.04	376,726.88
其他应付款	北京朝阳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1,083,445,571.20	4,108,177,720.04
其他应付款	岳池县香山家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899,000.00	3,899,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86,252,399.99	286,748,799.99
其他应付款	张超	500,000.00	500,000.00
应付股利	北京市盈润汇民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2,408,816.00	42,408,816.00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被诉案件涉案金额为 137,529.86 万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四、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南召县东方金源生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济宁蓼河东方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金额均为 104,215.39 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1 号），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2019 年 12 月，公司根据与供应商成本扣减结算情况，调减广西项目相关成本 2,232.19 万元，但未在 2019 年相应调减营业收入 3,541.84 万元，直到 2022 年才进行调整。	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更正 2019 年至 2022 年年报财务数据。	盈余公积	-3,541,843.94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1 号），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载明：2019 年 12 月，公司根据与供应商成本扣减结算情况，调减广西项目相关成本 2,232.19 万元，但未在 2019 年相应调减营业收入 3,541.84 万元，直到 2022 年才进行调整。	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更正 2019 年至 2022 年年报财务数据。	未分配利润	3,541,843.94

2、债务重组

本期无重要的债务重组。

3、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按环境和环保业务划分，将水环境综合治理、市政园林、苗木业务、全域旅游、设计规划合并为环境板块，将固废处置服务、工业废弃物销售业务划分为环保板块。

环境板块业务由公司本部及独立的子公司来实施，环保板块业务由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来实施，环保板块业务数据也由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财务数据构成。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环境板块	环保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338,785,200.86	1,916,513,646.22	8,569,454.98	569,158,990.38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347,354,655.84	1,916,513,646.22		569,158,990.38
分部间交易收入	8,569,454.98		8,569,454.98	
二.营业费用	1,924,562,626.45	2,178,960,995.87	6,543,801.87	4,096,979,820.45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69,451,107.17	98,128,345.88		167,579,453.05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0,552.79			750,552.79
四.信用减值损失	-877,450,845.70	-37,467,106.29		-914,917,951.99
五.资产减值损失	-554,578,834.96	-61,104.60		-554,639,939.56
六.利润总额	-4,714,025,038.29	-221,146,333.15		-4,935,171,371.44
七.所得税费用	252,794,407.48	-3,562,812.59		249,231,594.89
八.净利润	-4,966,819,445.77	-217,583,520.56		-5,184,402,966.33
九.资产总额	33,326,990,603.70	4,576,558,221.78	1,714,325,248.96	36,189,223,576.52
十.负债总额	34,073,672,961.37	2,767,980,232.95	1,712,299,595.85	35,129,353,598.47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64,628,010.82	3,476,155,796.21
1至2年	3,016,180,527.66	1,103,139,664.95
2至3年	1,021,701,860.45	457,697,611.88
3年以上	4,441,284,999.38	4,736,275,377.25
3至4年	445,556,384.61	1,606,792,940.62
4至5年	1,348,482,574.27	1,510,300,654.08
5年以上	2,647,246,040.50	1,619,181,782.55
合计	9,643,795,398.31	9,773,268,450.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229,783.31	0.77%			75,229,783.31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5,229,783.31	0.77%			75,229,783.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643,795,398.31	100.00%	3,567,762,187.68	37.00%	6,076,033,210.63	9,698,038,666.98	99.23%	2,962,050,949.22	30.54%	6,735,987,717.76
其中：										
组合 1	8,726,132,148.53	90.48%	3,567,762,187.68	40.89%	5,158,369,960.85	8,989,916,859.68	91.98%	2,962,050,949.22	32.95%	6,027,865,910.46
组合 2	917,663,249.78	9.52%			917,663,249.78	708,121,807.30	7.25%			708,121,807.30
合计	9,643,795,398.31	100.00%	3,567,762,187.68	37.00%	6,076,033,210.63	9,773,268,450.29	100.00%	2,962,050,949.22	30.31%	6,811,217,501.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14,728,726.4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47,753,043.33	52,387,652.30	5.00%
1 至 2 年	2,915,831,924.16	291,583,192.42	10.00%
2 至 3 年	727,677,712.10	72,767,771.21	10.00%
3 至 4 年	315,730,894.66	94,719,268.40	30.00%
4 至 5 年	1,325,668,541.86	662,834,270.93	50.00%
5 年以上	2,393,470,032.42	2,393,470,032.42	100.00%
合计	8,726,132,148.53	3,567,762,187.6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962,050,949.22	614,728,726.46		9,017,488.00		3,567,762,187.68
合计	2,962,050,949.22	614,728,726.46		9,017,488.00		3,567,762,187.6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巴彦淖尔市某发展公司	922,251,863.24	238,672,156.23	1,160,924,019.47	6.64%	429,282,481.22
济南某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93,012,903.59	224,293,367.09	717,306,270.68	4.10%	61,861,813.47
襄阳某集团有限公司	340,424,590.92	197,005,691.53	537,430,282.45	3.07%	40,351,788.68
民权某建设有限公司	228,436,853.84	258,763,709.11	487,200,562.95	2.79%	12,938,185.46
韩城某发展有限公司	201,410,013.50	235,285,235.88	436,695,249.38	2.50%	212,876,639.60
合计	2,185,536,225.09	1,154,020,159.84	3,339,556,384.93	19.10%	757,310,908.4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70,000,000.00	170,153,722.49
其他应收款	2,251,250,118.04	2,869,830,427.86
合计	2,421,250,118.04	3,039,984,150.35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石市东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3,722.49
郑州东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170,153,722.4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 年以上	未及时收回	否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 年以上	未及时收回	计提减值 100,000,000.00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 年以上	未及时收回	计提减值 150,000,000.00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 年以上	未及时收回	否
合计	42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0,602,116.30	158,183,958.29
保证金	96,911,768.03	209,783,041.11
备用金及其他	34,262,085.97	37,127,540.20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120,236,394.45	2,546,829,284.79
股权转让款	17,163,695.50	67,574,265.50
合计	2,359,176,060.25	3,019,498,089.8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0,867,488.49	663,146,983.07
1 至 2 年	367,168,717.05	921,262,337.32
2 至 3 年	524,473,925.39	815,989,753.26
3 年以上	1,046,665,929.32	619,099,016.24
3 至 4 年	728,260,126.30	422,307,220.07
4 至 5 年	216,465,758.45	99,256,873.60
5 年以上	101,940,044.57	97,534,922.57
合计	2,359,176,060.25	3,019,498,089.8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136,085.32	1.59%		0.00%	48,136,085.32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8,136,085.32	1.59%		0.00%	48,136,085.3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59,176,060.25	100.00%	107,925,942.21	4.57%	2,251,250,118.04	2,971,362,004.57	98.41%	149,667,662.03	5.04%	2,821,694,342.54
其中：										
组合 1	238,939,665.80	10.13%	107,925,942.21	45.17%	131,013,723.59	424,532,719.78	14.06%	149,667,662.03	35.25%	274,865,057.75
组合 2	2,120,236,394.45	89.87%		0.00%	2,120,236,394.45	2,546,829,284.79	84.35%		0.00%	2,546,829,284.79
合计	2,359,176,060.25	100.00%	107,925,942.21	4.57%	2,251,250,118.04	3,019,498,089.89	100.00%	149,667,662.03	4.96%	2,869,830,427.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6,199,033.8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405,759.32	3,020,288.00	5.00%
1 至 2 年	5,145,484.65	514,548.48	10.00%
2 至 3 年	37,792,784.20	3,779,278.42	10.00%
3 至 4 年	38,533,661.67	11,560,098.50	30.00%
4 至 5 年	16,020,494.31	8,010,247.16	50.00%
5 年以上	81,041,481.65	81,041,481.65	100.00%
合计	238,939,665.80	107,925,942.2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9,667,662.03			149,667,662.0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6,199,033.82			-26,199,033.82
本期核销	15,542,686.00			15,542,686.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7,925,942.21			107,925,942.2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49,667,662.03	-26,199,033.82		15,542,686.00		107,925,942.21
合计	149,667,662.03	-26,199,033.82		15,542,686.00		107,925,942.21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542,686.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1,348,782.98	1-4 年内	24.22%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78,288,253.39	1-3 年内	20.27%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2,313,520.66	1-5 年内	17.48%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0,950,189.86	1-3 年内	10.21%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040,262.66	1-2 年内	4.37%	
合计		1,805,941,009.55		76.5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612,735,320.32	370,078,287.30	6,242,657,033.02	6,108,491,887.32	370,078,287.30	5,738,413,600.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0,109,969.17		200,109,969.17	197,998,565.90		197,998,565.90
合计	6,812,845,289.49	370,078,287.30	6,442,767,002.19	6,306,490,453.22	370,078,287.30	5,936,412,165.9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东方园林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188,050,000.00						188,050,000.00	
上海普能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中山市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130,000,000.00						1,130,000,000.00	
上海立源生态工程有限公司		324,624,600.00						324,624,600.00
温州晟丽景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南宁园博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22,163,320.00			22,163,320.00				
东方丽邦建设有限公司	279,750,000.00						279,750,000.00	
北京东方德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961,297.38						1,961,297.38	
北京东方利禾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5,439,470.86						25,439,470.86	
北京苗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5,506,761.52						15,506,761.52
湖北东方苗联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东方园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东方复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北京东方文旅资产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506,925.78						4,506,925.78

东方园林环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34,200,000.00						634,200,000.00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140,999,211.12						2,140,999,211.12	
通化市东立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402,395.00						402,395.00	
滁州东方明湖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315,360,000.00						315,360,000.00	
民权东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5,900,000.00						75,900,000.00	
化州市中环环保有限公司	9,434,210.00						9,434,210.00	
阳江市阳东区景富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1,030,000.00						141,030,000.00	
天津绿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90,000.00						6,890,000.00
平昌东园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北京东园京西生态投资有限公司	666,723,695.66						666,723,695.66	
乌鲁木齐东园新冠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310,400.00	14,310,400.00	
湘潭碧泉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84,000,000.00	84,000,000.00	
乌鲁木齐东园众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346,353.00	20,346,353.00	
凤凰全域东方文化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7,700,000.00	167,700,000.00	
龙陵县东园投资建						50,000.00	50,000.00	

设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东方尧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合计	5,738,413,600.02	370,078,287.30			22,163,320.00		526,406,753.00	6,242,657,033.02	370,078,287.3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北京东方易地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二、联营企业												
荔波东方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7,994,096.81										47,994,096.81	
安徽省生态产品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20,579,619.18				591,048.42						21,170,667.60	
吉林东园投资有限公司	7,567,147.80				-7,070.65						7,560,077.15	
重庆两江新区市政景观建设有限	121,857,702.11				1,527,425.50						123,385,127.61	

公司												
小计	197,998,565.90				2,111,403.27						200,109,969.17	
合计	197,998,565.90				2,111,403.27						200,109,969.1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2,565,374.89	111,067,234.77	-24,069,148.05	650,242,215.49
其他业务	28,604,867.52	3,584,814.42	20,536,003.75	214,677.42
合计	-1,513,960,507.37	114,652,049.19	-3,533,144.30	650,456,892.9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市政园林	383,804,532.57	70,673,000.55					383,804,532.57	70,673,000.55
水环境综合治理	910,715,048.71	48,107,337.01					910,715,048.71	48,107,337.01
全域旅游	248,045,793.61	7,713,102.79					248,045,793.61	7,713,102.79
其他业务收入	28,604,867.52	3,584,814.42					28,604,867.52	3,584,814.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地区	606,263,071.10	21,449,165.32					606,263,071.10	21,449,165.32
西北及西南地区	183,192,549.78	48,128,251.06					183,192,549.78	48,128,251.06
华北及东北地区	253,016,823.22	49,512,015.63					253,016,823.22	49,512,015.63
华中及华	-	-					-	-

南地区	471,488,06 3.27	4,437,382.8 2					471,488,06 3.27	4,437,382.8 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 1,513,960,5 07.37	114,652,04 9.19					- 1,513,960,5 07.37	114,652,04 9.19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2,305,097,370.83 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十堰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152,992,960.31
栾川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141,945,737.08
临淄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127,099,570.81
曲靖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91,514,284.48
乌兰察布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85,524,353.35
菏泽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71,591,304.69
临淄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66,293,542.43
武汉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62,462,211.85
六安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62,259,836.00
成都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54,273,102.15
眉山某项目	根据最终结算结果调整	-51,715,250.28
合计		-967,672,153.43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11,403.27	4,188,006.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6,426.0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15,330,875.08	
项目公司分红产生的投资收益		6,903,722.49
债务重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95,965.00	
合计	-11,429,932.82	11,091,729.37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8,544,22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863,920.31	
债务重组损益	1,995,96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98,392.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5,283.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00,394.42	
合计	-16,288,412.2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69%	-1.89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01%	-1.89	-1.8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